

暗香炼影梅花路。

路上一行十四人。

人十四，马有十六，八匹前，六匹后，两匹在当中。

当中的两匹只驮看两个狭长的包袱全都密封，但虽然看不到，可以肯定，包袱里头一定是非常重要的东西。

十四个人，二十八道目光之中，最少有十三个人，二十六道目光不时落在这两个包袱之上。

只有一个人，两道目光例外。

这两道目光森冷，凌厉！

比雪还森冷，比风还凌厉！

这两道目光完全不同其余二十六道目光，这个人也完全不同其余的十三个人。

这个人一身锦衣，年纪，没有四十，也应该有三十七八，相貌虽然并不威武，神态却是非常威严，一看到就知道是一个身居高位，平日习惯了发施号令的人物。

这个人一马当先，迎着风雪，抖开了披风，敞开了胸膛。

一任风雪吹进胸膛，这个人的身子始终标枪也似挺直。

这个人的身子简直就像是铁打的。

健马铁蹄过处，敲碎了一路冰雪，踢起了一路冰雪。

越入，两旁梅树越多。

梅花满树芳，飘来暗香。

锦衣人深深的吸了一口香气，突然勒住了膝下健马，轻叱一声：“孔标！”

“在！”一个外罩披风，内穿蓝袍的中年骑士应声催马上前。

锦衣人头不回顾，目不旁移，冷冷的问道：“这条梅花路有多长？”

“约莫三里。”孔标躬身。“出了这条梅花路，就已是陈留县城，我们进城的时候，那大人照计也应该到了。”

“那飞虹就算不来，也是一样。”

“这个当然。”孔标抬起头，一脸的笑。“宫大人亲自押运，还有谁敢打这一对凤凰的主意”“我宫天宝的一条链子枪本来就不是容易应付的士”锦衣人仰天大笑。

宫天宝！

那飞虹！

平日只在江湖上行走的也许并不熟悉这两个人，这两个名字，但只要有机会到京师转一趟，对于这两个名字，这两个人就不会再怎样陌生的了。

这两个人，也的确很少有机会在江湖上行走。

这两个人就正如廿四铁卫其它约廿二个，一直在负责当今天子的安全。

这两个人正就是廿四铁卫中的两个，大内高手的高手！

江湖上有名的人大都不愿意受人拘束，由人指派，那怕是天子至尊，但有资格列入大内高手名单之内的，一身修为都绝不曾往任何一个在江湖上

有名的人之下。

大内高手中挑选出来的廿四铁卫更就可想而知了。

据讲禁宫铁卫的名额一向只有廿四个。

名额虽然不变，人却未必一定。

廿四铁卫每隔三年就要经过一次严格的考验，同时接受候选铁卫的挑战，万一败在候选铁卫的手上，就会被除名，由得胜的候选铁卫补上。

是以廿四铁卫虽则身居高位，享尽荣华富贵，一点儿可也不敢疏忽武事。

宫天宝六年前已经是廿四铁卫之一，六年后的今日，还是廿四铁卫之一。

廿四铁卫的制度也许还有疑问，但宫天宝的武功无论如何假不了。

笑声一起，两旁梅树的积雪，就轻轻的飞落。

没有相当的修为，也发不出这样惊人的笑声。

积雪飞落，梅香更浓。

千万点红梅血一样点缀在树上，飘香在雪中。

宫天宝这才收住了笑声。

“隆冬凋百卉，红梅厉孤芳，香飘三里，这条路总算还好走。”

“有宫大人在，那一条路都好走。”孔标一旁连随又奉承一句。

宫天宝心头大乐，这才回望一眼孔标。“你这小子，倒也不错，在陈望县苏大人门下多久了？”

“三年未到，两年有余。”

“可有意思往京师走走。”

“宫大人肯提拔最好。”孔标几乎没有滚身下马。

“这还得看你的武功，你若是没有几下子，就算到了京师，也是一样。”

“宫大人这么说，卑职倒又嫌这条路太好走了。”孔标一挺胸膛。“要不，卑职正好借这机会，一试身手，也省得宫大人担多一重心事。”

宫天宝领首微涓。“路太好走有时也的确乏味一点，这条路也的确未免太好走。”

这句话出口，一个冰冷的语声，就划空传来。

“有马代步，这条路当然好走，没有了马，这条路就不大好走了！”

了字还在半空摇曳，两个人就箭一样从两旁梅树后射出，左边一个矮矮胖胖黑衣蒙面，右边一个三十左右年纪，七尺长短身裁，一身锦衣，刀削一样的一张面展露在风中”一现身两人又前后分开，锦衣人向前，黑衣人向后！

身形乍展，寒芒暴闪”十四匹马几乎同时停下，十二张刀几乎同时出销！

宫天宝孔标之后的十二骑士无一不是大内高手，十二张刀出销马上劈下，当机立断，毫不犹豫，刀势之快，之狠，无一不见功夫！

十二张刀劫竟没有一刀能够追及那两人的身形！

黑衣蒙面人刀下闪过，一窜两丈，就地一个翻滚，标起身子，悍立在一株红梅树下。

红梅还在树上，黑衣人脚下的雪地上却突然溅开了红梅朵朵！

是血不是花！

黑衣人手中一对日月轮遍染鲜血！

血滴如缕！
那边雪地上这刹那亦鲜血染遍！
血自马脚上狂喷而出！
马还是六匹，二十四条马脚现在，就只剩下一半，还有的十二条马脚零落散布在雪地上，断口整齐无比。
黑衣人手中的一对日月轮本来就是锋利无比的兵刃！
锦衣人的一张刀更锋利！
刀光闪过，人已在当先那六骑之前，十二条马脚才一断下，血雨才一齐怒激！
马嘶声方响，六个大内高手方沧惶滚鞍跃下，锦衣人已在孔标身旁！
孔标剑已出鞘，但剑才刺出一半，膝下健马“少了两条脚，悲嘶倒下！
他的人亦一旁倒了下去！
锦衣人去势未绝！
在他前面还有一匹马，一个人！
宫天宝！
宫天宝的链子枪已然在手！
他眼中分明，一声怒叱，链子枪化成一道寒芒，闪电般飞射，飞射锦衣人璞璞璞叹的雪地上一下子突然多出了七个雪洞！
宫天宝的出手亦不可谓不快的了。
只可惜锦衣人的身形更快！
宫天宝第八枪正待出手，膝下健马已然稀圭圭的悲嘶倒地！
雪地上，实时又多了一滩血水，和两条马脚！
锦衣人好快的一张刀！
坐骑刚倒下，宫天宝已从鞍上一个飞身，落在路旁的一株梅花树上！
锦衣人同时丈许外弹起了身子，一抬手，撮唇刀锋上一吹，吹飞了血珠点点！
刀立时又如一澈秋水！
“好刀！”宫天宝脱口惊叹。
“本来就是好刀！”锦衣人冷冷的应了一声。
宫天宝这才将锦衣人看清楚。
刀削一样的两边面颊，刃削一样的一个鼻子。
刀一样锋利，闪亮，冷酷的一双眼瞳！
锦衣人本身简直就已像是一张出了鞘的刀，利刀！
像这样的一个人应该绝对不会是寂寂无名之辈，宫天宝却完全陌生。
“是那条道上的朋友？”他问，要知道只有问。
“珠光宝气阁！”锦衣人一字一顿！
宫天宝面色一变，回头一声轻叱：“小心东西！”
一回头他就看见十六匹马已有十四匹只剩下两条脚，鲜血染红了老长的一截梅花路！
血还在狂喷，马嘶声更是不绝！
负痛挣扎的十四骑健马血中翻滚，雪中翻滚！
血雪飞扬，这一条雪路，这一条血路，更令人触目惊心！
宫天宝有生以来还是第一次听到这么惨厉的马叫声，第一次看见这么恐怖的景像，面色不由的一变再变！

十二个大内高手同样变了面色，也不等宫天宝吩咐，一落马他们就已退到当中各自默看一个狭长的包袱的那两匹健马旁边。

十六匹马之中，就只剩这两匹马还有四条脚。

这两匹马，却已惊吓的不住嘶叫挣扎，若不是两个大内高手一旁死命拉住，早已脱疆奔出。

还有的十个大内高手旋即迅速的在这两马周围布成了一个圆阵！

临阵不乱，这十二个人总算没有辜负宫天宝的一番苦心，一番提拔。

宫天宝总算放心，这才回头。

这才留意到另外的一个人。

孔标！

孔标只是跌在马下，并未伤在刀下。

他的面色，虽然惊吓的苍白，剑劫并未脱手。

剑斜指锦衣人，孔标的一双眼也正瞪看锦衣人，眼中杀机闪动，他人亦在跃跃欲试！

这对他来说，到底是一个立功扬名的好机会。

他一直懂得掌握机会。

宫天宝看在眼里，一声冷笑，目光亦回到锦衣人的面上，突然问：“你可知我们是甚么人？”

大内高手！”

“我？”

“宫天宝，甘四铁卫之一！”

宫天宝一征。“你也知那两匹马上驭看的是甚么东西？”

“一对碧血凤凰，波斯进贡我朝的一对奇珍异宝！”

宫天宝冷笑。“这你还敢打这一对凤凰的主意？”

“外埠进贡我朝的异宝奇珍，这并不是第一次落在珠光宝气阁之中！”

“这一对凤凰现在还在这里！”

“珠光宝气阁现在才动手！”

宫天宝冷笑，手中链子枪呛琅琅一阵乱响。“我受命当今天子，率领十二黑衣卫，以血以命保护这一对凤凰！”

“逼我就先要你们的命，你们的血！”

“哦？”宫天宝手中链子枪又一下呛琅！

“我家公子正好亦吩咐，无论如何也要得到这一对凤凰！”锦衣人接看又道：“要非如此，那里用得看我孙寿到来？”

“孙寿？”宫天宝面色又一变，“珠光宝气阁的总管无情刀孙寿？”

“对于珠光宝气阁你倒也并不陌生！”锦衣人似也微感意外。

“连这些也调查不到，你也未免小觑了我们大内侍卫：“宫天宝闷哼一声。“照情形看来，这一对凤凰，珠光宝气阁的确是志在必得的了？”

“若非志在必得，凭你们这些人，也配我孙寿亲自出手？”

宫天宝突然仰天大笑““金大人也知路上可能有事发生，只怕惊吓了波斯使者，才分成了两批上路，现在我倒恨不得走在一起，好教波斯使者知道我朝威风，也教姓金的以后休再看低了我们大内侍卫！

“你倒应该高兴才是！”孙寿突然仰天大笑。“否则的话，那位金大人看低了你们大内侍卫还是掌小，波斯使者面前灭了我朝威风，这就算今日侥幸逃得一条性命，回去也是死罪一条！”

宫天宝怒极反笑。“对于我宫某人，你阁下大概知道得还不多！”

“何必多！”

“我们一路东归，走马千里，杀人数百，就死在我链子枪下，也已有二十人！”

“杀二十个小毛贼不见得就是本领！”

“祁连双剑，崑山十八杰，居然是小毛贼，我这还是第一次听到！”

“我最少已听过十次！”

“这是说我宫某人手中的一条链子枪就只可以杀小毛贼的了？”

“你总算还有自知之明！”

“就只怕你连小毛贼也不如！”宫天宝仰天打了一个哈哈！

“你何不试试？”

宫天宝冷笑。“我可以不试？”

“不可以！”孙寿左手一挥，大喝一声：“动手。”

“好！”黑衣椽面人，那边应声，双手日月轮相对一撞！

呛琅的一声，人与日月轮齐飞，大鹏鸟一样飞扑保护在那两匹健马周围的十二个大内高手！

孙寿那一声动手本来就是说给他听的。

宫天宝同时回头，厉声叱喝：“物在人在，物亡人亡！”

十二个大内高手齐应一声：“是！”人影纵横，刀光闪动！

两张刀当先左右迎上！

左刀“雪花盖顶”“右刀“老树盘根”！

只看走势就可以知道这两个大内侍卫都是用刀的好手！

黑衣椽面人却视若无睹，偏身欺人，双手日月轮一撞一分！

呛琅两声，两张刀飞入半空！

黑衣椽面人日月轮再一展一沉，左面那个大内高手的胸膛马上裂开一条血沟，右边那个的一颗头颅跟着飞上了半天！

好重的出手，好狠的出手！

其余十个大内高手这才大惊失色！

宫天宝的一张脸亦趋凝重！

他并没有看到黑衣椽面人的出手，他的头早已转回，一转回目光就落在孙寿面上，瞬也不一瞬！

孙寿的目光也落在宫天宝面上！

宫天宝心头突然一凛！

他也知道有目光如刀的这句说话，但到现在他才知道怎样才叫做目光如刀！

周围也跟着多了一股浓重的杀气！

杀气也竟是孙寿身上散发出来！

宫天宝面色更凝重，双手手背上的青筋一阵扭动，手中链子枪又一声呛琅！

他已准备出手！

还未出手，一个声音突然从树下响了起来！

孔标！

孔标的语声充满了自信，说话同样充满了自信！

“割鸡焉用牛刀，对付这种小毛贼，何必宫大人你亲自出手，就卑职这

张小刀已经够用了！”

宫天宝无须低头已知道这在树下说话的是谁。

到现在居然还有人认为孙寿只是一个小毛贼，他实在觉得好笑。

他还未笑出来，孔标一剑已飞出！

剑光迅急而辉煌！

孔标的气力已尽在这一剑之上！

他只求一击就中！

这才显得本领，这才容易扬名！

他一直就在等看这种机会。

一个人肯奋发向上未尝不是件好事，但首先得做好自己，首先得使自己具备这种条件！

孔标一直都不知道自己到底具备了这种条件没有。

现在他总算知道，付出代价却未免太大！

连孙寿也替他叹息。

孙寿一直都没有理会孔标，一直到孔标连人带剑飞来，他才侧头一望，侧身一刀！

刀光与目光几乎同时到达！

目光一闪，刀光一闪，孔标的一支剑突然变做了两支，一个人突然变做了两个！只可惜剑每支只得一截，人每个只得一边！

孙寿一刀就劈断了孔标的剑，劈开了孔标的人！

好快的一刀，好绝的一刀！

宫天宝这才真的变了面色！

孙寿看看孔标倒下，不禁一声叹息：“你用的不是小刀，是长剑，只可惜在我面前小刀长剑都是一样，链子枪也是一样。”

孙寿这个一样出口，人刀就雪地上飞起。

宫天宝大喝一声，链子枪连随出手。

嘶嘶嘶的链子枪的两个枪尖就恍如惊起的两条毒蛇，交替飞射半空中的孙寿。

孙寿纵声长啸，连挡四枪，身子已往下沉，突然又猛一个折腰翻身，凌空一飞丈八，头下脚上，连人带刀，射向宫天宝！

宫天宝双手急翻，枪尖弹起，两枪交替，刹那又一连刺出四枪！

孙寿半空中再挡四刀，劈开枪势，人刀去势未绝，便从双枪之中欺入，直取宫天宝的胸膛！

宫天宝惊呼收枪，树上飞落。

嗤嗤的几声，他刚才在身的那株梅树的树梢立时只剩下光秃秃的一截！

断枝怒激，梅花纷飞，积雪飘落。

孙寿人刀亦在梅花白雪中飘落。

刀一引，人一欺，人刀又直迫宫天宝！

宫天宝闷哼挥手，链子枪左右双飞，左七右六，十三枪连气呵成，枪枪飞取孙寿要害！

孙寿见枪破枪，一枪一刀，十三刀急劈，便硬劈开枪势，迫杀宫天宝……

宫天宝有生以来还未见过这样凶悍的人，这么凶狠的刀，心头一凛再凛，双枪一飞再飞，刹那又是十三枪，人同时倒退十三步！

十三步退尽，他耳中已接连听到了好几声惨叫！

撕心裂肺的惨叫！

任何人都有好奇心，宫天宝也不例外，偷眼一瞥身后，正好瞥见一个大内高手断线纸鳶般曳看一条血虹在那黑衣檬面人脚下飞起！

黑衣蒙面人手中日月轮连随呛琅相撞，撞飞一连串血珠，步向默看包袱的那两匹健马！

没有人阻止，十二个大内高手已变了另一种人，死人！

断线纸鳶飞开的那一个正是最后的一个。

鲜血染红了梅花路。

血红雪白，触目惊心！

雪血上马尸，人尸。

马还有悲嘶，人却连一声呻吟也没有。

黑衣人日月轮下竟无活口。

宫天宝这一惊非同小可。

他吃惊也还来不及，耳边风响，匹练也似的刀光已在眼旁。

孙寿就在宫天宝回头一瞥之间，人刀一飞丈八，闪电一样凌空飞击而下！

没有人能够形容他这一刀之疾，之重，之狠！

孙寿这一刀突然全力飞击，更是意外！

宫天宝即使没有分神，这一刀亦未必可以化解。

宫天宝现在经已分神。

刀光下噬的猛飞起一道血光。

宫天宝魁梧的一个身子，箭一样在刀光下，血光下倒射了出去！

一道血口由他的左肩几乎裂至胸膛。

这一刀再入三分，宫天宝现在就是一个死人，幸好就在这刹那，他蹶地倒射了开去。

任何人都可以看出就算没有负伤，他也不是孙寿的对手，何况那边还有一个黑衣檬面人？

再下去这必然是死路一条！

宫天宝好象并不知道，好象还记得他亲口说过的一句话——物在人在，物亡人亡！

眼看着，他暴退的一个身子突然倒翻，翻身连随拔身，一拔盈丈，半空中呛琅一声，手中链子枪飞射正朝驭看包袱的那两匹健马走去的黑衣檬面人！

黑衣檬面人大笑挥手，日月双轮迎向飞来的链子双枪！

当当约两声，枪尖日月轮上撞出了两团火花，黑衣檬面人惊呼运返三步！

到现在他才知道这宫天宝的武功，远在他倒在他日月轮之下的那十二个大内高手之上！

方才他见孙寿从容挥刀砍开枪锋，长驱直进，只道这宫天宝也不外如是。

到现在他才知道这在孙寿不难，在他可就不易了。

他本来对孙寿实在有些不服气。

到现在他才知道孙寿这人实在有几下子。

宫天宝那两枪已尽全力！

那两枪若是不能迫开黑衣蒙面人，他就死定了。
幸好那黑衣蒙面人的武功并不是他想象之中的高强！
宫天宝立时精神大振，两枪之后，又是两枪！
黑衣蒙面人双轮急挡，连随又退四步！
宫天宝身形又落下，落下又飞起，飞落在其中一匹驮着包袱的健马之上！
他还未在马鞍上坐稳，一刀双轮已然凌空飞来！
刀比轮更快更狠！
孙寿的无情刀本来就远在黑衣蒙面人日月双轮之上！
空气刀中怒嘶，轮下惊裂！
破空就恍如一对无形的魔手，抓向宫天宝的胸膛！宫天宝撕心裂肺的猛一声狂吼，手忍痛一撕一掷，硬硬将马背上的包袱连绳撕下，掷向凌空急落的双轮一刀！
这包袱若是迎上刀轮，势必刀下粉碎，轮下粉碎！
这包袱若是粉碎，珠光宝气的美梦最少也得一半粉碎！
孙寿眼中分明，呼收刀，左手一长，抓向那包袱，腰身借势斜翻，右脚就势同时踢出踢向黑衣蒙面人股旁！
黑衣蒙面人亦失声惊呼，他也想收轮，只可惜他的一对日月轮已贯满了真气，已是有去无回之势！
眼看双轮就要砸在包袱之上，黑衣蒙面人外露的一双眼几乎瞪了出来！
也就在这下子，孙寿的一脚已然踢到！
黑衣蒙面人的一个身子立时断线纸鸯一样飞了出去！
喀刷的一声，一株梅树，在日月轮下断成三截！
黑衣蒙面人借力使力，凌空一个肋斗，雪地上站好了身子！
孙寿几乎同时落地，连冷汗也来不及捏一把，又一声暴喝，脱手掷出了手中无情刀！
黑衣蒙面人冷眼一瞥，那边亦同时脱手飞出了日月双轮！
那刹那，宫天宝左手一掷出了包袱，右手链子枪就飞射而出！
这一枪目的却并非在人，在马！
枪一飞二丈，铮的穿过了还有的那匹驮着包袱的健马马口扣疆的钢环！
这一枪之准，只怕连双手开弓，连珠十六箭，百步穿杨的赛花荣看见，也得大拍手掌。
枪上居然还有一份巧力，枪尖一穿过就倒卷，缠住了钢环宫天宝一声叱喝，一人双马，立时奔了出去！
宫天宝骑看的那匹倒还罢了，后面的一匹若是走掉，珠光宝气阁的美梦又得走掉一半！
这一半若是一掉，宫天宝就算上头怪罪下来，所受的责罚最少也可以灭轻一半。

宫天宝这一枪实在大有作用！
他负创忍痛策马，右手链子枪曳的笔直！
这条链子枪简直就变了一条马疆！
宫天宝并不在乎，但求抢走那匹马，就算连自己也变了匹马，倘也不在乎。

链子枪紧紧的曳着，突然一轻！

宫天宝心头一凛！

他吃惊方罢，一匹马已从他身旁飞过！

这匹马马口扣疆的钢环上缠着他那支链子枪，这匹马原来就是他要带走的那匹马！

链子枪的另一端还在他手上，链子枪也并未断，那匹本来由他拖看走的马居然一下子就跑到了他面前，就连宫天宝也大吃一惊！

他实在想不到那匹马居然是千里快马！

那匹马真的是千里快马就好了，只可惜一飞向前的只是一个马头，一个刚给齐颈斩下的马头！

马头飞过宫天宝面前，鲜血才哗的一下喷出！

宫天宝立时一面的马血，一身的马血！

宫天宝这一下所感到的恐怖实非旁人所能想象，他哗的吐出了一口苦水，疯了一样的嘶声狂叫，疯了一样的策马狂奔！

孙寿这脱手掷出的一刀，的确令人惊心动魄！

刀在马颈上飞过，便生生将那匹马的马头齐颈斩下！

没有头的马继续奔前！

黑衣椽面人日月双轮实时飞到！

寒光血光，一闪再闪，四条马脚刹那只剩下两条！

马这才倒下！

斩马脚容易，斩马头困难。

孙寿的一刀若是也从马脚着手，马脚即使完全断下，宫天宝链子枪还在马口衔环之上，那他带回去的就不单止是一匹没有脚的死马，还有马背上的一个包袱！

好在孙寿不怕困难！

宫天宝这就只带有一个马头回去！

飞刀斩马头，去势仍未绝，夺的钉在一株梅树的树干上！

孙寿人跟鹰一样，飞落树旁，拔刀在手！

黑衣椽面人同时掠到马旁，右手先后收起日月双轮，左手抓下马背上的包袱。

两人对望一眼，分别急将包袱撕开！

包袱里头是一个精致已极的紫檀木盒。

盒子之中，红垫之上，就是那一对碧血凤凰！

一凤一凰，高足三尺，透水绿玉雕就，雕纹之精细，已是巧夺天工，栩栩如生，非只活灵活现这些字眼所能形容！

真正见过凤凰的人本来就没有几个。

有没有凤凰这种东西而本来就已经是一个问题。

但要找两块那么同样大的透水绿玉已经不容易，更难得的是玉中还透看一丝丝，一股股鲜血一样的血纹。

血纹竟又恰好与雕纹相配，整对凤凰简直就像在火中飞舞，火中翔翔！

孙寿，黑衣椽面人，一时也为之目眩！

珠光宝气阁的人又岂有不识货的道理。

就最不识货的人也应该看得出这凤凰是一对异宝奇珍，是一对无价之宝！

这一对凤凰成双成对，若是少去其中的一只，无论是凤抑或是凰，都是一种难以估计，难以补偿的损失！

两人这才真的捏了一把冷汗！

“就是这一对凤凰！”孙寿将盒盖阖上，目光落在雪地上，马血上！

雪地上留下了一路蹄印！

马血赤在雪地上洒出了一条血路！

“追！”孙寿轻叱一声，腾身掠向那一族梅树的后面。

黑衣椽面人应声亦自阖上盒盖，纵身向另一边的另一丛梅树后面掠去！

嗤嗤一阵雪飞，两人梅树后牵出了两骑健马，连随翻身上鞍，踏着蹄印，踏着血路，追了出去！

马蹄飞驰，积雪怒翻！

怒雪！飞马！碧血！

血路突然中断！

一条河流截断了去路。

河面已然冰封。

只有冰，没有雪。

冰上不留蹄痕，一个带血的马头放在河边，放在冰上！

马从何往，人从何去？

“好小子！”黑衣蒙面人咬牙切齿！

孙寿的一张面亦已冰封！

我们追下去？”孙寿冷笑。

“这小子一走，无论去那一府，见那一官，势必动府惊官，只怕不出半个时辰，驿马已飞传信息，不出半日，周围百里已在官府搜查网重重封锁之内！”

“事关重大，地方官吏那里敢明怠慢？”

“我们如何？”

“即使拣的是千里马，马不停蹄，走的是青草路，路通百里，半日之内亦无法走得出官府百里搜查网！”

“这就算硬闯，倾尽全力，调动我们所能调动的人手，亦难敌官府千万铁骑！”

“只有疯子才会采取硬闯这个办法！”

“将这封凤凰拆散，斩件送出，亦未尝不是一个办法，只可惜这一来，这封凤凰最多只值十万两银子！”

“公子要的，是整对凤凰，不是凤凰炒杂碎！”

“这封凤凰的确大一些，人出入容易，带看这封凤凰在身上，就连我也不知道可以走得了多远？”

“公子二十日之后就要在洛阳见到这一对凤凰，公子的脾气相信你也清楚！”

黑衣椽面人叹了一口气。他说一，就连老当家也似乎没有办法要他改

口说二！”

孙寿冷笑。

“幸好这还不致于完全没有办法。”黑衣檬面人忽然笑了起来。

“哦？”

“我忽然想起了一个人，因为这个人，我忽然想出了一个办法。”

“哦？”

“孙总管，我们现在先回去陈留县城！”

“哦？”

“陈留县城离这里最多三里，宫天宝就算再快，总没有可能在我们入城之前，就已将消息传到！”

孙寿无言领首。

一声轻叱，两人勒转马头！

马又再奔出，雪又冉在马蹄下激溅！

飞马！怒雪！

杨大手在怒雪下双手交搓，一面得色。

只有真正见过杨大手的才知道杨大手是怎样魁梧的一个人。

他的一双手也的确够巨大。

这样魁梧的一个人，这样巨大的一双手，任何人，都绝不会联想到轻巧灵活这四个字。

但你若是真的这样以为，你就一定后悔！

武当名宿张道人也就是因为这样以为，足足后悔了一辈子，临死之前，仍念念不忘那一个身子如何轻巧灵活，那一对大手如何灵活轻巧，如何一下子就将他的一支剑空手夺去，仍然隐隐记得当时脱口惊呼两句话说话。

——好快的一双手！

——好巧的一双手！

杨大手的一双手的确够快！够巧！

这双手练的正是空手入白刃的功夫。

早在十年之前，江湖上已在传说，杨大手的空手入白刃功夫天下无双！

江湖上想成名的朋友很多希望找机会证明这件事！

这所以七年前群雄大会中州，竟就有三十六个人同时找上杨大手。

所以这才给杨大手创下一口气连夺双枪一战，八剑九环，五钩十一刀的惊人纪录！

这一次之后，几乎就没有人愿意再去证明这件事了。

除了空手入白刃的功夫，杨大手这一双大手还有接暗器的本领。

杨大手一直都没有显露这种本领，倘似乎还想给自己保留一些秘密。

只可惜五年前他亲自护送一大批珠宝玉石东走洛阳，不幸遇上了独行大盗“满天飞花，一手七暗器”叶飞花，他不想将那一大批珠宝玉石送给叶飞花，就只有接下叶飞花的暗器。

那一大批珠宝玉器他真还放不开手，所以他只好硬看头皮去接叶飞花约满天飞花，一手七暗器！

叶飞花名满江湖，满天飞花，一手七暗器，能够挡得住的人已经没有几个，能够空手接下的人简直就完全没有。

所以一见杨大手居然就用一双手来接自己的暗器，叶恭花忍不住就放声大笑！

他笑得未免太早。

到他想收住笑声的时候，倘最少已打了好几十个哈哈。

所以他的一张脸红起来也特别来得快，走起来也特别来得快，一下子就红到耳根，红到脖子，一溜烟就跑出了好几十里。

这之后，江湖上就没有了这一朵飞花。

杨大手实在想不到会令叶恭花这样难堪，目送叶飞花离去，他最少也数了好几十口气。

他并不想将自己压箱底的本领，完全拿出来。

自从陈留县城开了一间集珍坊，一方面经营珠宝玉石，一方面替洛阳张虎候的碧玉斋搜购玉石珠宝之后，他实在不想多事，不想得罪任何朋友。

生意人和气生财，这个道理他还懂得。

幸好这次之后，他简直已再没有了这种麻烦。

杨大手这又反而觉得有些遗憾，他压箱底的实在还有一种本领。

他的一双手入过自刃，接过暗器，却还没有机会发过暗器。

暗器功夫不外乎手眼步法。

一个人有这么轻巧灵活的一双手，目力一定也不比寻常，这加起来已经足以成为一个暗器高手！

所以说杨大手如果不懂得暗器，无疑就等如一个一流的大厨师只是懂得炒菜，不懂得配料。

也有人想到这一点，却没有人愿意证明这一点是否事实。

空手入白刃，接暗器，这白刃及暗器都是往杨大手身上招呼，但这暗器由杨大手出手，就是他招呼别人了。

这种招呼好象还没有人欢迎。

给这种招呼下来，往往就可能变成一只刺蟑！

有杨大手那样的一双巧手，快手的人到底不多。

想变做刺蟑的人更就连一个也没有！

杨大手实在遗憾。

这所以为什么杨小剑一到了练武的年纪，杨大手就替她打了一百零八支宽仅一指，长只三寸的小剑，除了空手入白刃之外，还教她如何收发暗器。

知道这前因后果的人，大概一定也不会再奇怪杨大手并非以暗器扬名，何故会有一个暗器功夫如此厉害的女儿。

杨大手也就只有杨小剑这一个女儿。

杨小剑本来并不叫小剑，而是叫小花！

对于这朵小花，杨大手可谓爱护备至，连一只蚂蚁走近，他几乎也要一脚踩死，生怕咬坏了他这唯一的女儿，唯一的小花。

一直到这朵小花连老虎也几乎可以踩死一只他才放下心。

那时候，杨小花几乎已有一条老虎那么大，那么重。

那时候杨小花还未叫做杨小剑。

小剑的名字其实还是江湖朋友费了好大的功夫，好大的心机，替她想出来的。

江湖朋友当然看不惯这么大，这么重的一个人也叫做小花。

小剑虽然同样小，比花最低限度重好几十倍。

杨小花居然也很喜欢这个名字。

她用的暗器正好是一百零八支小剑，她也实在觉得自己的确不像一朵

小花。

就算最大的牡丹花最少也要好几百朵才可以堆成她这么的一个人。

一看到这支小剑，这朵小花，杨大手就不由得叹气。

就连他自己也想不到居然会有一个比他自己还要大，还要重的女儿。

唯一令他满意的就是这个女儿天生也是一对巧手，快手，才不过二十来岁的年纪，已将他的本领学得七七八八，暗器方面也没有辜负他的一番苦心。

到目前为止，杨小剑的那一百零八支小剑最少已打死了三十六条好汉，打伤了七十二条大汉。

那三十六条好汉，据讲都是颇有来头。

这所以近这两年以来，很多事杨大手都已用不着再操心。

就连每三个月一次送往洛阳碧玉斋的玉石珠宝，这两年以来他也交由他这个女儿押运。

到目前为止，杨小剑还没有出过岔子。

杨大手最感安慰的就是这件事。

今日是十五。

这个月的十五又是给洛阳碧玉斋张虎侯送珠宝玉石的日子。

这一次搜购的珠宝玉石并不多，对于这杨大手实在已没有多大兴趣。

这十多二十年辛苦经营，他在陈留县城混来混去也只是混了一个第二，张虎侯早已成了洛阳的第一财主。

张虎侯的一张刀虽然他也很佩服，但最令他佩服的还是张虎侯赚钱的本领。

他所有的兴趣不知何时已完全集中到这件事之上。

于是他派出了江鱼徐可两个师弟。

这两个师弟总算不负所托，替他找出了张虎侯赚钱的秘诀。

他总算知道张虎侯表面上只是碧玉斋的老板，实际上还是飞梦轩，落月堂，出二阁的老板，除了珍宝玉石的生意之外，兼开酒楼，赌场，妓院！

酒楼，妓院他都不感兴趣，他这个人除了珠宝玉石之外，就是喜欢一件事——赌钱！

所以他实在很高兴接管张虎侯的落月堂，碧玉斋。难得出二阁的雪衣娘，飞梦轩的顾横波，也有取代张虎侯的位置，自己来做老板的意思。

三个人一拍即合，只等机会一到，合力同心，瓜分张虎侯手上的成果。

张虎侯并不知道。

他们只怕张虎侯知道，表面上功夫都做到十足。

杨大手依旧替张虎侯搜购珠宝玉石，每隔三个月的十五依旧送到洛阳碧玉斋。

他从来不做没有把握的事，不打没有把握的仗。

时机还未到，他宁可等待也不愿意轻举妄动。

他有这种耐性。

这种耐性却好象已到了极限。

最近这两次对于替张虎侯的碧玉斋搜购玉石珠宝，他已显得不大起劲。

不过今日他却似乎遇到了什么值得高兴的事情，怒雪下看看一箱箱的玉石珠宝搬上马车，居然还一面得色，交搓着双手起来。

这一次的珠宝玉石只有七箱，两箱大，五箱小。

两大五小的七日箱子现在都已在马车上。

杨大手这才转过身子。

一个女孩子连随映入他的眼帘。

这个女孩子居然比他更高大。

女孩子一身火红衣裳，粗腰上束着一条长得奇异的腰带。

这条腰带其实也并不怎样长大，摊开来最多也不过够做普通两个人的衣服！

腰带上三排小剑，每排三十六，加起来就是一百零八。

这样的一百零八支小剑，这样的一个小女孩子，这不是杨小剑是谁？

杨小剑的手中牵着一匹马。

高头大马！

看见这匹马，杨大手不由就挂心。

这匹马化了他好几百两银子，化了他最少三个月的时间，几经辛苦才从关外马客手中买来。

这匹马虽然不是宝马，最低限度可以驮起杨小剑一口气跑三里。

马来时神采飞扬，现在好象已筋疲力竭。

这匹马一次来回。怎也可以有一个月以上的时间休息。

只可惜就算是宝马，驮着杨小剑这样的一个人在陈留洛阳之间一次来回，最少也得休息两个月。

杨大手实在挂心，这匹马给坐垮了之后，那里再替杨小剑找来第二匹坐骑。

杨小剑好象不知道她这个父亲在替她这样挂心，她拉着那匹马一直走到杨大手面前，叫了一声：“爹，都准备好了？”

这一声简直像旱天响了一下闷雷。

好在杨大手已不是第一次听到这个声音，他点头。“你也准备妥当了吗？”

“嗯！”杨小剑向马车那边瞥了一眼，忽然间：“这一次一共有多少箱珠宝玉石！”

“只有七箱。”

“比上次又少了三箱？”

杨大手道：“对于这件事，我实在已没有多大兴趣。”

“爹，依我说，到不如跟张虎侯拚了！”

“还不是时候，但也快到了，你到了洛阳，找机会去一趟飞梦轩，看你的两个师叔跟顾横渡，雪衣娘两个到底弄成了怎样。”

“这个我省得。”

“还有昨晚我给你的那封信，莫忘了收好，见面的时候，交给你的两个师叔。”

“爹就是噜咽。”

“你就是这个脾气。”

杨小剑一掠头巾，掠下了好几朵雪花。“我今早外面走了一趟，听说因为波斯进贡我朝的一对碧血凤凰日前就在城外三里被刮，落在珠光宝气阁的手上，各地官府现在正在全力追寻，进出各地的人货都不免一番严厉的审问，甚至于路上亦随时随地可能被截下来搜查！”

“我们集珍坊的马车往来洛阳陈留之间，并不是一次半次，十年来一直

没有中断，这个沿途的关卡大概都已知道，相信还不成问题，再说——”杨大手大笑，“我们的马车上没有那一对凤凰，要怎样就由得他们怎样好了。”

“谅他们也不敢在我面前给我多大麻烦！”杨小剑亦大笑了起来。

她笑得简直就像是杨大手一样。

这笑声一起，杨大手的笑声就停下，皱起了眉头。“小剑，我已经不止一次告诉你，爹是男人，不是女人，你不能每一样都向爹学习，一个女孩子好象你方才那样笑，最少可以吓跑好几条街的男人。”

“这又有什么要紧？”

“都给吓跑了，那里还有人上门说亲？”

“没有了最好，反正我这一辈子，就是想伴看爹爹你。”

“傻孩子，”杨大手大笑。“女孩子迟早总是要嫁人的。”

笑在脸上，杨大手一个头却在发痛，为了这件事，倘实在已伤透了脑筋。

要找一个可以与杨小剑匹配的男人已经不容易，何况还要这个男人上门说亲？

“这一次的到底又是什么东西？怎的这么重？”杨小剑的目光又回到了马车那边。

马车的两个轮子，正深陷在院子中的雪地上。

“还不是珠宝玉石？”杨大手转过半脸。“只不过多了一对银打的金童玉女，是北城玲珑阁的老板韩康托运的东西。”

“我们可不是开镖局。”

“那东西他是要送给怡红院的姑娘“如意”，怡红院跟碧玉斋多少也有来往，东西有你在在一旁一定万无一失，因利乘便，所以他就老实不客气了。”

这一堆说话之中，总算还有一句是杨小剑中听的说话。

——东西有你在在一旁一定万无一失！

杨小剑所以也没有再多说什么。

“到了碧玉斋，你给张虎侯说一声，看他通知怡红院的“如意”派人到来领取就是。”

“何不由我直接送去？”

杨大手笑了。“如意”不错也是个女人，怡红院可不是你们一般女孩子方便去的地方“哦？”杨小剑面色激红，转口道：“马车约两个轮子都深陷地面，那一对金童玉女到底有多重？”

“变做银子大概怕也有万来两。”

“如果我是韩康，到不如送张银票算了，反正那一对金童玉女就不卖掉，迟早都得熔掉，铸做银锭，那位“如意”姑娘所喜欢的大概也只是银锭，给你一张银票反省却做一番工夫。”

“这也是事实！”杨大手拍手大笑。

好大的一双手，只一拍，就连他身旁那株梅树之上的积雪也给掌声震荡的叹叹飞落。

积雪飞落！梅香亦浓。

这一株梅花，还只是吐蕊。

疏雪片片，梅花未吐，暗香已远远。

暗香不远。

暗香就在甯前。

甯前一株玉梅横瘦影。

梅清月皎雪光寒。

金天禄独立甯前，一张面亦冷以冰，寒如云。

“宫大人，事实是事实，可不是我姓金的小觑了你们大内侍卫！”金天禄的语声都是充满了讽刺的意味。

宫天宝一个头低垂，连一句说话也没有。

“波斯使者方面我可以尽量隐瞒，行程方面我可以尽量延长，但最多也不过一月的时间，这时间之内，你们若不将这一对碧血凤凰寻回，赶送京师，你们固然是一条大罪……”

“不是你们！”一个冰冷的语声实时一旁响起！

说话的那个人的面容同样冰冷。

那个人约莫三十左右年纪，身裁瘦削，观骨高耸，面容清瘦，清瘦中却见威严！

“那大人这是什么意思？”

“皇上命我陈留县城接应，凤凰并未进入陈启县城！”

“刮案就发生在城外三里，可以说是已入陈留县城，皇上怪罪下来，只怕你脱不了关系！”

那个人闷哼。

“这在他官天宝固然是一条大罪，我金天禄亦难免撤职查办，人不为己，天诛地灭，到时我不免就要替自己分辨几句！”

“你准备也将我那飞虹牵涉在内？”

“一条罪三个人承担总比两个人轻松得多，同样，一件事三个人齐心协力解决，总比两个人来得容易，那大人不妨考虑清楚！”

那飞虹又一声闷哼。

“况且——”金天禄接续下去。“事情又不是完全没有头绪，最低限度我们已掌握一条线索，已知道这是珠光宝气阁所作所为！”

“金大人对，于珠光宝气阁知道多少？”

“我即使一无所知，你们大概都经已知道些少，任何一件事情，任何一种学问，只知道些少，只要发生兴趣，再下一番苦功，不难就会知道很多的了。”金天禄负手甯前，眼望窗外。

窗外一支玉梅构瘦影。

梅清雪光寒，月冷栏干曲。

月落天西，九曲桥上风利如刀！

风中没有梅香，就连酒香也没有。

飞梦轩最少已有半个月没有卖酒，没有营业。

烧毁的主轩还未重建，一时又找不到适当，又可以信任的助手，张虎侯索性就完全丢开，只等过了这一个冬天再说。

反正他又不是只做这一种生意，全凭这一间飞梦轩赚钱。

这件事他好象并没有跟杨小剑提及。

杨小剑现在就正在九曲飞桥之上。

她昨夜已入洛阳，一入洛阳就直趋碧玉斋，向来做事她都非常爽快。

这一次接见她的仍然是张虎侯，不同的只是张虎侯一反以往在大堂接见她的惯例，将她请入内堂见面。

她也发觉这一次的张虎侯跟以往有很大的分别，说话有气无力之外，整个人简直就像大病初愈，散了一样的拥被瘫倒在榻上，一张脸青白的怕人。

清点过货物，张虎侯却一如以往的惯例，着人将她请往客房，另再替她安置好车马与及随来约两个集珍坊的伙计。

事情这总算告一段落，她还要做的，就只是去一趟飞梦轩，找她那两个师叔，江鱼、徐可。

是以一到了这第二天的早上，她就借个机会溜出了碧玉斋，直往飞梦轩走来。

她当然不知道因为昼眉鸟的那件事，江鱼、徐可、雪衣娘、顾横波阴谋败露，飞梦轩一战，尽死在张虎侯的刀土、脚上、手上！

现在她也只是知道飞梦轩的主轩只剩下几条烧焦了的柱子，几堆烧焦了的瓦砾。

见到当然亦知道。

柱子、瓦砾之上都堆满了积雪，她还能够看出这里经过一伤大火，眼光的判断已算得蛮不错的了。

她实在想找一个人，问清楚到底是甚么回事。

这种天气，这个时候，要找一条狗都难，要找一个人更就不易了。

但出乎意料，她才一回头，就看到一个人踏看冰封的池塘缓步走来。

这个人还是一个书生。

杨小剑一笑，九曲飞桥上一个纵身，跃落冰封的池塘，再一个起落，落在那书生面前。

书生大约三十一二，又好象才不过二十八九。

男人这上下的年纪本来就很难分辨。

不过老年书生也好，中年书生也好，少年书生也好，只要是书生，十九身裁都风吹得起，十九都少不了一股憨居气。

这个书生并不在例外。

杨小剑一落下，这个书生几乎就没有给你带起的那一股劲风吹了起来。

书生总算没有给吹走，征征的，望着杨小剑。

杨小剑连随问：“昼凯子，大清早你走来这里干甚么？踏雪寻梅，吟诗作对？”

“嗯。”这一声就像是牙缝之中漏出来。

“这里好象只有雪可踏，没有梅可寻。”

“前面有。”书生的语声还在嚷。

“你每天都经过这里？”

“嗯。”

“那里的情形相信也就很熟悉的了。”

“嗯。”

“可否告诉我这飞梦轩最近到底发生了甚么事情，以至变成现在这个样子？”

“这件事你也不知道？”

“我正在问你。”

“这个嘛……”书生摇头晃脑起来。

“不要这个那个了，身为男子汉，说话怎么不学得爽快一点，最多说完了，我请你去喝几杯。”

一听到有酒喝，书生的精神就来了，一面举步趋前，一面用手比划：“这件事其实是这样的！”

“到底是怎样的？”杨小剑不耐烦的截口催促。

“姑娘你听仔细。”

“我早已在听看。”

书生又一步跨前。“前几天……”

“前几天怎样？”

“这样！”书生这样两个字出口。突然出手，一出手最低限度点了杨小剑身上二十四处穴道。

这个书生原来不单只懂得吟诗作对，还懂得点穴！

杨小剑百斤重的一个身子立时重重的倒在冰雪上！

她的确想不到这个身裁几乎只得地的一半，看似风吹得起，手无搏鸡之力的书凯子居然身怀绝技，出手居然还相当重。

像她这样约一个人，出手如果不重，真还点你不倒。

书生跟着弯下身，再又点了杨小剑八处穴道。

这样小心的人真还少见。

杨小剑这就只有一双眼还可以眨动，只有一张脸还能有变化。

脸已在发育，眼瞳中一片惊异。

书生的一个身子又再下弯，一个鼻子几乎可以碰上杨小剑的身子。

我想你这一定不曾提防我这个书凯子，一定不会想到我这个书凯子敢向你出手。”

书生忽然露出了一面笑意。

杨小剑的脸上却抹上了一层恐意。

如果她想到，她现在就不会倒在冰雪上。

“否则现在倒在冰雪上的未必是你，可能是我！”书生终于笑了出来。“读书人一向都很易惹人好感，刚才我想你心中一定是这个意思：这书凯子手无缚鸡之力，谅他也不能拿我怎样。”

杨小剑刚才的确是有这个意思。

她没有哼声，就算想哼声也没有可能。

“书凯子不一定手无缚鸡之力，即使真的是，还有一个脑袋，要算计别人，并不是只有武力这个办法，一个读书人十年窗下，就算读书不成，最低限度都已装满了满肚子坏水。”

杨小剑只有干瞪眼。

“我并没有满肚子坏水，本来我就不懂得吟诗作对，也根本就不是一个书生，不过我家那个老头子在生的时候，总是这样教导我”书生的一张脸，立时板了起来，连声音也变得出奇的严肃，就好象在学看他家那个老头子的语气声调。“如果你要做坏事，最好装做书生的模样，那么别人就算瞧不起，也不会防备你！”

杨小剑心中叹了一口气。

这个人虽然不是个书生，书生的毛病却已不少。

喜欢说话的除了女人之外，其次似乎就得数书生。

这个毛病由孔老二开始，一直遗传下来，到现在，已成了死症。

“这所以我第一次做贼就装成书生模样。”书生回复原来的语气声调。“这十几年下来，要不是连孔老二的说话也记不了十句，我几乎就以为自己已是个书生。”

“现在我若是让你开口，你一定就会骂我噜喻，不管尽管你心中完全不是味道，有一句说话一定会引起你的兴趣。”

你要说就说好了杨小剑心中暗骂。

“你现在，一定很想知道，我到底是甚么人。”

杨小剑目光一亮。

这问题她确很想有一个解答。

“我并不姓书，也不叫覬子，我叫做叶飞花，江湖人称满天飞花，一手七暗器的那个叶飞花！”

杨小剑眼瞳暴缩。

“我想你那个大手老子一定已跟你说过，倘当年如何本领，只凭双手接下了我的满天飞花，一手七暗器，吓得我落荒而逃！”叶飞花的眼中突然流露出一股强烈的怨毒！

杨小剑看在眼内，心头也为之一凛。

叶飞花好象就只有这些说话，候的站起身子，抓住杨小剑的腰带，一把将这支小剑自雪地提起来。

好大的气力。

“想不到你居然有百几斤重！”叶飞花连随长长的软了一口气。“好在我在那边已准备好了一辆马车！”

闭门在家中祸从天上来马车风雪中一直驶入碧玉斋的房子。

这本就是碧玉斋的马车，张虎候的马车。

马车一停下，两行翠袖红粉就迎了上去。

一个中年人连随车座上跳落。

这正是张虎候的那个管家。

管家急步绕到车后，轻手拉开车门。

“请！”

沈胜衣就这样给请出了车厢。

才出车门，周围尽见翠袖红粉。

沈胜衣四干环顾，一头散发绕面飞扬，突然大笑。“原来是怡红院的小姑娘！”

“沈大侠还记得我们？”一个红衣小姑娘小鸟一样依人沈胜衣的胸膛。

沈胜衣右手一带，这只小鸟还未依人胸膛又飞起，飞入那个管家怀中。

管家一笑。“你们还是给沈大侠清歌一曲好了。”

就不知沈大侠要听甚么？”红衣小姑娘自管家怀中缩了回去。“又是曾瑞卿骂玉郎遇感皇恩采茶歌的那一折冬？”

“你是说“心情怀恨入愁乡“那一曲？”

“嗯。”

“我现在心情很好，也不想再入愁乡。”沈胜衣数了一口气。“这种天气再还来一折冬，就连我这个人也怕要冻僵了。”

“那么沈大侠怎样意思？”

“春固然好，夏也无妨，不要再是冬就成了。”

这句话刚说完，沈胜衣就仿佛已在残春初夏。

翠袖红粉一时就仿佛化做莺莺燕燕，院子中的梅树也仿佛变了海棠花。

好迷人的歌声。

歌声在唱“问花，问花，为甚把人牵挂，当时曾醉美人家，春似海棠颜似昼，到而今，刚值残春，又逢初夏，空香车，闲宝马，这几时，怨他，恨他，梦不到茶靡架”这里没有海棠花，这里同样没有茶靡架。

这里是碧玉斋的内堂。

现在也毕竟还是冬。

只是这里的冬意更深，更浓。

沈胜衣甚至怀疑那个管家到底有没有认错地方。大堂中就算没有怡红院的翠袖红粉，莺莺燕燕，最低限度有四个大火盆。

这里连一个小火盆都没有。

管家只送到这里。

临走的时候，管家还将门关上。

内堂于是更阴暗。

现在虽然已是黄昏时份，张虎侯仍然没有着人上灯，就好象不希望给人看清楚他那张苍白得怕人的面庞。

管家并没有认错地方，张虎侯的确就在这里。

要见他的并不是怡红院的红粉翠袖，莺莺燕燕 | 是张虎侯！

张虎侯拥着一张特大的棉被，盘膝躬坐在榻上，露出一个头，就连一双手也深藏在被内。

他征征的望看沈胜衣，好容易才从口中吐出一个字。

“坐！”

沈胜衣应声在旁边一张椅子坐下。

“好，你到底来了。”张虎侯这才长长的呼了一口气。

“嗯。”沈胜衣漫应。

他实在奇怪这位张大爷对于唐门的蜂尾针居然有这么大的抵抗力，只不过床上瘫痪了几天，竟已有这么好的精神，说话虽然还不够响亮，那一声叹息，长得就像百八岁的老头子只怕也自愧不如。

“想不到我还可以请得动你。”张虎侯又呼了一口气。

“我实在不想来的，但你那位管家实在够卖力，他将脑袋朝着我往地上碰倒还罢了，背转我往墙上撞真要命。”

“我总算没有看错人，找错人，”张虎侯安慰的一例嘴“你若是不来，我就亲往请你，不管下多大的雪*走多远的路。”

“你这样急切找我，到底是为了甚么？”

张虎侯微一掉头。“你有没有看见那边八仙桌上放着的一对金童玉女？”

沈胜衣这才留意到那张八仙桌。

八仙桌上果然放着高足四尺的一对金童玉女。

这其实并非真的金童玉女。

不过即使木影泥塑，只要影出来的，塑出来的是所谓金童玉女，就叫做金童玉女。

“这一对金童玉女你觉得有甚么特别的地方？”张虎侯随即问。

沈胜衣上下打量了一遍。“好象是银打的。”

“好眼光，的确是银打的。”

“看来大概有好几百斤重。”

“正好万一两。”

“万一两？”

“嗯，你认为怎样？”

沈胜次微涓。“如果你打算送我这一对金童玉女，倒不如送我万一两银锭。”

“哦？”

“这最低限度省得我日后一番烦恼，要再去找人将一对所谓金童玉女重新熔成银汁，铸成银锭。”

张虎侯失笑。“这封金童玉女的手工的确马虎。”

“八百里快马将我追回洛阳，你目的就是为了要给我一看这封所谓金童玉女？”

张虎侯摇头。

“连我也宁可选择银锭，你这个专家难不成还会上当？”

“这一对金童玉女即使减收一千两就只一万两银子卖给我，我也要认真考虑，你说我这个当会不会上？”

“我看就不会了，可不知你找我到来，除了鉴别一下这一对所谓金童玉女之外，还为了甚么？”

张虎侯忽然一声叹息：“这一对金童玉女表面的手工虽然不知所谓？里头的雕刻是巧夺天工。”

“哦？”沈胜衣忍不住起身过去将那一对金童玉女自八仙桌上倒转过来。

这一个倒转，最少也用了他好几百斤气力了。

金童玉女果然中空。

沈胜衣低头望了一眼，又再望了一眼，突然伸出手，在金童玉女的肚子里头，各自摸了一把。

“你在干甚么？”张虎侯奇怪的望看沈胜衣。

“我只不过想见识一下这所谓巧夺天工的雕刻。”

“哦？”

沈胜衣摇头。“我已经够仔细的了，就是看不出这所谓巧夺天工的雕刻在那里。”

张虎侯道：“不单止是你，现在就连我也看不出了。”

“哦？”这一次到沈胜衣奇怪了。

“东西已经不在那里头，又那里还有甚么巧夺天工的雕刻？”

沈胜衣叹了口气。“你说话，怎不清楚一点？”

“我不是不想清楚，可是说话才开头，你就已经将这一对金童玉女倒转了。”

“我的确心急一些。”

“这也好，反正我都想请你倒转这一对金童玉女。”

“哦？”

“也只有这样子才可以清楚知道这一对金童玉女是一对空心的雕像。”

“一捧上手我就已知道，要是实心的，那有这么容易给我捧起来？”

“嗯。”张虎侯随即又问。“你又有没有留意到这一对金童玉女的底部？”

沈胜衣这才留意到这一对金童玉女的底部与一般的形像大不相同。

一般的雕像，如果是空心的，底部的开口大多呈不规则的形状，厚薄亦与其他部份大致相同，这一对金童玉女的底部却是一个圆形的开口，开口的周围环绕着一系螺旋坑纹。

不等沈胜衣点头，张虎侯又问一句：“你又有没有留意到八仙桌上还有两个同样是银打的座子？”

“有。”沈胜衣这倒没有说谎，事实他一早就已留意到放在桌面上的那两个银座子。

那两个银座子也是圆型，周围同样环绕着一系螺旋纹。

“那两个银座子也就是一对金童玉女的座子。”张虎侯一仰头。“雕座底部的开口，座子的周围都有着一系螺旋坑纹，你试将左面的一个座子旋入那金童的雕像底部看看。”

沈胜衣于是又费了好几十斤的气力，将那座子捧起，旋入金童底部的开口。

一旋即进入，这两系螺旋坑纹竟是出奇的配合，沈胜衣随手转了几圈，座子与雕像立时紧紧的接合在一起，不见丝毫的缝隙，仿佛本就是一起铸成，本来就是一个不可分离的整体。

张虎侯又道：“你再将这金童立起来？”

沈胜衣依样做了。

张虎侯这才问道：“如果我刚才要你看这一对金童玉女就是这个样子，我说是实心的，你相信不相信？”

“相信。”沈胜衣不假思索。

“这一对金童玉女唯一值得欣赏的就是这两系螺旋坑纹，一接合，却像座子之间根本就毫无迹像可寻。”

“嗯？”

“就现在看来，这一对金童玉女简直就是整个铸成，并非中空。”

“碰上手就难说了，这一对金童玉女要是并非中空，就不止万一两，我看最少得重一倍，二万二千两。”

张虎侯摇头。“一两银子跟十两银子上手就可知道，十两银子跟二十两银子亦不难一眼分辨出来，但一千两银子跟二千两银子，这就除非经验老到，否则少不免要动用到秤子，一万两跟二万两更就经验再老到，亦难以凭手眼分明，这根本就已超乎手眼所能准确估计的范围。”

“只是不能准确，约莫大概总可以了。”

“可以是可以，只可惜可以双手捧起一万两银子，又时常都有这种经验的人，不但千中无一，万中亦难有一，几个人齐心合力当然例外，问题只在除非这几个人一直在合作，又一直都有这种经验。”

“嗯。”沈胜衣点头。

“再讲，这样的一对金童玉女到底需要多少银子才可以铸成？全重应该有多少才合？”

根本就只凭估计，万九两又似，万六两又像，万一两亦无不可，就真有那么的一双手，只一捧就己能估计得出约莫重量，也不敢肯定这一对金童玉女必是中空！”

沈胜衣又点头。

“所以这一对金童玉女之内藏着甚么，外人也难以觉察。”

“嗯。”

“设计这一对金童玉女的人，目的也就在这里！”

“这里头到底藏着甚么？”

“凤凰，一对凤凰！”

“不是山鸡？”

“错把山鸡当凤凰，这本来是一个很有趣的故事。”张虎侯苦笑。“只可惜你问得虽然有趣，我现在实在已笑不出来。”

“一个人连笑都不能，实在是痛苦的一回事。”

“要是你知道自己朝不保夕，相信你亦难以笑得出来。”

沈胜衣一愕，转口问：“这肚子里头会走出一对凤凰来的金童玉女，到底是那一个送给你的？”

“杨大手！”

“你做珠宝玉石生意的那个老搭档，江鱼徐可的那个师兄？”

“嗯。”

这位杨大手不是有意思与顾横渡，雪衣娘联手瓜分那四间甚么碧玉斋，飞梦轩，落月堂，出二阁？”

“嗯。”

“这件事你不是已经证实了？”

“嗯。”

“好象这样够义气的一个老搭档送来的东西，你居然还敢收下？”

“这东西其实并不是送给我的。”张虎侯微涸。

沈胜衣又是一愕。

这件事你可是感到兴趣了？”

我还不知道是一件甚么事。”

“现在我就要说到。”

沈胜衣淡笑。“我人既然已给你请来，就算不感兴趣，你说到，我还是要听的。”

“好在这件事本来就充满了刺激，我口才即使再糟也还不成问题。”

“你再不说出来就成问题了，我这个人的耐性你应该已有印象。”

“这件事得从十日之前说起。”张虎侯沉吟了一下才接下去。“十日之前，因为画眉鸟一事，揭发了一件阴谋，飞梦轩一战，我们联手干掉了昼眉鸟，雪衣娘，顾横渡，江鱼，徐可！”

“这可是与我无关。”

飞梦轩一战，沈胜衣的确几乎没有动手，由头到尾都是张虎侯大显威风。

沈胜衣还清楚记得张虎侯一刀活劈雪衣娘，一脚将徐可踢飞，一拳将江鱼打出窗外，拚着毒发也要在顾横波的咽喉之上砍上一掌。

至于昼眉鸟，却是服毒自杀的。

张虎侯没有分辩，继续说下去：“在同一时间，我们那位杨大手杨大爷所在的陈留县城亦发生了一件不得了的大事！”

“不得了的大事？你用到“不得了”这三个字，这件事相信一定是一件大事了。”

“实在是一件大事！”张虎侯深深的吸了一口气。“波斯进贡我朝的一对碧血凤凰，当时就在离城三里的地方被劫！”

“劫到当今天子的头上，果然是一件大事。”沈胜衣恍然大悟似地。“这劫贼大概就是那位杨大手杨大爷了。”

“你怎会这样想的？”

“方才你不是说那一对金童玉女之内本来藏着一对凤凰？”

“嗯。”

“这相信就是在陈留县城城外三里被劫的那一对波斯进贡我朝的碧血凤凰了？”

“嗯。”

“金童玉女却是来自杨大手，那劫贼不是他又是谁？”沈胜衣会意点头。

“他这样目的大概就是在嫁祸给你。”

张虎侯却一味的摇头。“即使他真的有这个意思，即使他真的嫁祸成功，我一定落得一个抄家灭族的下场，连家都抄了，他当然也没有可能在我死后得到任何好处，说不定根究起来，他自己也脱不了关系。”

“这倒不无道理。”

“况且，这凤凰本身就是一对无价之宝，不曾到手倒还罢了，既已到手，他又怎舍得再送出去？”

“也是道理。”

“那一对凤凰既然是无价之宝，是贡品，就算将价钱一再压低，很多人都可以买得起，亦未必有人敢冒抄家灭族的罪名买下来，不卖，留给自己欣赏好了，也得偷偷摸摸，这除非是一个对珠宝玉石，有一份特殊爱好，喜欢得发狂的人，否则，绝对不肯冒这个危险！”

张虎侯一顿，“据我所知，杨大手还不是这种人。”

“哦？”

“这种人万不得已，也不肯将自己辛苦搜集得来的珠宝玉石出卖，杨大手在陈留县城开了一间集珍坊，做的却正是宝石的生意！”

“哦？”

“他的一双手，虽然大，还没有这么大的胆量，这么大的手笔，就算他真的有这么大的胆量，有这么大的手笔，亦未必劫得了那一对碧血凤凰！”

“杨大手的空手入白刃功夫不是说天下无双？”

“话是这样说，大内廿四铁卫可不是等闲之辈。”

沈胜衣一征：“这一对凤凰竟动用大内廿四铁卫？”

“廿四铁卫是一个总称，真正动用的其实只是两个。”

“哦？”

“这两个一个叫做宫天宝，一个叫做那飞虹，宫天宝的一条链子枪已不简单，那飞虹的一支剑听说在廿四铁卫之中更是置身前十名之内！”

“廿四铁卫就只是来了这两个？”

“那飞虹还是后来才到，事发之时他刚入陈留县城，准备接应宫天宝。”

“那是说，当时就只得宫天宝一个？”

“还有十二个大内高手。”

“这在杨大手大概还不成问题。”

“就算不成问题，让他放倒了宫天宝，放倒了随行十二大内高手，他的脑袋，只怕也得搬家！”

“哦？”

“只要他出手，无论成功与否，脑袋都得挨一刀！”

“还有一张刀？”

“一张无情刀。”

“是那一张无情刀？”

“孙寿的那一张无情刀！”

沈胜衣大感诧异。“你是说珠光宝气阁的那个总管孙寿？那张无情刀？”

4

早在有情山庄的时候，沈胜衣已从多情剑客常护花的口中知道这个名字。

“嗯？”张虎侯也感错愕。“你也知道这个人？”

“知道是知道，但并不认识。”沈胜衣现在总算完全明白，他领首。“这件事原来是珠光宝气阁一手包办！”

“有这种胆量，有这种资格，跟当今天子争夺那一对碧血凤凰的，也就只有这一间珠光宝气阁了。”

据我所知，孙寿这位总管一直都是负责珠光宝气阁的安全，如果要到他对外亲自出手，珠光宝气阁对这封碧血凤凰，显然志在必得了。”

“他们已经得手！”

“那么凤凰现在应该放在珠光宝气阁之中才是，怎的会走进这一对金童玉女的肚子里头，这一对金童玉女怎么又来到了你这间碧玉斋，你这个内堂，你这张八仙桌上？”

“这说来话长。”张虎侯又在叹气。

“反正我现在闲着，话长地无妨。”

“珠光宝气阁一向留名不能命，是以就只知有所谓珠光宝气阁，至于珠光宝气阁是怎样的一处所在，由来就是一个谜，珠光宝气阁的人同样也是一个秘密，没有人知道他们从何而来，从何而去，珠光宝气阁保守秘密的方法向来就是斩尽杀绝！”

“这一次也不例外？”

“嗯，只可惜凤凰虽然到手，十二大内高手虽然无一活命，却走脱了宫天宝！”

“问题于是就发生了！”

“这件事非同小可，消息传开，各地军兵官吏，日夜出动，周围百里，尽入官府的搜查网之内。珠光宝气阁却并非在陈留县城！”

“在甚么地方？”沈胜衣也有好奇心。

“不知道，说不定就在洛阳！”

“哦？”

“因为这一对凤凰，他们必须在事发后二十日之内送抵洛阳！”

“哦？”

“只可惜各地关卡林立，侦骑到处，他们要将那一对凤凰运出陈留县城已经不易，要将那一对凤凰送抵洛阳更难，单就洛阳城内外，小说也有三十六处关卡。全力搜查，不分日夜，不问贫富。”

“怪不得我刚才乘着你张大爷的马车，一样给邱志六曹小七那两位大捕头截下来搜查，幸好他们总算还记得我这个沈大侠。”

“这就可想得知了。”

“嗯，那对凤凰到底有多大？”

“据讲最少也有三尺高下，你看这一对金童玉女足有四尺高下就知。”

“三尺高下，这要带在身上而又不给别人知道，的确困难。”

张虎侯道：“所以他们想到了杨大手！想到了我！”

“哦？”

“杨大手的集珍坊一直替我的碧玉斋搜集珠宝玉石，每隔三个月，每第三个月的十五，他就将搜集到手的珠宝玉石给我送来，十多二十年来一直如此。”

“你们原来真的是一对老搭档。”

“我这位老搭档，也实在够朋友，竟然想到要接管我的产业，这却也难怪，钱银上头，就连老朋友有时也会反脸无情，更何况是老搭档？”

沈胜衣心中大生感慨。

这种钱银上头反脸无情的朋友，他也见识过不少。

“不过他深藏不露，表面上仍然做足工夫，多年来，他照旧替我搜集珠宝玉石，每隔三个月的十五亦依旧由陈启送来洛阳，洛阳这方面的事情，则交由江鱼徐可两个师弟负责！

“江鱼徐可与这位大手师兄之间当然还有人负责传递消息，但昼眉鸟一事，事发仓猝，传递消息的人未必知道，知道亦未必能够及时将消息送到陈留，当时又已近十五，陈留杨大手方面大概就因为还没有接到消息，替我碧玉斋搜集的珠宝玉石仍旧依时装载上路！

“珠光宝气阁方面却也就看准了这一点，连夜铸好了这一对金童玉女，将那一对碧血凤凰藏在其中，借个借口，托请杨大手顺道送来洛阳！”

“时间如此迫促，这一对金童玉女还能够铸成现在这个样子，还可以见人，已经是难能可贵的了！”

“原来如此！”沈胜衣这才清楚。

“办法的确是好办法，以这一对金童玉女惊人的重量，接合的紧密精巧，要发现其中的秘密经已不易，杨大手的马车载货往来洛阳陈留之间又已是十多二十年的习惯，从来也没有出过甚么乱子，自然更不会惹人思疑，沿途的关卡即使检查，大概也不会特别加以注意。这办法甚至已称得上万无一失！”

“珠光宝气阁的人果然小心谨慎！”沈胜衣醒起了甚么似的忽然问：“杨大手开的并不是镖局，做的也不是货运生意！”

“这是事实，所以请托他的如果是第二个人，他多数不会答应，但这个人不同！”

“如何不同？”

“这个人陈留玲珑阁的老板韩康！”

“韩康又是甚么东西？”

“不是甚么东西，是人，陈留县城最有钱的人！”

“哦？”

“韩康的玲珑阁，做的也是珠宝玉石的生意，跟杨大手的集珍坊多少都有来往，只不过因利乘便，这个薄面如果也不给，实在说不过去？”

“这个韩康就是珠光宝气阁的人？”

“正是！”

“那这一对金童玉女，本来要送到洛阳那里？”

“这里！”

“甚么？”

“这大概为了避免官府中人注意，东西送到碧玉斋这里之后，才由我去怡红院通知一声，韩康这一对金童玉女是要送给怡红院的“如意”姑娘！”

“那位如意姑娘大概又是珠光宝气阁的人了？”

“难说。”张虎侯微涓：“东西到来的时候，我才知道杨大手还未知道这里发生的事情，本来，我已经打定主意跟这位老搭档，断绝来往，打算退回那一批珠宝玉石，连带那一对金童玉女，如果我真的是这样做，事情就好办多了。”

“你没有这样做？”

“生意人最重要的就是信用，在双方未讲清楚断绝生意往来之前，照道理这一批货物我还是要收下，买下。”张虎侯又再一声微涓。“本来这件事情我应该就及早解决才是，但唐门蜂尾针实在令人头痛，何况顾横波一次给了我七支，不死已经是我命大，到我恢复精神，吩咐账房清点账目，正准备着人送往陈留，与杨大手一个清楚交代，从此一刀两断，他的女儿杨小剑就带着这一批货物到了！”

“这实在无可奈何，我惟有收下，买下，只道他那个女儿离开洛阳的时候一并解决，谁知道事情就发生了！”

“到底发生了甚么事情？”

“第二天早上，我还未着人通知怡红院的如意，那位如意姑娘就已经带人来收取这一对金童玉女！”

沈胜衣道：“珠光宝气阁的行事作风果然迅速俐落。”

“那位如意姑娘，我也曾有过一面之缘，她手上亦有韩康的书信印鉴，事情这当然简单不过，我将那一对金童玉女，交给她带走就是了。”

“那位如意姑娘莫非是他人假冒？”

“人倒没有假。”

“不成一对金童玉女是假的？”

“一对金童玉女也没有假，正是现在桌上的这一对，只不过里头的那一对碧血凤凰不翼而飞！”

“哦？”沈胜衣上上下下又打量了放在桌上的这一对金童玉女一眼。“所以他们将这一对金童玉女，将这万一两银子抬回来你这里的？”

“嗯，抬出去时候就只是一辆马车，八个大汉，再加上一个如意姑娘，怡红院的马车，怡红院的姑娘已不是第一次来碧玉斋，所以这在别人眼中只是一件很平常的事情，并不会想到其它。”

“珠光宝气阁亦可谓设想周到了。”沈胜衣追问下去。“那么抬回来的时候？”

张虎侯道：“多了一个韩康，一个孙寿，无情刀孙寿！”

“这两位仁兄大概一直都保护在集珍坊的马车左右。”

“因此路上就算有人要打那辆马车的主意，亦根本没有可能得手，杨小剑的一百零八支小剑已经厉害，何况还有韩康的一对日月轮，孙寿的一张无情刀？”

“那辆马车路上并没有遇时？”

“没有，一路福星高照，平安抵达！”

“之后又怎样？”

“孙寿韩康开门见山，直陈原委！”

“哦？”

“杨大手也来了？”

张虎侯点头。“江鱼徐可与他们这位大手师兄之间果然还有人负责传递消息，杨小剑一行离城三日不到，传递消息的人使到了陈留，杨大手于是知道飞梦阁阴谋败露，两个师弟已葬身火海，只怕我余怒未消，迁怒到他的女儿头上……”

沈胜衣道：“这不无可能，就换转是我，我也会袒心。”

“所以他马上上路，餐风宿露，日夜马不停蹄，赶来洛阳！”

“前后相差只是一夜，我相信，最少跑折了他好几匹马！”沈胜衣一笑。

“他倒也真心急。”

“他只有杨小剑一个女儿！”

“哦？”

这件事有关人等一下子全都集中一起，照道理应该正好解决，可是问题又来了！”

“这一次，又是甚么问题？”

“杨小剑失踪！”

“甚么时候的事情？”

“就在当日早上！”张虎侯苦笑。“我们之间找不出答案，正想找她也问一个清楚的时候，才发觉她已不知所踪“这一件应该轻易可以解决的事情就因为她的失踪变得不知如何解决！”

“孙寿认为那一对碧血凤凰的失落，我们几个人都脱不了关系！”

“你们那几个人？”

“韩康，杨大手，杨小剑，怡红院的如意，还有我张虎侯！”

“哦？五个人？”

“先说韩康！”张虎侯语声一顿。“这个办法是他想出来的，那一对凤凰的失落，第一个他就得负责，此外，那一对凤凰在送往杨大手的集珍坊的时候，孙寿并不在场，很有可能他眼见心谋，中途将那一对凤凰由金童玉女之内取出，亦即是说，那一对凤凰一开始就根本已经不在这一对金童玉女之内！”

“这的确很有可能，对于杨大手，孙寿怎样说？”

“韩康将这一对金童玉女送往集珍坊，交到杨大手手上，至上路为止，整整有一夜，这如果杨大手无意发现了这一对金童玉女的秘密，要将那一对凤凰收好，藏好，时间方面实是充足得很，而借此嫁祸于我更是最妙不过！”

“这亦有可能，杨小剑？”

“杨小剑与这一对金童玉女在一起的时间更多，杨大手已可能发现其中秘密，她当然亦有可能，洛阳陈留之间那么长的一段路，要将一对凤凰弄走实最简单不过，而佯作不知，金童玉女仍旧送抵碧玉斋，亦正好嫁祸于我，父女一条心，谁说这没有可能？”

“至于她的失，也许就是放心不下，赶回去收藏那一对凤凰的地方！”

“那她就算不返洛阳，总会回去陈留她父亲那里。”

“但她若是喜欢上了那一对碧血凤凰，不想交出来，又怕珠光宝气阁的

人追究，就难说了。”

“这又是孙寿说的？”

“嗯！”

“怡红院的如意姑娘又如何？”

“这一对金童玉女也有过一段时间在她手上，再说她既是韩康的人，不无可能与韩康串通，弄走那一对凤凰！”

“对于你，孙寿又如何说话？”

“不外乎我可能眼见心谋，我意欲嫁祸杨大手，这还需我说？”

沈胜衣一笑转问：“事情解决了没有？”

“没有！”张虎侯摇头。杨小剑的失踪，就算与那一对凤凰失落完全没有关系，既然失踪了，那一对凤凰就算是我们四人之中的一个取去，这个人也不会承认！”

“所以这件事情一定要找到杨小剑方可以有一个完满的解决？”

“嗯。”

“你们还没有找到杨小剑？”

“这位杨大小姐简直就像是忽然多了一对翅膀，一下子飞到九霄云外？”张虎侯轻叹。

“倘找到了，我现在就不用这样子头痛了。”

“其它的三个人相信也不例外。”

“我比他们最少头痛一倍。”

“嗯？”

“杨大手一口咬定了是我含恨在心，阴谋算计了他的女儿，一定要我将他的女儿尽快交出来，否则说扭断我的脖子！”

“你的确没有对他的女儿打过主意？”

张虎侯大大的数了一口气。“那位杨大小姐少说也有百斤重，除了家传绝技空手入白刃之外，还懂得收发暗器，到目前为止，她那一百零八文小剑最少已杀了三十六条好汉，七十二条大汉，像这样的一个人以我目前的衰弱，她不来算计我，我已经很高兴。”

“杨大手也应该想到这一点。”

“一个人四肢发达，就难免头脑简单，尤其是他这个人，一扭起来，耳朵里就好象塞了几百担棉花，你就算怎样有道理，也休想他听入耳！”

“这就难怪你头痛了。”

“这个人还有一下优点，言出如山，绝无更改，他说要扭断我的脖子，就绝对不会只弄断我的手脚。”

“你若是没有做过那些事情，实在用不着怕他。”

“我不是怕他，只不过不想跟他拚命！”

“他要跟你拚命？”

“他只有杨小剑一个女儿，杨小剑简直就已是他的命根子，他这个女儿一死，他这个父亲大概也不想活的了，现在他既已肯定他的女儿的失踪是我所作所为，如果我不将他这个女儿寻回来交给他，他不跟我拚命才是怪事！”

沈胜衣道：“所以，你第一个必须要将杨小剑找出来？”

“嗯。”

“其它的人呢？”

“也在寻杨小剑，只有这样方可以彻底洗脱本身的嫌疑，才可以找到那

一对碧血凤凰的真正下落，是以说句老实话，他们头痛的程度并不在我之下！”

“哦？”

“孙寿的说话对于我们的脑袋来说本来就影响不良！”

“他到底又说了什么？”

“十五日之内找不到杨小剑，找不出那对碧血凤凰，与这件事情有关人等都得死！”

“这位总管老爷的脾气未免太大。”

“没有人敢怀疑他这番说话的真实性，他是代表珠光宝气阁的主人说话！”

“哦？”

“连贡品都敢夺取，连大内侍卫都敢伤杀，连当今天子都敢得罪，我就想不出这位珠光宝气阁的主人还有什么事情不敢做出来，说要杀五个人，我相信他一定不会只杀四个！”

沈胜衣摇头。

故此这十五日之内，我们一定要找出杨小剑，找出那一对碧血凤凰！”张虎侯又一声叹息，“那一对凤凰未必是杨小剑取去，是以只要找到那一对凤凰，韩康，如意，杨大手便可以置身事外，只有我，非要连杨小剑也找到不可！”

“孙寿的一张刀之外还有杨大手的一双手在侍候着你？”

张虎侯只有叹息。

“还有十五日？”

“十二日！这件事情，我们已经开始了三日！”

“这三日发现了什么？”

“什么也没发现，不单那一对碧血凤凰，就是杨大手那一个宝贝女儿也完全没消息。”

“好在还有十二日。”

“十二日弹指即过！”

“你准备怎样？”

“我找你到来！”

“哦？”

“凭你的机智，你的武功，相信你完全可以替我将那位杨大小姐找出来，只要找到那位杨大小姐，杨大手方面固然无话可说，珠光宝气阁方面，我本身的嫌疑亦可以消除！”张虎侯一字一顿。“我可以指天誓日，的确没有见过那一对凤凰！”

“我现在也有点相信了，只可惜我并不是珠光宝气阁的主人！”

“这件事即使你现在不相信，找到了杨小剑我相信你也总会有一个明白。”

“你八百里快马追我回来洛阳就是为了这件事情？”

张虎侯领首。“以你的为人，大概你怎也不会见死不救。”

沈胜衣叹了一口气。

“我已替你准备了万两黄金！”

“心领心领！”沈胜衣又叹了一口气。“昼眉鸟一事你给了我万两黄金，结果却由你自己一个人将事情解决，我待将黄金送回，你却又不肯，害得我

心头就好象压着万两黄金一样这你还嫌不够？还要害我一次？”

张虎侯只有苦笑。

“那万两黄金我已以你的名誉分别送给城东的一千户穷人，这样的好事，我相信你一定很乐意去做的。”

张虎侯征在当场，居然好象一面的感动。

“那些人领了你的恩惠，我也不例外，你现在既然有了这大的麻烦，我总不能够袖手旁观！”

“你是说你肯答应？”张虎侯还在怀疑。

“你看我可像说话不负责的那种人？”

张虎侯的脸上这才有了笑意。

“问题在你所说的那些人我连一个也不认识，譬如杨小剑，就与我道左相逢，我也不知道她就是我所要找的人！”

“这个你放心，我已替你作好了准备。”

“什么准备？”

“八仙桌上可是还有一卷昼轴？”

“嗯。”沈胜衣这才留意到八仙桌上原来还放着一卷昼轴。

“你将昼轴摊开来看看。”

沈胜衣依言摊开昼轴。

左数第一个，是一个年轻貌美的女孩子，蛾眉云鬓，翠袖湘裙，腰肢瘦怯风，颜色娇宜雨。

张虎侯实时道：“左数第一个是怡红院的如意！”

有这样的一张俏脸，有这样的一副娇姿，我看她想不如意也不成。”沈胜衣口里应着，目光落在左数第二个人的画像之上。

这个人矮矮胖胖，圆圆的一张脸庞，圆圆的一个肚子，面庞上满是笑意，就好象一个和气生财的大老板。

“第二个是韩康！这个人看来笨拙，头脑却是非常的灵活，一对手，同样灵活非常，除了一对日月轮之外，双手还练有大力金刚掌的功夫！”

沈胜衣没有应声，目光落在第三个，也就是正中的一个人的画像上面，平淡的目光突然变得紧张起来！

昼这副画像的人实在有几下子，淡淡的几笔，已将一个人的神韵纸上留下！

正中的一个人更是昼得不凡！

这个人刀削一样的一张脸！

刀一样锋利，闪亮，冷酷无情的一双眼！

这个人简直就像是一张出了鞘的刀！利刀！无情刀！

无情刀孙寿！

不用张虎侯介绍，沈胜衣已知道这个人是谁！

张虎侯道：“第四个是杨大手，第五个就是杨小剑！”

张虎侯这两句话出口，沈胜衣的目光才从无情刀孙寿的画像上面离开，落到杨大手的画像之上，杨小剑的画像之上。

他忽然皱起了眉头，忽然问：“这张昼是那一个昼的？”

“我！”张虎侯应声一笑。

“想不到你对绘画也是一个天才。”

“如果我不是还未痊愈，最少还可以昼好一倍。”

“大概就是因为你还未痊愈，昼到第五个，昼到杨小剑，就已有些恍恍惚惚，迷迷糊糊了。”

“绘画的时候我是由右边昼过去的。”张虎侯又一笑。说道：“第一个，我就是昼杨小剑！”

沈胜衣征住。

“她那副画像到底有什么问题？”

“我首先只想知道你的眼睛看男人和女人是不是完全两样？”

“没有这种事！”

“否则怎会画出一个这样的女人？”

“这个女人怎样了？”

沈胜衣叹了一口气。“比杨大手还高，比韩康还胖，几乎有孙寿的两个，如意的三倍，你居然创造得出一个这样的女人，的确是个天才！”

“这本来就是天才，这本来就是上天的杰作！”

“你是说那位杨小剑本来就是这个样子？”沈胜衣大吃一惊。

张虎侯一笑，说：“你不相信我也没有办法。”

沈胜衣这才真的数了一口气：“这就怪不得你不敢阴谋算计她了，就连我现在也好象有些害怕。”

“你真的这就害怕了？”

“假的。”

“这个人你就算非抱她回来不可，在你相信也不成问题，这一对金童玉女你都搬没动有理由抱不起她的。”张虎侯又笑。“她最多只不过一百二十斤左右。”

沈胜衣连连摇头。

“这件事你打算怎样着手？”

“正打算向你请教。”

“哦？”

“昼眉鸟一事你想出什么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对于这件事，我相信你亦已想了办法，只不过身子还未痊愈，不能亲自出马，这你何不说出来，好让我轻松一些？”张虎侯二是摇头。“这件事，我还没有想到办法，不过，心目中却已有了两个值得质疑的人。”

“那两个？”

“韩康！如意！”

“哦？”

“依我看，杨小剑似乎没有可能自我失踪，当夜我是留她在客房歇息，但到发现她失踪，她随身所带的行李包袱还在房间之内，如果她有意开溜，绝对没有理由连随身行李都不要的道理。”

“果然观察入微，”沈胜衣好象有些佩服地说。

中，他只是一只捕蝉的钟螂，张虎侯封是一只等候在螳螂之后的黄雀。

“这所以……”张虎侯一声轻咳。“很有可能杨小剑当日早上只是有事外出，在半路给人掳劫去！”

“哦？”

“掳劫她的人可能就是韩康！”

“你怎么会有这种念头？”

“我看韩康对于孙寿似乎并没有好感，言语间针锋相对，倘只要掳去杨小剑，这件事就成为疑案，珠光宝气阁动用孙寿，无疑就志在必得，那一对凤凰得而复失，对孙寿来说，是一个很大的打击。就算他杀尽所有的人，亦难以挽回颜面，何况珠光宝气阁未必由得他杀韩康！如果韩康有所恃，无性命之忧，而的确又看上那一对凤凰，又有意打击县寿，的确可能这样做！”

“嗯，”沈胜衣连随追问：“韩康现在在那里？”

“怡红院，不过这个人老奸巨猾，并不容易应付，你尽可以先从他的老相好如意那方面着手！”

“你意思是要我先去一趟怡红院，在那位如意姑娘方面动些脑筋？”

“你真是天才儿童。”

“怡红院好象不是我适合去的地方。”

“出二阁你都敢人去，难不成怡红院你反而害怕？”张虎侯轻叹。“怡红院的姑娘不但是人美歌美，人好歌好，我不便行走，宝马香车也要请她们几个到来消愁解闷，你有这么好的机会更就不应该错过了。”

沈胜衣只有苦笑。

晚天长，秋水苍，山腰落日，雁背斜阳，璧月词，朱唇唱，犹记当年兰舟上，酒西风，泪湿罗裳，钗分凤凰，杯斟鸂鶒，人拆鸳鸯……

一曲普天乐秋江忆别方了，大堂中坐的一百个怡红院的客人已大拍手掌。

怡红院的姑娘，果然是人美歌美，人好歌好。

花大姑本来就是很懂得做生意的女人，进来怡红院的客人，有钱的可以化上大笔银子在院中住布置最华丽的楼台，找歌喉最婉转的姑娘，独自给自唱曲，没有那么多钱的亦可以在大堂中跟大伙儿一起听歌，那只需三两银子。

大堂上陈设同样华丽，同样有酒菜供应，怡红院的红人闲着有时也会大堂客串一曲只可惜这种机会并不常有。

不过这未必只是红人歌喉才好。

就好象现在这位姑娘，样子虽然是普通，歌喉已不在珍珠之下。

真正听歌的人所求的只是听到一首好曲。

这种人真还不少，所以怡红院的大堂几乎每一日都是座无虚设。

住在洛阳城中的人，大多数都可以拿得出三两银子。

沈胜衣人来的时候，大堂中已坐了九十九个客人。

大堂的座位只有一百个，只可以招呼一百个客人。

这一百个客人之中，九十九个现在都几乎已拍烂手掌。

只有一个例外。

沈胜衣！

沈胜衣没有拍手，那副表情就像是嘴里刚给人塞了一条臭鱼。

由进来到现在，他已听了三折小曲，一折春，一折夏，刚才的一折春

天乐正是秋。

春逝夏至，秋去冬来。

再来的一曲怕就是冬了。

现在也根本就是冬。

沈胜衣现在所感到的冬意，所感到的寒意，比其它约九十九个客人更深，更浓。

他几乎当门而坐，北风正从他背后吹来，几乎已将他吹僵，一对手就更似乎早已没有了感觉。

他叹了一口气，忍不住站起了身子，向侍候在那边的一个小伙计走去。

小伙计不等他走近就已迎来。“这位公子，我不错是说过一有客人离开就替你另外换过座头，但到现在为止，根本就没有客人离开，你公子这大概也看到的了……”

沈胜衣连连摇头。“我不是这个意思，这位小兄弟……”

“我今年已经十八，不算小的了。”

“比起我你最少还小七年。”

“哦？你这位老兄未知有何吩咐？”

沈胜衣道：“我这位老兄最喜欢的一件事情就是赌！”

少兄弟叹了一口气。“这里是怡红院，并不是落月堂。”

“我随时随地，甚么都可以赌，甚么都想赌，甚么都敢赌的。”

“哦？”小兄弟征征的望着沈胜衣。

“我现在就敢与你打赌一两银子，赌我如果说你不知道怡红院有一位如意姑娘，你一定不会问一句我的脑袋是不是有问题。”

小兄弟却立即就问：“你的脑袋是不是有问题？”

“我赌你不会，你偏偏就会。”沈胜衣摇头一笑。“你赢了！”

连随他就从怀中取出一把银子，挑了一两塞入那位小兄弟的手内。

“怎么你这位老兄原来当真！”小兄弟的眼睛立时亮了起来。

“还想不想跟我赌下去？”

“想！”小兄弟的眼睛更亮。

“我再赌四两银子，赌你一定不知道那位如意姑娘住在甚么地方。”

“你输了！”小兄弟马上伸手从沈胜衣手中取去四两银子。“怡红院的每一个姑娘住在甚么地方，我闭上眼睛也可以摸到门去，做伙计的一定要清楚怡红院的每一个角落，认识怡红院的每一个姑娘，记得每一个姑娘的喜恶，行止，这是我们老板花大姑的吩咐，老兄还想不想跟我赌下去？”

这次却是那位少兄弟在问了。

“想不到你的兴趣比我还大。”沈胜衣一笑。“这正合我意。”

“赌多少？”

“我手上还有十五两银子，现在我就将这十五两银子孤注一掷，再跟你赌一次！”

“又是那种赌法？”

“嗯。”沈胜衣点头。

“好，我与你拚了！”小兄弟张开了胸膛。“这次你又要赌甚么？”

“我赌你一定不敢带我到那位如意姑娘所住的地方，让我见上她一面。”

小兄弟一征，忽然问道：“你要见她干甚么？”

“只不过想一见她的月貌花容，想跟她说上几句话。”

“哦？”

沈胜衣道：“那位如意姑娘我已不只听人说过一次。”

“你是慕名而来？”

“嗯，”沈胜衣的表情，就好象是真的一样。

“我看你老兄也不是出不起钱的人，你要见她可跟我们花大姑说一声，我们花老板对于这种事情一向欢迎得很，这办法岂非更好？”

沈胜衣一笑。“我刚才也有这个意思。”

“哦？”

“只可惜立即就有人告诉我，如意姑娘已经给一位韩大爷包下。”大叹了一口气“我几乎忘记了这件事。”小兄弟望着沈胜衣手中的十五两银子，“你不妨等一等，反正那位韩大爷迟早都会走的。”

“问题是我在洛阳最多只有十二日的时间逗留。”

“你老兄原来不是我们城中的人，怪不得总是觉得面生。”

沈胜衣一笑。“我只不过想跟那位如意姑娘见见面，说说话，那位韩大爷大概还不至于连这一点也介意。”

小兄弟摸摸下巴。

“再说那位韩大爷总不至整天都留在那位如意姑娘左右。”

“这几天一早他就出门，最少也要中午才回来。”

“现在好象还很早。”

“唉，你这又输了！”小兄弟咬咬牙，忽然伸出手抓去沈胜衣手上的银子，快得简直就像抢一样，几乎没有连沈胜衣的手指也拉脱。

沈胜衣又一笑。“我这个人向来就愿赌服输，你何必这般紧张？”

“我已赢了两次，实在不想再让你面上难看，不过你一定要我赢下去，我可也没有办法。”

少兄弟赢了沈胜衣二十两银子，简直就变成了沈胜衣的老朋友，大力的拍沈胜衣的肩膀。

“你老兄放心，这件事包在小弟身上。”

“我甚么时候可以见她？”

“就现在怎样？”小兄弟眼珠子左右一转，连随将沈胜衣领出大堂，转入一条花径。

杀人难灭口狡汉露行藏梅花径。

梅花径尽头一座小红楼。

小红楼的瓦面、栏干现在已变成了白色，堆满了积雪。

雪漫天。

雪花如飞絮，飞絮舞重帘，帘半卷，玉钩钩。

火半温，串香香。

门半掩，灯上上。

重帘已半掩，小楼中除了香烟嫋娜的金粉之外，还烧着一个火盘，火盘之外还有一盏银灯。就算没有灯，珠帘已低垂，现在又就算已是深夜，单就烧着的火盘，已足以将这地方照的光如白昼。

现在还是自昼。

楼中的景物清楚非常。

火光中灯光依然可辨。

灯已上。

银灯照玉人。

玉人娇佣无力，双肩紧皱，锁着一股难以言喻的忧愁。

“那位就是我们怡红院的如意姑娘”“小兄弟隔着门缝指点，嗓子压的就连沈胜衣几乎也要侧起耳朵。

“哦？”沈胜衣漫应。

不用小兄弟指点，他已经认出楼中的玉人就是如意。

他实在有些佩服张虎候的昼昼天才，楼中那位如意姑娘几乎就如昼中人一样。

“我只能将你领到这里，以后的事情就要看你老兄的本领了。”

“嗯。”沈胜衣点头。

“这位大姐如果叫起贼来，你老兄就算给人当做贼一样乱棒打死，可与我无关。”

“嗯。”沈胜衣只有点头。

“如果有人问起这件事，你老兄说是自己进来的就好了，可别扯到我头上。”

“你放心！”

少兄弟这才放心离开，那样子就好象给老虎赶着的兔子，似乎看死了这位老兄一定闯祸，那位大姐一定会大声叫贼，乱棒打将出去。

沈胜衣听着脚步声远去才一声轻咳，屈指门上叩一下。

“谁？”那位如意姑娘应声一征回头。

“我。”沈胜衣应声推门而入。

如意姑娘定睛一望，又是一征。

“你是甚么东西？”跟看就是一声喝问。

好在这位如意姑娘嗓子总算不错，这一声虽然重一点，还未至于难听。

“我不是东西，是人！”

“甚么人？”

“我姓沈……”

“管你姓沈还是姓甚，谁叫你进来这里？”如意姑娘今日的心情看来非常恶劣。

“我自己进来的。”

“给我滚出去！”这一声语气更重了。

沈胜衣数了一口气。

这样子暴躁的女孩子，他还是第一次见到。

他的一口气还未吐尽，如意姑娘已又不耐烦的一声轻叱：“你听到了我的说话没有？”

“我的耳朵还没有毛病，一点也没有。”

“那还不快给我滚出去！”

“我还不想这么快就走。”

“好！”如意姑娘一下子跳了起身。“你自己不走，我叫人抬你出去！”

出去两个字出口，挂在墙上的一张金弓已到了她的手上，也不知她那里找来的银弹子，左右开弓，叭叭叭叭的一口气朝着沈胜衣连发三十六弹！

好在沈胜衣天生一对快手。

只见他左来左接，右来右接，左一抓，右一抓，一双手快如闪电，几下子就将如意姑娘的三十六颗银弹子尽抓在手中！

“这原来是银做的！”他偷眼一望，就笑了出来。“有了这两把银弹，最少有好几天我不用担心两餐。”

如意姑娘却连面色都变了，娇叱一声，又再拉开了那张金弓。

沈胜衣实时大喝一声，双手暴翻，接在手中的两把银弹子暴雨一样飞了出去！

如意姑娘连吃惊都来不及。最少已有十颗银弹子打在她那张金弓的背上！

本来握得紧紧的那张金弓立时飞出了她的手心，飞到了墙上！

三十六颗银弹子也跟着叭叭叭的打在墙上，嵌在墙上！

三十六颗银弹子两列交错：竟就将那张金弓在墙上嵌了一个紧紧的！

沈胜衣的一双手简直就已是两张弓，银弹子在他手中发出，简直比如如意姑娘手中那张金弓发出来的还要凌厉！

如意姑娘这才真的变了面色。

沈胜衣随即一拍双手。“只可惜我还没有这种需要……”

这句话还未说完，一对鸳鸯剑已剪子一样凌空剪来！

如意姑娘这香闺之中，似乎到处都是兵刃，双手向几底一抄，手中就多了一对鸳鸯剑！

她在这一对鸳鸯剑上的造诣似乎还在她那一张金弓，那三十六颗银弹子之上！

只可惜她碰着沈胜衣这个用剑高手。

只一瞥眼，沈胜衣最少就已找出了三处破绽！

在他的面前，有一处破绽已经糟糕，何况三处？

他就站在原来地方，一动也不动。

鸳鸯剑刹那剪下！

沈胜衣这才出手，双手抢入剑光，一翻一拍，铮的就将剑光拍散，将那一对鸳鸯剑拍在一起，挟在双掌中！

再一翻，那一对鸳鸯剑就从如意姑娘手中飞出，飞上了半空，夺夺的，钉在一条横梁之上！

这就连沈胜衣也觉得意外，他双手所用的力道虽然经已不小，以他的估计，充其量只能将那一对鸳鸯剥夺在手中。

如意姑娘还不至于如此差劲。

如意姑娘本来就不是如此差劲，只不过明知保不住这鸳鸯双剑，索性就放手送了给沈胜衣。

这一来她的两只手就可以空出来，这一来沈胜衣的两只手上扬，空门就毕露！

她空着的两只手立时抢入空门，直取沈胜衣胸膛！

这一招出其不意，若换是第二个人，就算不挨上两掌，也得吃上一掌。

如意姑娘掌上的力道真还不小！

只可惜她遇着的是沈胜衣！

她双掌眼看就要击在沈胜衣的胸腹之上，忽然又变了握在沈胜衣双掌之中！

沈胜衣双掌往上一扬就落下，闪电一样落下！

如意姑娘的一双纤纤素手立时彷彿扣上了一对铁链！

沈胜衣好象立心要教训一下这位脾气暴躁，出手狠辣的女孩子，这一

次用的力道居然不小！

呼的一声，这位如意姑娘婀娜动人的一个娇躯就给沈胜衣擒了起来，抛了出去！

这若是撞在墙上，这位如意姑娘就不单止现在不如意，以后也如意不得了。

沈胜衣还不是一个喜欢辣手摧花的人，他只是将这位如意姑娘向床上抛去！

“璞！”的一声，如意姑娘仰天摔在床上，被上！

这一摔好象还不重，如意姑娘几乎立即就在床上跳起了身。

她瞪着沈胜衣，眼都好象红了。

“好，你欺负我！”这句话出口，她的眼泪已流了下来，连随一翻身伏在床上，枕上，两个肩头，不住的在抽挠，居然好象哭得很伤心。

沈胜衣不由得征在当场。

当场又惊起！

惊起连随又偏身一旁让开！

一扇门户，实时蓬的落在他原来站立的地方！

正是这小楼的门户！

沈胜衣清楚记得进来的时候只不过随手将门掩上，并没有下闩，一堆就可以推开。

事实的确是这样。

只不过韩大爷连这举手一堆都已嫌慢。

无论那一个男人，听到自己的女人在房中哭叫，被人欺负，都难免怒火冲天，心急如焚的。

一个人在这盛怒之下，焦躁之下，就算将整座房子都拆掉下来，也不是一件值得奇怪的事情。

韩大爷只不过一脚将门踢开。

这一脚却最少有五百斤力！

门飞起的时候已经碎裂，一落地最少就碎了二十块。

好在沈胜衣及时让开！

他随即回头。

一回头他就看见一团黑影奔马一样冲了入来！

这匹马马上收住了势子火炬一样眼幢马上落在沈胜衣面上！

这当然不是马，是人！

韩康！

玲珑阁的大老板韩康！

只一瞥沈胜衣就认出了来的是什么人。

对于张虎侯昼昼的天才，他不由又多了三分佩服，但对于张虎候的说话，他却怀疑起上来。

在张虎候的口中，他记得韩康并不是一个这样鲁莽，这样冲动的人。

的确并不是。

只不过一个男人听见自己女人破人欺负，很容易就给怒火烧毁了理智，给怒气冲昏了头脑。

韩康并不在例外。

一冲入楼中他就看见自己的如意倒伏在床上哭泣，火炬一样的眼幢不

其就像有火箭喷射出来！

难得他居然还会说话。

一句沈胜衣完全没有听过的说话。

“登徒子我倒见得多了，但光天化日之下猖狂到这样地步的我还是第一次见到！”

沈胜衣的一个头立时大了两倍！

他忍不住分辨了一句。

“我听人家说，好色而不计较的，才叫登徒子，这位如意姑娘容貌如此漂亮，体态如此动人，你将我说成登徒子，岂非辱没了她？”

这一句却竟是替如意姑娘分辨。

如意姑娘这下子亦给那扇门户着地的一声巨震惊吓的转过身子。

一见是韩康，不由得她喜动颜色，她正想叫韩康狠狠的揍这姓沈姓甚的小子一顿，但听见这姓沈姓甚的小子竟是在替自己分辨，反而又有些不好意思出口了。

韩康听说眼瞳中的怒火却最少盛了一倍！

“这所以你就光天化日之下也如此猖狂了是不是？是不是？”

第二个是不是出口，韩康已冲到了沈胜衣面前，拳头亦已招呼到了沈胜衣面上！

拳风呼啸！

拳头未到，拳风已扬上了沈胜衣的鼻子！

沈胜衣现在，就算想替自己分辨也来不及了？

拳风才扬上鼻子，他的人已活虾一样跃起，一旁连忙跃开！

韩康那里肯放过这个登徒子，咆哮一声，紧紧追上，双拳齐飞，双脚齐飞，一口气就是连环六十八掌，三十七脚！

沈胜衣好不容易才闪开了这六十八掌，三十七脚！

这三十七脚，六十八掌一过，就有一张几子，两张椅子在地上碎成了好几十块！

换上这几掌的要不是几子，椅子，是沈胜衣的身子，沈胜衣现在只怕也烂泥一样倒在地上！

张虎侯显然没有骗他，韩康的手上看来真的练有大力金刚掌的功夫。

若不是脑海中早已有了张虎侯的说话，现在他只怕早已硬接了韩康好几掌。

这几掌硬接下来，他的一双手只怕就有好几天休息。

所以他实在很想去碧玉斋张虎侯那里道谢一声。

可惜，他现在就连走出这间房子都已成问题！！

韩康这一轮攻势落空，第二轮攻势便接上，拳脚又纷飞，攻势比前一轮更为迅速！

更为猛烈！

这一次沈胜衣闪避得就没有那么容易了。

这一轮攻势下来，楼中好好的一套家俱就只剩下了一张镂采刻香桌子！

沈胜衣现在正站立在这张桌子之上。

韩康眼里分明，大喝一声，人掌齐飞，排山倒海一样凌空压了过去！

叭叭的两声，双掌刹那印在桌面之上！

人快掌快！

沈胜衣更快，竟又及时桌面上跃了起来！

韩大爷的气力好象已用得七七八八，双掌印在桌面之上，桌面居然未裂未碎。

沈胜衣跃起身子刹那又落下，落回原来的地方，一双脚，正好踩在韩康的一双掌的掌背上！

这一看实在出人意料之外！

韩康却似乎意料之中，印在桌面之上的双掌实时一翻，捉住了沈胜衣的双脚！

“去！”一声暴喝，这位韩大爷就将沈胜衣挪了出去！

这一掷居然将沈胜衣掷出了一丈有多！一丈之外就是墙壁！

韩大爷虽然也是沈胜衣一样也不是一个喜欢辣手摧花的人，但沈胜衣可也并不是一朵花，是一个男人！

除了汉哀帝董贤那种男人之外，男人对于男人通常都没有多大兴趣，都不会怎样爱惜。

所以男人对于男人也特别来得心狠手辣！

韩康现在更巴不得将沈胜衣捧成肉泥！

这一掷若是掷实，沈胜衣就不捧成肉泥，也得脑袋开花的了。

沈胜衣的脑袋到底并没有开花！

眼看他就要撞上墙壁，他瘦长的一个身子突然凌空翻了一个筋斗，在离墙一尺不到的地方好好的落下。

落下他的人又飞起，射向韩康！

韩康惊异都还来不及，沈胜衣的人已到了面前！

好在他的一双手，也并不比沈胜衣的一双手慢。

两双，四只手立时扣在一起！

韩康牛一样一声闷哼，运起大力金刚掌力，正想将沈胜衣的一双手捏成肉酱，沈胜衣脚下早已一顿，向上猛拔了起来！

这一跋的力道实在惊人，他的人台的飞上了半空，就连韩康也给他带上了半空！

只见两条人影半空中风车一样转了两圈，猛可一分，呼的一声，其中的一条影就凌空倒飞了出去！

韩康！

韩康直飞门外“眼看他就要穿门而出，门外人影一闪，条的多了一个人！

这个人一抬手就将韩康接下，放下！

刀一样的一张面庞“刀一样的一双眼瞳！

这个人本身简直就已像是一张刀，出了鞘的刀！利刀，无情刀！

无情刀孙寿！

这个人除了无情刀孙寿还会是谁？

就算没有张虎候的一张画像，沈胜衣也已可以认出门外出现的这个人是谁。

他的身子凌空落下，立时就仿佛凝结在空气之中，那一双眼睛似开还闭，尽在打量看门外这位珠光宝气阁的大总管！

孙寿也正在打量看沈胜衣，一双眼睛却豹一样闪光，虎眼一样张大！
目光如刀！

孙寿的一双眼瞳中，充满了惊讶，充满了疑惑！

四道目光刹那牛空中相接，两对眼瞳几乎同时收缩起来！

孙寿的一身锦衣突然起了一阵波动，就好象有一股气流在衫内翻滚，
要裂衣涌出！

沈胜表的一身白衣，一头散发，亦无风自动！

两人的身子封一动也不动！

虽然不动，两人之间，小楼之内，这刹那彷彿已多了两股强烈得令人
窒息的杀气！

杀气严霜！

韩康的一双眼瞳亦严霜中冻结！

他一动也没有再动。

不是不想动，只是才一动，就感到两股杀气浪涛一样泛涌奔来！

没有人敢在这种气氛之下，这种环境之中妄动！

如意也不敢！

她瑟缩在床上，面色都已苍白！

杀气更浓！

火盘中燃烧着的火焰，银灯中散发着的灯光，也似在杀气中冰封！杀
气中凝结！

好霸道的杀气！好惊人的杀气！

一刹那，只是一刹那，灯光又再明亮，火焰又再飞扬！

孙寿的眼瞳亦起了变化，上上下下的又再打量了沈胜衣一眼，从口中
吐出了一个字！

“好！”只是一个字！

“你也好！”沈胜衣亦只不过比孙寿多说了两个字。

一有了笑意，这小楼之中最少温暖一倍。

火焰彷彿更旺盛，灯光彷彿更辉煌！

快乐的笑容本就是室内的阳光！

这笑容虽然并非出自快乐，但最低限度，一有了笑容，就有生气了。

“好肃杀的剑气！”孙寿笑说。

“好凌厉的刀杀！”沈胜衣同样笑应。

“我几乎已忍不住拔刀，忍不住出手！”

“彼此彼此！”

“我刀若是出手，你剑是必同时出鞘，我你刀剑若是出击，你我两人之
中必有一人倒下，是你也未可知！是我也未可知！”

“你我并没有出击！”

“所以我你现在都还活着”沈胜衣一笑。“这未尝不是一件好事。”

“亦未尝不是一件值得遗憾的事情！”孙寿却一声轻叹。“千金易得，敌
手难求，我这一刀其实应该出手！”

“哦？”

“现在就算出手也不成了！”

“哦？”

“你已笑，我已笑，你我之间已多了一份相惜之情，一份怜才之念，心中一无必杀之意，手上必无必杀之威！”

沈胜衣点头。

这的确也是事实。

“但也好！”

“哦？”

我问心并不识你，这一战若成事实，若分生死，死的是我，固然糊涂“我识你！”

“哦？”孙寿一征反问：“我是谁？”

“无情刀孙寿“珠光宝气阁的大总管！”

“你果然识我！”孙寿又是一征。“敢问贵姓？”

“姓沈！”

“沈胜衣？”

“你原来也识我？”

“不识！只是知道有你这样的一个人，只是出于揣度！”孙寿说。

你的身手，剑配右腰，通常剑使左手，左手剑，白衣披发，姓沈，除了沈胜衣之外，还有是谁？

“哦？”

“也不应该再有第二个人！”

“过奖！”

“并非过奖二”孙寿摇头。“金丝燕，柳眉儿，雪衣娘，满天星，拥剑公子虽然不值一顾，一怒杀龙手祖惊虹的雷霆三十六击却绝非寻常可比，无肠君的蟹爪十剑亦未尝没有可取之处，十三杀手亦各见功夫！据我所知这些人除了祖惊虹与你战了一个平手之外，其它都是你手下败将！”

“对于我你到底知道了几多？”

“只是那许多！”孙寿反问：“你又知道我多少？”

“没有多少！”

“这多少大概都是来自道听途说。”

“那许多相信亦是一样！”

“不意相会于今朝，相遇于此地！”

“嗯。”

“你来此地所为何事？”孙寿忽然问，“要一见这位如意姑娘。”沈胜衣目注如意。

听说这姓沈姓甚的小子竟就是名动江湖的沈胜衣，如意已经震惊，再听沈胜衣也就是来找自己，这震惊之外，不其又多了一份诧异。

一旁的韩康不其亦紧张起来。

孙寿实时一嫖韩康。“这就难怪我们这位大爷生气的了。”

沈胜衣苦笑。

“看方才的情形，武功差一点的人，只怕早已给我们这位韩大爷撕成两边。捧成肉酱，但遇上的是你这位武功高强的沈大侠，而我们这位韩大爷近年来在玲珑阁中养尊处优，很少有机会锻炼筋骨，身子比当年最少已胖了一

倍，武功最少已弱了三成！”

孙寿只顾说，没有再多瞥韩康一眼，否则，一定会惊奇韩康的面色一下子竟有这么大的变化。

韩康的一张脸本来铁青，现在却已涨成了朱红！

他的嘴唇却紧紧闭着，一声也不发。

孙寿这个总管的权力，在珠光宝气阁之中显然相当大。

韩康的那一份忍耐也大得可以，一直等到孙寿住口，他才旁边接上一句。“我的身子虽然比以前胖上了一倍，武功最少已减了三成，但我的出手，还未失准！”

“哦？”

“这位沈大侠的武功比我高强，是事实，我打不过这位沈大侠。亦理所当然，否则我现在已名满江湖，在珠光宝气阁之中也不单只是一个玲珑阁的老板！”韩康的面色缓缓回复正常，接着又补充了一句。“我现在只是玲珑阁的老板！”

“玲珑阁的老板又怎样？”孙寿冷笑。

“目的只是赚钱，并非与人争气，这几年以来，我已很少有机会出手，有需要出手，一向就只是动脑袋，动口！”

“只可惜你的口才虽然不错，脑筋已经退化！”孙寿又一声冷笑“要非你所谓万全之策，事情也不至于落到目前这个地步！”

“就算我脑袋已经退化，就算我所谓万全之策并非万全，要非走脱了宫天宝，事情根本就不会落到目前这个地步！”

孙寿闷哼！

“我只是负责解决大内十二高手！”

“大内十二高手的武功机智加起来还不如一个宫天宝，这又有什么了不起？”

“我并未说过有什么了不起，我这个人向来就有自知之明，向来就很自量！”

孙寿一张脸这时铁青。

韩康那几乎就是等于说是他没有自知之明，是他不知自量的了。

韩康所说的也的确是事实。

十二大内高手无一幸免，孙寿虽然杀了孔标，却走脱了宫天宝。

就因为走脱了宫天宝，官府周围百里全力搜索，韩康才会想到借助陈留集珍坊与洛阳碧玉斋之间的珠宝往来，将那一对碧血凤凰藏于一对金童玉女之中，假手杨大手，将之运往洛阳。

碧玉斋集珍坊之间的珠宝往来已是十多二十年，已成了习惯，已人尽皆知，官府方面定必亦不会如何着意，容易疏忽了去。

韩康的那一对金童玉女亦未尝不是杰作。

以杨大手的情面，以杨小剑的武功，一路上还有韩康的一对日月轮，孙寿的一张无情刀沿途保护，这一对金童玉女应该万无一失，那一对碧血凤凰也自应该万无一失！

这办法岂非万全？

可是这万全的办法显然还是有缺点，还是有漏洞！

这应该万无一失的碧血凤凰一副了洛阳还是失去！

韩康，如意，杨大手，杨小剑，张虎侯都有嫌疑！

这五个人之中已有四个否认，只差一个！

杨小剑！

杨小剑并没有表示意见，她也根本没有意见。

杨小剑既然失踪？

那一对碧血凤凰可能就落在杨小剑手上，所以他们现在都在为杨小剑的失踪伤神本来可以不必伤神，根究起来，所有的问题只是出在走脱了宫天宝这件事之上。

宫天宝如果死在孙寿刀下，一切事情根本就不会发生，就因为孙寿没有杀死宫天宝，事情才落到目前这个地步！

“事情落到了目前这个地步，未必就只是我韩康一个人的责任！”

他站在孙寿背后，根本就不知道孙寿的一张脸现在简直就已变成了一张刀，眼瞳亦开始冰结！

刀，锋利，残忍！

冰，冷酷，无情！

无论谁看到了这刀一样锋利残忍的面庞，这冰一样冷酷无情的眼瞳，相信都愿意暂时闭上嘴巴！

韩康没有。

孙寿并未回头。

“大公子如果一口咬定这只是我韩康一个人的责任，我韩康亦无话可说，只不过，老主人面前，二小姐面前，相信还有我韩康说话的余地！”

孙寿立时又一声冷笑！

这一声冷笑比冰还要冷酷，还要无情！

孙寿冷笑道：“我知道二小姐几次南下，都是你在一旁打点，你很得二小姐的欢心。

我也知道老主人一直都很满意你的工作态度。”

韩康面有得色。

“但有一件事最好你也清楚！”

“那一件？”

“珠光宝气阁将来的主人是那一个，只怕你还不明白！”

韩康面上的得色刹那荡然无存！

“大公子今早已到洛阳，你与叶飞花之间，我相信他一定愿意选择叶飞花做他的助手，以叶飞花取代你的位置！”

韩康的面上不单止再无得色，而且已开始发白！

“这样做对我们来说，百利而无一害，杨小剑现在落在叶飞花的手上，只要我们接纳他的要求，我们珠光宝气阁就不止多了一个暗器高手，而且还可以得到杨小剑，寻回那一对凤凰！”孙寿的语声更冷酷，更无情！“叶飞花所提出的要求也很简单，只不过要做玲珑阁的老板，取代你在珠光宝气阁之中的位置！”

韩康的面色由白转青，铁青！

他没有开口，只是静静的听着！

“据我所知，叶飞花五年前就已经与你齐名江湖，那一手满天飞花，一手七暗器破在杨大手双手之下后，一值就埋头苦练暗器，以期早日一雪当年耻辱，五年后的今日，你的身子胖了一倍，武功减了三成，一方日进，一方日退，就即使五年以来叶飞花并无寸进，身手现在都已强你三成，以他来取

代你的位置，亦不失为明智之举！”

“玲珑阁由我一手创办，一手经营！”韩康忍不住插口一句，面部激动。

“大公子自不会辜负你的一番心血，创业维艰，守业亦不易，守业之外再有所进展就更难，玲珑阁这几年几乎毫无进展，的确也需要换上一个老板的了。”

韩康索性闭上嘴巴。

这件事他不是没有理由分辩，而是不能出口分辩。

以他的头脑，凭他的手段，玲珑阁这几年又岂会毫无进展，只不过所赚得来的几乎已有一半给他放在如意的身上！

这个理由虽然很充足，却是无论如何也不能拿来对孙寿解释的。

孙寿也没有理会韩康，随又道：“珠光宝气阁之所以能够不断扩展，就是因为能够知人！用人！”

“一个大机构如果不尽量招摸人才，补充新血，就保存现状也成问题！”

“对于你，大公子自有妥善的安排，珠光宝气阁从来就不曾亏待任何一个下属，老主人不会，大公子同样不会！”

韩康惨笑不语。

孙寿冰结的眼睛逐渐溶解，又有了生气，又可以转动，转落在沈胜衣的面上。

沈胜衣正在凝神静听。

他总算不枉此行。

杨小剑的失踪与如意无关，韩康无关，与张虎侯亦同样无关，是落在一个叫做叶飞花的人手上。

这个叶飞花暗器见长，满天飞花，一手七暗器五年前曾经与韩康齐名江湖，却败在杨大手手下，轨因此埋头苦练，以图雪耻！

也可能因此，叶飞花劫去杨大手的女儿！

他并且知珠光宝气阁的人正在找寻杨小剑的下落，所以他提出了一个要求，只要珠光宝气阁让他加入，取代韩康玲珑阁老板的位置，他就交出杨小剑。

珠光宝气阁的少主人现在已到洛阳，对于这个要求已在考虑，已有答允之意！

一下子知道了这许多，的确不枉此行！

杨小剑一找到，那一对碧血凤凰的失踪之谜亦应该可以有一个解答，事情也就应该可以完全解决的了。

沈胜衣一想到这里，忽然觉得自己的运气实在不错。

他实在想开怀大笑。

还未笑出来，他就已发觉一双眼正在瞪看自己。

孙寿的一双眼！

“沈大侠对于这件事好象很感兴趣。”孙寿连随就这样说。

“嗯！”沈胜衣承认。

“沈大侠来找如意？”

“嗯。”

“江湖上传言你这位沈大侠向来都君子得很！”

沈胜衣叹了口气。“做君子并不是一件怎样写意的事情，我一生人最不感兴趣其实就是做君子这回事。”

“但无论如何，沈大侠总不至于强闯香闺，唐突佳人！”

“美酒不可糟塌，佳人不可唐突，这两句说话，我一向都记得很稳。”

“这当然就没有欺负我们这位如意姑娘的了？”

沈胜衣又叹了一口气。“我才入门来，她便给了我三十六颗银弹子，再刺了我两剑！”

这屋子里头就好象到处都是暗器兵刃，我实在想不出在金弓银丸鸳鸯剑之后，还要再挨上什么兵器，所以只好将她抛到床上去！”

“哦？”孙寿一翻眼，一点头，好象现在才看到嵌在墙上的银丸金弓，钉在梁上的鸳鸯双剑！

沈胜衣道：“床是用来睡觉的，她就算还没有睡意，大概总可以暂时安静下来，回答我几个问题。”

“你认识她？”

“今日认识。”

“以前只是知道怡红院有她这个人？”

“同样是今日的事情。”

孙寿奇怪的望着沈胜衣。“这你要问她什么？”

“我要问她的，方才你已经给我解答。”

“哦？”孙寿面色一寒。“你到来这里莫非就是为了那一对碧血凤凰？”

“正是！”

孙寿一怔，一想冷笑。“我几乎忘记了你这位沈大侠在应天府拿下了白蜘蛛，在洛阳城抓住了昼眉鸟，经已先后替官府费了很大的心思，出了不少的气力！”

“白蜘蛛一案，我只是为了帮忙一个朋友，至于昼眉鸟一事，我是为了洗脱自己的嫌疑，更就没有费过什么心思，出过多少气力，一切张虎侯策划，我反而几乎白赚了他万两黄金！”

“张虎侯的钱，也会给人白赚？”孙寿忽的一领首。“这我就明白了，是张虎侯要你来的。”

沈胜衣一笑。“我早知道你是一个聪明儿童。”

孙寿随即问道：“张虎侯为什么要你到来这里找如意？”

“在他的心目中，杨小剑与那一对碧血凤凰的失踪。韩康如意都大有问题，所以教我先走一趟怡红院！”

“他的问题难道就很小了？”韩康一旁忍不住冷笑。

沈胜衣又是一笑。“不单止不小，而且比你们最少大一倍，你们只需要找到那一对碧血凤凰便可以了事，他却非要连杨小剑也找到不可！”

“哦？”

“杨大手一口咬定是他藏起了杨小剑，一定要他交出来，否则说扭断他的脖子！”

“杨大手似乎还不是那种只说不做的人。”孙寿再接上说话。“不过有你沈大侠在旁保护，这还不成问题。”

“我并不是做保镖的。”沈胜衣微滑。“即便是，那怕老子对儿子，也不能日夜不离左右，保得他一生平安！”

是非曲直未分明，你当然更就不会替他杀死杨大手的了？”

“就算分明，我也不会。”沈胜衣摇头。“我答应替他做的事情只有一件。”

“找出杨小剑？”

“嗯。”沈胜衣背负双手。“只要找到杨小剑，那一对碧血凤凰的下落大概亦应该有一个解答，以后就是你们的事情。”

“你放手不管？”

“管什么？”

“那一对凤凰！”

“那一对凤凰波斯进贡我国，可以说是当今天子之物，天子座下，又岂无能人，大内之中，又岂无高手，要管自有他们管，用得着我来费力伤神？”孙寿一声冷笑。

在他的眼中似乎并没有当今天子的存在。

孙寿是珠光宝气阁的总管，珠光宝气阁一直就没有将当今天子放在眼内。

如果放在眼内，又怎会打那一对碧血凤凰的主意？

这种事情在珠光宝气阁来说，已不是第一次！

“现在我总算已知道杨小剑的下落！”

“你也知道叶飞花？”孙寿忽然问。

“不知道，但你们一定知道，只要我留意你们，一定可以找到叶飞花，找到杨小剑！”

“你居然一连用了两个一定？”

“用错了？”

“第一个一定就已经用错了。”孙寿嘴角一例。“我们根本就不认识叶飞花，也从来没有见过这个人！”

沈胜衣一征。“这……”

“这就连我也不知道他怎会知道我们正在找寻杨小剑，怎会知道我就是珠光宝气阁的总管，乘我离开所在的那间客栈，外出的那段空间，在我的房间留下这封信！”孙寿一挥手，怀中抽出了一封信！

沈胜衣目光落在信上，他实在想知道那封信上写了一些什么。

孙寿好象看穿了沈胜衣的心事，随即道：“信中的内容大致一如我方才所说，不过告诉我杨小剑落在他的手上，与及提出他个人的条件，差的是我们接受了他所提出的条件之后，怎样与他采取联络！”

“怎样与他采取联络？”

“你知道的难道还不够？”孙寿反问。

“还不够！”

孙寿道：“我却认为自己所透露的已经够多的了。”

“哦？”

“你知道这件事实在也已足够有余，有了你这个消息，张虎侯在杨大手面前已可以有所交代，如果张虎侯的确与那一对凤凰的失落无关，以后就完全没有他的事，杨大手方面也是一样，至于杨小剑，只要并没有藏起那一对凤凰，我们同样不会为难她！”

“这我就有点放心了。”

“但如果不是，可也怪不得我们心狠手辣！”孙寿的语气很平淡，平淡得简直就好象那不过随口说说，其实并没有他所说的那么严重。

杀人在他本来就不是一回事。

他本来就已手辣心狠！

沈胜衣当然不会怀疑孙寿那句说话，无言数了一口气。

“要知道水落石出之时，往往就是出人意料的结局，这结局不定是不好，但也不一定是好！”

“嗯。”沈胜衣淡笑。“最好的结局当然就是自己制造出来的结局！”

“不过沈大侠到底是局外人，就算急，也不急在这一时半刻，如果瞧得起我孙某人，一起去喝一杯水酒如何？”孙寿忽然提出了这样邀请。

沈胜衣微一领首。“这种天气喝一杯也是好的。”

“沈大侠果然是一个快人！”

“彼此。”

“闻名数载，幸遇今朝，也实在值得喝一杯。”

“你这句话，有一半我正想出口。”

“哦？”

“我知道你还是这半年内的事情。”

我本来就是一个名不经传的人，知道我的人实在不多！”

孙寿连随又问：“谁告诉你有我这个人的存在？”

“常护花！”

“有情山庄的那个多情剑客常护花？”

“正是这个常护花二”“我并不认识这个人，只是听说过这个名字。”

“一个无情刀，一个有情剑，如果两下子碰头，那就真的是巧合的了。”

“这支有情剑如何？”

“如果我早知道有这支剑，这个人，五年前，我第一个不找祖惊虹，就一定找他！”

“听你这么说，我也想见识一下这支剑，这个人了。”孙寿忽然一声轻叹。

“几年不入关，想不到江湖上出现了这许多英雄豪杰！”

沈胜衣不觉问上一句。“珠光宝气阁是在关外？”

孙寿一笑不答。

沈胜衣也不迫问，转回原来的话题。“你说的那一杯水酒什么时候喝？”

“现在。”

“那里？”

“北城杏花阁如何？”

“也好。”

“请！”孙寿第一个走出门外。

沈胜衣一嫖韩康。“大老板如何？”

“沈大侠开口叫到，我实在深感荣幸，只可惜我现在的的时间已所剩无多。”韩康目光往地上落下。“最低限度，我得先处理好这重门户。”

“抱歉抱歉。”

韩康没有应声，真的俯身去收拾那扇给他踢烂了的门户。

沈胜衣只好走了出去。

孙寿等在门外，楼外。

楼外雪漫天依旧。

梅花径还是那条梅花径，只不过径上的积雪已多了几行脚印。

雪冷梅清。

清淡的花香之中，忽然次来了一曲短笛。

笛声中还有一曲低唱雪纷纷，掩重门，不由人不断魂，瘦损梅江韵，那里是清清江上村，香闺里冷落谁揪问，好一个樵悴的莞栏人……

人并没有莞栏，人也并不樵悴。

沈胜衣孙寿梅花径上才转了一个弯，就看到一个红衣小姑娘莞窗低唱在一角红楼之上。

小姑娘身旁一个年纪看来还不怎样大的书生。

书生手中一根短笛。

短笛现在已放下。

沈胜衣往楼上望了一眼，忽然叹了口气。

孙寿应声奇怪的望看沈胜衣。“你叹气什么？”

“你懂音律？”沈胜衣反问。

“不懂。”

“好在不懂。”

“哦？”

“方才那一由是关汉卿的大德歌。”

“哦？”

“这位关汉卿现在若是生还，现在若在这里，一定气破肚皮！”

孙寿总算听出沈胜衣在说什么，点头道：我虽然不懂音律，但方才那一阵笛声，歌声听来的确有些砖耳，不过他们总算让你听出那是关汉卿的大德歌。”

沈胜衣只有点头。

书生当然听不到这番说话，歇了一口气，又举起了笛子。

笛声再起。

沈胜衣又叹了一口气，说道：“这里是怡红院。”

“嗯。”

“你可知这怡红院以什么见称洛阳？”

“知。”

“我实在佩服他们这份勇气。”

“这最低限度还有一样好处。”

“哦？”

“我们这就不得不加快脚步。”

沈胜衣道：“只可惜再快也快不过这笛声，这歌声。”

歌声已随笛声响了起来。

“这就只有一个办法了。”孙寿忽然向小楼那边仰首大声道：“吹笛的，唱歌的两位，可否暂时停下？”

笛声歌声一下子停下，小姑娘诧异的凭窗外望，书生亦吃惊的望了过来。

“你是说我们？”书生的嗓子居然也很响亮。

“就是说你们。”

书生好象又吃了一惊，连忙问一声：“有什么指教？”

“指教倒没有，不过我身边这位品曲大师认为你们最好等他离开才继续下去。”

书生一个头立时缩了回去。

红衣姑娘亦好象听出了说话中的意思，一张脸忽的亦好象穿上了一袭红色的衣裳。

小楼敞开的窗户旋即关上。

孙寿回望沈胜衣。“这不是解决了……”

话口未完，笛声歌声又一齐在小楼内响了起来。

孙寿接下来的说话不由的吞了回去，那种表情，简直就像是刚吞下了整只的大鸡蛋。

“好在我们还有这个办法。”沈胜衣的脚步一下子最少快了两倍。

孙寿只好跟着加快脚步。

笛声歌声同时惊天动地的传来。

现在这笛声，歌声何止响了两倍。

是一曲新水令。

姚牧庵的新水令。

冬怨——梅花一夜漏春工隔纱窗暗香时送，篆消金睡鸭，帘卷锈螭龙。

去凤声中，又题觉半裘梦……

心声匆匆，斜倚云屏愁万种，襟怀冗冗，半亩鸳枕恨千重，金钗翡烛烧犹红，肥瓶盛水寒偏冻，冷清清，掩流苏帐暖和谁共……

歌声笛声新水令齐转驻马听。

韩康歌声笛声中抬头望着如意，忽然道：这好象是姚牧庵的新水令。”

“嗯。”如意点头，神情有些异样。

“曲是好曲，只可惜给这支笛子吹坏了，给这副歌喉唱糟了。”韩康居然也懂得音律。

“嗯。”如意只有点头。

“你接下去如何？”

“嗯。”如意应声唱开了嗓子。

笛声适时驻马听转乔牌儿。

呀——闷怀双泪涌，根锁两眉纵，自从执手河梁送，离愁天地同，琴闲吴越桐，箫歇秦台凤，歌停天上谣，曲罢江南弄……

乔牌儿调转雁儿落。

韩康如痴如醉。

如意的歌喉此那位红衣小姑娘也不知婉转多少倍，动听多少倍。

歌声飘出了楼外，飘入了雪中，也似乎飘入了梅花径中的小红楼，飘入了那位红衣姑娘的耳里。

红衣姑娘也似还有自知之明，早已收住了嗓子。

小楼中就只剩下了笛声。

笛声不知何时已一变，变得意外的婉转，意外的动听。

书生的一支短笛就仿佛因人而异。

笛声中还有歌声。

如意的歌声。

“现在你总算已知道我是珠光宝气阁的人，现在你大概也应该明白虽然

我喜欢你，为什么不接你往陈留玲珑阁，为什么每隔上三个月才来见你一面。”韩康叹息在歌笛声中。“没有相见，没有相离，相见堪欢，相离堪叹，执手相分，挥巾相送，我也曾见你双泪涌，我也曾见你双肩纵。”

如意跟着笛声，雁儿落转得胜令，漫声又唱——书信寄封封，姻水隔重重，夜月巴陵下，秋风渭水东，相逢，枕上欢娱梦，飘蓬，天涯怅望中……

“书信封封，不外需索金银。”韩康又叹息在笛歌声中。“我也如数与你，未尝一次拒绝，只怕你遭人欺负，再教你金弓银丸鸳鸯剑，这你说，我对你的爱深不深，对你的情重不重？”

如意没有应声，只是跟着笛子接唱下去。

敌郁闷听绝暮钟，数归期曲损春葱……

途路西东，烟雾迷蒙，魂也难通，梦也难通……

调水仙子直落折桂令。

笛声如故，歌声封已断续。

如意的咽喉似在发硬。

“在你的心目中，是必认为还不深，还不重！”韩康自问自答。“否则你又怎会一心置我于死地？”

歌声突然中断，如意吃惊的望看韩康。“我……”

“玲珑阁是我心血结晶，这店子几乎尽我半生心血，取去我这店子的老板位置，又何异取去我的半条人命？这岂非就等如置我于死地？”

“我……”

韩康挥手又止住，忽然问：“那位叶飞化与你到底是什么关系？”

如意慌忙摇头。“我并不认识这个人。”

韩康亦摇头，摇头叹息道：“我的为人到现在还不知道？没有充分把握，没有证据，你以为我会随便开口？”

如意立时手脚都乱了。

她给沈胜衣掷到床上，一直就坐在床上，这下子一乱，真的就手足无措。

“你怎么会知道的？”她摄儒着忍不住问一声。

韩康反问一声。“你看我可像一个胡涂生？”

“不像。”

“这就是了！”韩康一瞪眼。“你还未答复我的问题。”

如意苦笑。“你莫非忘了，这怡红院本来是一处甚么地方？我如意本来是一个怎样的人？”

这你难道还不清楚，还要问我与他是甚么关系？”

“我并没有忘记！”韩康的一张脸立时红了起来。“你曾经应承过我甚么，我怕你就真的已经忘记了。”

“还没有，我记得你答应过我负责我这里的一切开销，而因此我应承了你不再侍候第二个客人。”

“这个叶飞花难道不是你的客人？”

“不是。”

“那是甚么东西？”

“是我的朋友。”

“是你的朋友？”韩康冷笑。“你们甚么时候认识的？”

“在你认识我之前三个月。”

“比我还早。”

“就早了那么约三个月。”

“你喜欢他？”

“嗯。”如意居然点头。

“他也喜欢你。”

“嗯。”

“那你为甚么不追随他。”

“我也想，只可惜他连自己的生活几乎都没有办法解决。”

“叶飞花好象还不是一个这样没有办法的男人。”

“他当然不是，只不过这几年他连练暗器的时间都已嫌不够，暗器未练好之前更不想再出乱子。”

“这他到底有甚么好处。”

“最低限度身裁比你潇洒多，相貌比你好看得多。”

“还有。”韩康的语声已起了颤抖。

“他比你年轻了几乎二十年。”如意叹了一口气。“某方面在男人来说，总是越年轻越好。”

韩康气得脸白了。

他的一张脸本来只是发红，想不到一下子就由红转白。

白得就像是死人脸一样。

韩康总算还没有气死，他手指如意，指根都动起了动，却连一句话也说不出。

“其实你也犯不着生气的。”如意嫖着韩康，“你在陈留有你的女人，我在洛阳有我的男人，并没有甚么不对。”

“谁告诉你我在陈留另有女人。”韩康好不容易才从口中吐出这句话。

“要不是，怎么你宁可让我留在这里，也不带我去陈留玲珑阁。”

“我要是这样，你朝夕在我左右，不难就知道我的秘密，珠光宝气阁的秘密。”“这难道不可以。”

“我倒不要紧，只可惜珠光宝气阁的规矩由不得我这样做。”

“那为甚么现在又让我知道。”

现在不让你知道，你又怎晓得这到底是甚么一回事，这一回事又如何重要。”

“那个孙总管的说话莫非当真。”

韩康冷笑。“以我的记忆，到现在为止，他还没有过出口作罢的说话？”

如意这才笑不出来。

韩康冷笑着又道：“那一对碧血凤凰最好就在杨小剑手上，否则找到了杨小剑，寻不回那一对碧血凤凰，也得准备吃他一刀！”

“那一对碧血凤凰一定就在杨小剑手上！”如意的语气之中又充满了希望。

“谁说的？叶飞花了”如意一征道：“他没有这样说过。”

韩康反而有些奇怪了。“你们不是因为那一对碧血凤凰才掳去杨小剑。”

“根本就是两回事。”

“哦。”韩康更奇怪了。

“飞花丢走杨小剑只不过因为听说杨小剑的武功已尽得杨大手真传，想

拿她来一试自己的暗器手法，如果杨小剑接不住他的暗器，他就去找杨大手，一雪当年的耻辱 | ”“ 原来这样。”韩康领首。“后来的改变主意大概就是因为从你的口中得知关于那一对碧血凤凰的事情了。”

“嗯。”

“这他就连自己的耻辱也放下不理。”

“没有，不过投身珠光宝气阁，以珠光宝气阁的势力对付杨大手更好，再说，玲珑阁是一间赚钱的铺子。”

“如果不赚钱也养不起你这一个怡红院的红人 | ”“ 所以，对于你那间玲珑阁，他实在很感兴趣，没有这一件事，迟早他也会去一趟玲珑阁 | ”“ 干甚么？”

“你难道不知道，他本来就是一个甚么人的。”

“独行大盗！”

“你这还不知道他去玲珑阁的目的在于干甚么？”

“这个人就是走运！”韩康一耸肩膀。“如果他劫到玲珑阁。劫到珠光宝气阁头上，他就死走了！”

“这所以就连他也替自己庆幸，也所以对你那间玲珑阁更感兴趣！”

“亦所以他想出这个办法。”

“嗯。”

“一石二鸟，这个人倒也聪明。”

如意笑了。“他若不聪明，我也不知道何年何日才做得成玲珑阁的老板娘。”

韩康也笑，大笑。“你若是跟着我，虽然做不成玲珑阁的老板娘，最少还有一段好日子可过，跟着他，那你就不仅止做不成玲珑阁的老板娘，连命也得赔上！”

“你这是恐吓。如意似乎并不将韩康的说话放在心上。”

韩康笑声一敛，冷声道：“你是不相信我的说话。”

“嗯。”

“以我在珠光宝气阁的资历，尚且不能留你在身旁，我就不相信叶飞花可以 | ”如意一愕。

“你今日出卖得我，他日难保就不出卖得叶飞花，我若是叶飞花，真的当上了玲珑阁的老板，第一件要做的事情一定就是……”

“就是甚么？”

“杀你！”

如意面上还有笑容，笑得却已有些勉强，道：“我对他的可是真情。”

“那对我的就全是假意了。”韩康好大感触的一声长叹。

如意陪着轻叹一声。

看来她好象有些过意不去了。

韩康随即问道：“你敢肯定他对你也是一样。”

如意欲言又止。

她实在不敢肯定。

韩康看在眼里，冷笑。“你自己也不敢肯定是不。”

如意只好默认。

要看清楚一个人，还没有那么容易，就是我，你已经看不清楚的了。”韩康又长叹一声。”

你既不知道我的一片真心，同样不知道我对这件事只是存疑，方才我说得那么肯定，不过在夺取你的说话！”

如意不觉一面的傍徨。

她的确不知道这许多。

“叶飞花似乎没有可能认识孙寿，孙寿住在甚么地方，他更没有可能清楚，那根本就是出自我的安排，但我记得，似乎曾经跟你说过，我存疑的，只是这一点，想不到竟然就是事实！”

韩康的面色陡地一寒，瞪如意，一字一顿的说道：“告诉我，叶飞花这下在甚么地方！”

如意更是傍徨。

“说出来，我放你一条生路 | ”韩康的语气忽又变的温柔起来。

如意还未有所表示，一声轻笑，一个声音已自楼外响起！

“他如意固然看不透你韩康，你韩康又何尝看得透她如意。”

“谁？”韩康一声轻叱，霍地转身。

没有人。

语声却又在门外响起。“连我是谁你也猜不到。”

“叶飞花。”

“这不是猜出来了。”

“佩服佩服！”韩康突然失声大笑。

“佩服甚么。”

韩康笑道：“你居然有这个胆量，居然敢来见我了！”

“歌声突然中断，我当然要来一看究竟 | ”叶飞花仍不现身，楼外忽一声轻叹。

“我也是个人，人总是有好奇心的。”

韩康恍然大悟。“方才吹笛的那个人就是你。”

“正是我。”

“怪不得如意有这个胆量，还与我东拉西扯，原来她算准了你一定到来！”韩康一瞥床上的如意。

如意，的脸上已又有了喜色。

“只可惜你到来也是一样！”韩康忽然一声冷笑。“我正想领教你当年兴我齐名江湖的满天飞花*一手七暗器 | ”“江湖传言，未必确实，当年我与你齐名江湖其实是两手七暗器，一手七暗器，我还是现在才练上手！”

叶飞花这无疑就是说现在的他比当年的他最少已强了一倍！

韩康心头不禁一凜，表面却一点也不显露出来，冷冷的应道：“就算两手十四暗器，我同样领教！”

叶飞花反而笑了。“你就算真的打算领教*我也不愿意现在跟你正面交手。”

“哦。”

“我一击不中，让你认出了本来面目，等于给自己找麻烦，反正，你十二日之内一定找不到杨小剑的下落，反正，十二日之后珠光宝气阁就会接纳我的要求，十二日之后，我就是玲珑阁的老板，我又何必冒这个危险，跟你动手。”

韩康怒道：“这你来干甚么。”

“我只不过一时好奇，想来看一下到底发生了甚么事情，那知这一来却

知道了珠光宝气阁的行事作风，听到了一番至理名言”““哦。”

“你说得实在很有道理”“叶飞花大大的叹了一口气。“如意今日出卖得你，他年就难保不出卖得我！”

一听到叶飞花这句话，如意连忙就跳下床来，大声道：“我……”

叶飞花实时截断如意的说话。“也许不至于如此，但我这个人平生最不喜欢的就是去做没有多大把握的事情，当年就因为忘记了这一点，给杨大手杀的我落荒而逃！”

“现在你一定不会再犯这个错误的了。”

“生我者老子，知我者韩康！”

韩康听说也不知好气还是好笑。

叶飞花随即说到他那个老子。

“我老子在生时候一直就这样教训我，做好事倒还罢了，如果立心做坏事，首先就要记稳这两句说话！”

“哪两句说话。”

“不可舍己为人，必须舍人为己！”

“哦。”

“所以找现在决定听你一次，先做一件事情！”

“甚么事情？”

“你方才所说我当上了玲珑阁的老板之后，第一件应该要做的事情。”

韩康一瞥如意。“杀她。”

“正是”“韩康的一双眼睛应声盯稳小楼的入口。

如意的一张脸却已死白！

一阵异乎寻常的静寂。

静寂一刹那爆裂！

碎的一扇窗突然粉碎，十四道亮光闪电一样窗外飞入，疾击韩康如意”韩康已小心防范，但声音一直在门左右响起，难免亦有一种错觉，以为叶飞花一定会猝然在门口现身突袭，可料不到叶飞花竟绕到一旁窗外突击！

好在韩康也有几下子，大喝一声，双手一翻，一对日月轮已从长衫下张形飞出！

叮叮当当的四道亮光立时轮影中砸飞！

射向他的也就只是这匹枚暗器。

其它的十道亮光，十枚暗器的目标是全在如意！

如意的武功最多只有韩康的二成，她的一对鸳鸯剑钉在梁上、金弓银丸亦嵌在墙上。

她的兵器其实就只是这金弓银丸鸳鸯剑！

这三样兵器她现在一样也没有在手！

她也是一个聪明女子，一听见韩康大喝一声，连忙就找地方闪避。

只可惜她的轻功并不高明。

她才一纵身，十道亮光就已有八道打在她的身上，整个人立时变了一个血人 | 打在她身上的八种暗器似乎每一种之上都开了血沟！

像这样的暗器，就算中上两种混身的血液都不难给放干，何况八种之多？

如意当伤呻吟倒地 | 韩康触目惊心，日月双轮呛螂的一撞一分，正想冲出窗外，叶飞花的声音已在窗外响了起来。

“你最好不要追我，这里我比你熟悉，我的轻功，一向也不错，就算追你也未必追得着我。”韩康闷哼。

“如意方面你也死心好了，我所用的暗器只要中上四种，便华陀再生也无法可想，照我估计，方才我送给它的十种暗器之中，最少有八种何在她的身上！”

这估计竟然完全正确。

韩康实在有些佩服了。

“十二日之后我们再见！”叶飞花跟着就是这句话。

十字出口，语声已在半空，说到再见，语声几乎已听不到了。

“这小子的轻功果然有几下子！”韩康苦笑退步，蹲落如意身旁。

如意一身的衣衫已被血水湿透！

她的眼中，却满是泪水。

韩康那里还骂得出口，长叹一声道：“我可有说错？”

如意眼中的泪水更多。

“要是你认为值得，我无话可说，不值，你最好告诉我他与孙寿用什么办法，在什么地方联络，对于这一点，这之前我相信叶飞花多少也曾透露与你知道！”

如意面上痛苦得好一阵痉挛，好一会才从口中吐出两个字，断断续续的两字。

“碧……玉……”

“碧玉斋？”

如意的嘴角似有一丝笑意。

笑意刹那凝结在她的嘴角之上！

韩康混身的血液刹那仿佛在凝结！

他的眼角封似有些许溶冰。

溶冰润湿了他的眼幢，但很快又被窗外吹人来的北风吹干。

风中还有雪。

雪窗外漫天飞舞如旧。

窗外雪狂，楼中火怒。

烈火在一个小火炉上飞舞。

炉边的两张脸庞给火饺照的通红，沈胜衣孙寿混身的血液亦像烈火一样奔腾。

火上烧着两壶酒。

酒香醉人。

杏花阁的酒本来就不在飞梦轩之下。

孙寿替沈胜衣斟了第一杯，替自己斟下了第一杯，举杯大笑道：“刀剑一见高低，不难立刻判生死，酒杯之上虽然一样也有胜负，无论如何没有这么严重，来，我们酒杯之上先拚一个胜负高低！”

“好”“沈胜衣也自举杯。

酒美，香浓。

香浓，酒美。

怡红院的酒虽然未必比得上飞梦轩、杏花阁，但的确也是美酒。

酒烧在火盘之上，只有一壶。

韩康也只是一个人自饮自斟。

酒入愁肠愁更愁。

韩康眉宇间愁锁千重，似乎已伤透脑筋。

当前的事情的确很伤脑筋。

楼中还有淡淡的血腥气味。

如意的尸体已给搬到床上盖好。

这也是一件麻烦，但在韩康并不算麻烦，倘并没有打算再怎样处置这个尸体，他根本就没有打算再在这地方逗留下去。

火盘上烧着的是这楼中最后的一壶酒。

酒一尽他就离开。

这已是第二一杯。

韩康举杯沉吟。

沉吟未已，他就听到了脚步声。

脚步声一直来到楼外，门外，忽然停了下来。

韩康一征回头，回头他就看到门外标枪也似的站立了一个人，中年人。

看似寻常，又不寻常的中年人！

中年人衣饰简单而大方，神态稳重而威严，一举手，一投足，甚至就连站立着都有一种特别的风度，气势。

这种风度，气势，自然不是普通人所能有，也不是一朝一夕的工夫。

金天禄二十岁就已开始做官，到现在已做了十多年。

一个再平凡的人，有十多年官好做，多少也积到一些官威官气的。

韩康也似感到了这一股官威官气，举杯欲饮的那只右手不觉停在牛空。

金天禄的目光实时停在韩康的脸上，一会才问道：“这里可是如意姑娘的香闺？”

这语声放得异常缓慢，缓慢的就像是一副沉重的伽锁！

伽锁，韩康当头落下！

韩康不觉站起了身子，沉声应答道：“正是！”

“这里可有一位韩康？”

“那一位韩康？”

“陈留县玲珑阁的大老板韩康。”

“没有！”

金天禄笑了。“你不就是韩康？”

韩康冷笑。“谁说的？”

“我！”一个人应声出现在叶飞花震碎了的那扇窗户之前。

宫天宝！

大内廿四铁卫之一的宫天宝！

韩康心头猛的一凛，酒杯脱手坠地，堕地粉碎！

宫天宝冷笑。“你何必着慌？我只不过从怡红院的小厮口中打听得到你韩康是怎样的一个人，还没有肯定你就是当日陈留县之外，三里梅花路上格

杀那十二大内高手，劫那一对碧血凤凰的黑衣檬面人！”

“你这是什么意思！”韩康亦自冷笑。

宫天宝只当没有听见，自言自语的接看道：“身裁看来就已是一样，檬脸，相貌当然就分辨不出的了。”

了字一落，语声亦转，转对韩康道：“我不能肯定，并不值得奇怪，这就等如你将我认出来，也不是一件值得奇怪的事情！”

“谁认得你了！”韩康的双手很自然的按上腰部。

腰部衣衫之内就藏着他那对日月轮！

“哦？这就奇怪了！”宫天宝晒笑。“你不认识我，怎么一见到我就面容失色，连酒杯也脱手堕地？”

“那就要问你们了。”

“我们又怎样？”

“不怎样，只是突然闯人来，天晓得你们是哪儿来的强盗？好象我这样正正当当的一个生意人，怎能不吃惊？”

宫天宝应声大笑，笑语金天禄。“这个人居然还说我们是强盗。”

金天禄摇头轻叹。“那么这个天下就是贼的天下了。”

宫天宝接着又道：“这个人脑袋如果没有毛病，眼睛一定已有毛病，我们一个在窗外，一个在门外，几曾闯进去？”

金天禄应道：“这门户，这窗户似乎还不是我们动手砸烂的。”

“这种天气就算想凉快一下，弄熄火盘就是了，犯不着将门窗一起砸掉，怡红院当然也不会给客人一间破烂的房子，连我也奇怪，这房子怎会弄成这个样子。”宫天宝的鼻翅忽然抽动了几下。“这房子里头，好象还有血腥气味！”

语声陡落，宫天宝金天禄两人的目光一齐落在那张床上。

宫天宝连随大声对金天禄道：“我敢跟你打赌，这床上一定有一条死尸！”

“明知赢定了才跟人打赌，你实在是一个天才儿童，只可惜我从来不与别人打明知输定了的赌。”

宫天宝的目光又回到韩康身上。“我们倒不如向这位韩大爷请教一下，怎样才是一个正正当当的生意人！”

这句话出口，他忽然发觉那位韩大爷最少已一旁移开三步，绕开床角，移向右边窗户。

他连随又叹了一口气道：“如果我是你，我一定不肯向那边窗打主意开溜！”

韩康不由的一征。

那边的窗户适时打了开来。

窗外站看一个人。

那飞虹！

韩康并不认识那飞虹。

金天禄好象看得出韩康并不认识那飞虹，连随作了个简短而，有力的介绍。“这位是那飞虹那大人，廿四铁卫中的八大高手之一！”

韩康这才变了面色。

听金天禄口气，廿四铁卫中还有高低之分，眼前这那飞虹的武功职位还在宫天宝之上！

单就是一个宫天宝，他已经应付不来，再加上一个更厉害的那飞虹，就连他自己也难以相信可以闯得出这小楼之外，所以他索性就抓过一张椅子生了下来。

然后他望着金天禄，道：“你又是什么东西！”

“我当然你就更不会认识的了。”金天禄一些也不介意，自我介绍道：“我性金！”

“金什么？”

“金天禄，都察院出身，这五六年来，一直侍候在天子左右，这一次奉命西行，出使波斯！”

“这与我何有关系？”

“完全没有关系，只不过让你清楚知道我是什么东西。”

“朝廷命官又怎样，床上这个人又不是我杀的，你们就算不来，我也要到衙门投诉。”

“听你的口气，床上的死人与你真的并无关系，但即使死在你的手上，我们也不打算过问，我们要过问的——”金天禄语声一沉。“只是一件事！”

“什么事？”韩康一脸的诧异。

“那一对碧血凤凰在什么地方？”

“什么碧血凤凰？”

“大丈夫做得出就不怕认，这又何必？”

“我也不知道你胡说什么？”

“怪不得你敢胆格杀大内侍卫，原来你一直就没有将大内侍卫放在眼内。”金天禄一再摇头。“你就算瞧不起大内侍卫的武功，也不应该低估大内侍卫的办事能力！”

韩康索性闭上嘴巴。

金天禄接着说道：“这十年间大内侍卫以庞大的人力，财力遍天下搜集数据，编成了一册名人谱，举凡文武两途以至各方面稍为有名的人无不尽录在名人谱之内！这一册名人谱再又抄录若干份存放各府，以便必要时查阅，此次我们更要用到这一册名人谱！”

韩康仍不作声，却似乎听的很留意。

“日前陈留县城之外，三里梅花路之上劫夺那一对碧血凤凰的是珠光宝气闯的两个人，无情刀孙寿无须多伤脑筋，还有的一个却是一个擅使日月轮的高手！”

“我们翻查名人谱，与宫天宝宫大人所描述符合的，一共只有三个人，侯靖，赖九华，韩康！”

“侯靖远居湘西，赖九华经商南阳，虽然近，还不如韩康近，韩康就在陈留县城之中！”

“我们当然不会舍近图远，首先调查的当然就是韩康，结果我们发觉了好几件又是巧合，又是奇怪的事情！”

“在劫案发生之前一日，有人看到你这位玲珑阁的大老板韩大爷乘了一辆大马车离城西往，我们一行却正好东来！”

“事发之日，黄昏时分，你这位韩大爷原车回城，以往的习惯，必转往西域一品香来几样小菜，喝几杯美酒，这一次正好西域直入，却反而直趋家门！”

韩康冷笑插口道：“我难道连这个自由也没有？”

“我并没有说没有，我也未说完！”金天禄接下去道：“这两件事第一件虽然有些巧合，第二件并不奇怪，奇怪的就是案发后的第二日傍晚，你这位韩大爷将一对高足四尺，重愈万两的纯银金童玉女送交集珍坊，乘杨大手替洛阳碧玉斋运送珠宝玉石的机会，假手杨小剑带往洛阳！”

“这本来是一件很正常的事情，但到第二日杨小剑车马一离城，韩大爷的马车亦跟随后而去，竟又是洛阳的方向！”

“韩大爷既然也要到洛阳，那一对金童玉女就应该带在身上，怕发生事故，大可以随同杨小剑一起出发，这除非”金天禄眼中闪出一丝诡异的笑容。“那一对金童玉女之内另有秘密”“要真的是这样，韩大爷带在身上固然大成问题，就与杨小剑走在一起，只要韩大爷认是自己之物，势必难免一番彻底的检查，而如果挂在一起，韩大爷想不认那一对金童玉女是自己之物，杨小剑第一个就会怀疑！”

“你看我说得轻松，为了这些儿线索，几乎已动员官府在陈留县城的全部人力！”

“就因为有了这些儿线索，我们追踪到洛阳！”

“只可惜我们虽然竭尽全力，一得到消息就立即上路，日夜马不停蹄，还是追不上杨小剑，我们到达洛阳的时候，杨小剑已经入城三日！”

“惟一的办法，只有全面展开调查！”

“由昨夜到今晨为止，这里衙门所有的人员能够出动的都已出动，根据调查所得到的资料，我们发觉在这里所发生的事情更奇怪！”

“杨小剑到达洛阳的第二日，怡红院的妓女如意一共进出了碧玉斋两次之多！”

“第一次是一辆马车，几个大汉！”

“第二次马车旁边却多了两个人，一个是你韩大爷，还有的一个，根据驾车的马夫，还有当时随去的一个大汉，这两个人已经给我们请到衙门！”

金天禄语声一顿，接着又道：“根据他们描述，还有的一个应该就是珠光气阁的总管，无情刀孙寿！”

“与之同时，陈留县集珍坊的杨大手亦飞马匆匆赶到洛阳，赶到碧玉斋！”

“这之后不久，你们离开碧玉斋，随就雇用城中的流氓，到处打听杨小剑的消息！”金天禄语声又一顿。“这批流氓的头子现在也在衙门！”

“我还请来了侍候张虎候的一个家人，你们在碧玉斋内堂的谈话虽然极尽秘密，但从他的口中，我们已知道了两件事！”

“第一件，那一对金童玉女在怡红院的歌女如意第一次进入碧玉斋的时候，张虎候已交给她带走，但在如意第二次进入碧玉斋的时候，又由如意送了回来！”

“第二件，你们离开之后，这个张虎候的家人曾经一度打扫内堂，发觉那一对金童玉女就留在内堂的一张八仙桌上，以他所见，那一对金童玉女并非一个不可分离的整体，底下有一个螺旋盖子！”

“这也就是说，那一对四尺高低的金童玉女之内足可以藏下三尺约莫的东西！”

“那一对碧血凤凰正好三尺上下！”

“以万两银子铸成的一对金童玉女将一对无价的碧血凤凰由陈留县运到洛阳，的确是一个别开生面，出人意料的办法！”

韩康听到这里，不由大感安慰。

那一对金童玉女正是他呕心沥血的杰作。

金天禄盯看韩康，随又道：“想出这个办法的人实在是一个天才，我佩服！”

韩康几乎没有笑出来。

“但凤凰一到洛阳，显然就发生了变故，我们综合所有的数据，下了好几个可能发生的判断，却只是推测，真相到底怎样，未敢肯定，不能肯定！”

“到这个地步，我们照理应该一旁静候，作好准备，看情形如何发展，再行定夺！”

问题在这事情不比寻常，时间亦已无多，所以我们决定立即行动！”

“所以我们立即前来找你！”金天禄的一张脸更凝重，更威严！

韩康不禁一声轻叹。

到现在他才知道自己实在低估了官府的势力！

要多少人力，财力才可以编好金天禄口中的那本名人谱？又多少财力，人力才可以将陈留洛阳两地彻底的来一个搜索？

这都是难以想象的事情。

也只有官府才可以用这么庞大的人力，财力！

“希望你与我们合作上”金天禄再补充一句。

这一句的语气特别温和！

韩康淡笑。

淡笑着他的双手又腰间接下。

金天禄目光一寒，忽然转向宫天宝，道：“我敢跟你打赌，这位韩大爷双手按着的衣衫底下，一定藏着一对日月轮！”

宫天宝摇头，学足了金天禄方才的语气道：“明知赢走了才跟人打赌，你实在是一个天才儿童，只可惜我从来不与人打明知输定了的赌！”

金天禄大笑！

“你们两个都不肯吃亏，那由我吃亏一点好了！”那飞虹那边窗外终于开口！“我敢跟你们打赌，这位韩大爷一定不愿意动用那一对日月轮！”

“原来你也是一个聪明儿童！”金天禄一再大笑。

韩康就笑不出来了。

金天禄刹那笑声一顿，迫视着韩康。“与我们合作，可以说，只有你的好处，我们不单不再追究你的过去，甚至只要你感到兴趣，凭我们三个亦不难保举你一官半职，这又何乐而不为？”

韩康还是保持沉默。

“我们今日到来，一些也没有与你动手的意思。”金天禄一笑。“我这个人一向不主张武力，无论任何事情，我只希望有一个和平解决的办法，即使自己吃亏一点也在所不计，但这件事是例外！”

“那一对碧血凤凰的失落不单只关系我们三人的荣辱，还关系我国的荣辱！”金天禄的笑脸候的凝结。“寻不回来，圣上面前无法交代，我们三个人固然一条大罪，波斯使者方面交代不了，问题更就严重！”

“要知道，这一来，在波斯使者眼中，瞧不起的并不是我们，是我们整个国家民族，所以不惜任何牺牲，无论如何，我们一定要及早寻回那一对碧血凤凰！”

韩康默默的听着，依然是一无表示。

“但求得回那一对碧血凤凰，对任何事，任何人，我们绝对不再追究，

这并非只是我们方面的主意，还是上头颁发下来的命令，所以你只管放心！”

韩康这才淡淡的应上一声。“你说的倒也好听！”

金天禄实时一正面容。“我金某人平生并无其它优点，就是言出必行，即使没有上头的命令，我应承得出，就一定做到，那大人、宫大人，都可以给你保证！”

“你们走的都是一条路，这种保证实在有点儿令人寒心。”

金天禄双肩一剔。“我知道武林中人最重信用，宫那两位同样是武林中人！”

“所以，对于他们的保证，我并没有不放心。”

金天禄随又道：“说到我，不错出身官宦人家，但总算还知道有大丈夫一言九鼎这句说话！”

“如果我不与你们合作呢？”韩康忽然这样问。

简单不过！”金天禄冷冷一笑：“你既然不在乎我们三个人的生命前途，我们当然也不必为你的将来担心，为你的健康设想！”

宫天宝实时接口道：“金大人这就算由得你，我的一条链子枪只怕由不得你！”

你字出口，寒光出手！

链子枪！

枪闪电一样凌空一飞丈八，闪电一样回到宫天宝手中！

铮铮的雨声就那一刹那凌空响起，如意那两交还钉在梁上的鸳鸯剑几乎同时半空堕下，插在韩康面前的地上！

韩康却连眼也不曾一眨，语声亦不起颤抖，道：“这条链子枪三里梅花路之上我早已见识过！”

宫天宝冷声道：“这你就应该知道这一条链子枪的威力！”

韩康淡笑。“这一条链子枪给一张无情刀杀得落荒而逃的情景我也没有忘掉！”

宫天宝的一张脸立时就白了，双手更是气得发抖，一条链子枪直在手中叮当作响！

金天禄连随冷冷一笑道：“宫大人的链子枪或者比不上孙寿的无情刀，但那大人的飞虹剑呢？”

韩康摇摇头。“我连听都没有听过这个名字！”

金天禄数了一口气，转对那飞虹。“这看来那大人的飞虹剑似乎要让我们这位韩大老板见识一下的了。”

那飞虹应声冷笑。“我这支飞虹剑只给一种人见识！”

“那一种人？”

“死人！”

金天禄又叹了一口气。“这就没有办法了，我们这位韩大老板看来并不想这么快变成死人！”

韩康闭上嘴巴。

“但无论如何，韩大老板大概可以想象得到那大人的一支飞虹剑，宫大人的一条链子枪若是同时出手，将会是怎样的一个结果！”

韩康闷哼一声。

金天禄面色陡寒，语声陡冷。“目前你韩大老板就只有两条路可走，要就是生，要就是死，此外别无他途！”

“哦？”韩康冷应。

“韩大老板不妨考虑清楚！”金天禄面色忽又一和，语声忽又一缓。“我们等候你的答复！”

“在甚么地方等候？”韩康忽然问。

金天禄一笑。“当然就在这里！”

韩康亦笑，大笑。

大笑中韩康长身而起，走过去，一把提起火舰上温着的那壶酒，一壶嘴塞入自己的嘴巴，狂吞狂喝！

浓郁的酒香立时蕴斥整座小楼。

似乎这还是一壶烈酒。

这一壶烈酒下肚，韩康的酒量如果不好，最少得平添七分酒意。

沈胜衣的酒意最多只有三分，但他却觉得自己最少已有七分酒意。

没有这么浓的酒意，也不会将一个人看做两个人。

沈胜衣的眼睛并没有毛病，酒意也实在只得三分。

他现在看着的这个人，却真的有两个那么魁梧。

这个人负手站在榻前，沈胜衣简直就看不到榻上盘膝坐着的张虎侯。

好在，这个人一看到沈胜衣进来，便让开半身。

张虎侯亦这才得见沈胜衣，立时笑开了嘴巴。“一说沈大侠，沈大侠就到，妙极，妙极了！”

沈胜衣还未答话，站在榻前的那个名符其实的彪形大汉已自迫视着他，沉声问道：“你就是沈胜衣？”

“嗯。”沈胜衣上下打量了眼前人一眼，反问道：“杨大手？”

“唔，张虎侯已跟你说过我？”

“听说你要扭断他的脖子？”

“我是这样说过，但如果我的女儿有甚么三长两短，就不单只扭断他的脖子，我还要将他撕开两边！”杨大手背负着的双手缓缓的伸了出来。

好大的一双手这双大手旋即爆栗子一样的一合一分！

张虎侯听在耳里，看在眼里，不由的一声叹息。

沈胜衣也自叹息一声，问：“你肯定是他藏起了你的女儿？”

“无论如何我的女儿都是住到了这碧玉斋后才不知所踪，对于这件事他又不能给我一个满意的解释，那我不怀疑他怀疑谁，不追究他追究谁？”

“这也有道理。”

“有道理他就得设法赶快将我的女儿寻回来”张虎侯一声冷笑道：“我没有说过不设法，现在我替你找来了沈大侠！”

“我要的不是沈大侠甚大侠，是杨小剑！”杨大手大声道，“是我的女儿！”

“我找来沈大侠，不就是为了找寻你的女儿？”

“这句话我昨夜来追问小剑的下落的时候已听你说过，到现在已整整一天！”杨大手霍地将头偏回，目光又落到沈胜衣面上。“你这位沈大侠又找到了什么？”

沈胜衣淡笑。“没有找到什么，只不过找到了杨小剑的下落！”

杨大手本来已经睁大眼睛利时又仿佛大了一倍。

张虎侯亦大惑错愕，呆呆的望着沈胜衣，就连他也想不到这位沈大侠的办事效率居然这么迅速这么惊人。

杨大手一伍连随就大声喝问：“小剑在什么地方？”

沈胜衣还未来得及答话，杨大手已急不及待地又一声大喝：“你这小子，还不快给我说出来！”

沈胜衣冷眼一瞥，本来要出口的说话立时吞了回去。

“说！”杨大手再来一声。

沈胜衣索性闭上嘴巴。

杨大手一步跨出，一只手已伸了出来，看样子简直想一把抓住沈胜式的胸襟，一把将沈胜衣揪起来。

张虎侯一旁看着，实在忍不住了，冷笑一声道：“你最好先弄清楚现在站在你面前的是什么人，你现在是在对什么人说话？”

杨大手的那只手应声停在半空，一张脸最少变了两种颜色。

现在是红色。

看情形，方才他似乎真的忘记了站在他面前的是沈胜衣，他是在对沈胜衣说话。

这下子他显然是省起了。

一时间，他也不知道应该怎样才是，怔怔的呆在当场，一张脸，一红再红，红得简直要发紫。

张虎侯好象并没有意思要杨大手怎样难看，怎样难堪，连随道：“沈大侠既然说开头，自然会说下去的，你又何必看急？”

杨大手的面色这才没有再难看下去，条的叹了一口气“我只有小剑一个女儿！”

“我又何尝不是只有金凤一个？”张虎侯叹了一口气说张金凤的确是他唯一的女儿。

他当然还没有忘记知道这个唯一的女儿死在飞梦轩的时候，是怎样的一种心境，怎样的一种感受。

杨小剑现在虽然只是失踪，但生死未知，更就令人徬徨，更就令人袒忧。

天下父母心，这是不难想象得到。

张虎侯跟着转向沈胜衣，得意笑道：“沈大侠到底是沈大侠，果然有几下子。”

沈胜衣淡应：“一个人运气好起来，就算没有几下子也一样得心应手。”

张虎侯这才问：“你刚才是说找到了杨小剑的下落？”

“嗯。”

“她现在是在什么地方？”“不知道。”

张虎侯一征再问，那是落在什么人手中？韩康？如意？”

沈胜衣连连摇头。

“那到底是那一个？”杨大手忍不住插口追问。

沈胜衣冷冷的道：“叶飞花！”

“叶飞花？”杨大手当场又变了面色。

这一次是青色。

看来他记性并不坏，还省起有叶飞花这个人。

这当然他就更不会忘记当年勇破满天飞花，一手七暗器，将叶恭花打的落荒而逃这件事了？

他的面色，由青转白，忽的问道：“谁说的？”

“孙寿！”沈胜衣转过半身，眼望着窗外。“叶恭花现在正与孙寿谈条件！”

“什么条件？”杨大手紧张的望着沈胜衣问。

“叶飞花要以杨小剑交换韩康在珠光宝气阁的地位！”沈胜衣缓缓的道：“找到了杨小剑，说不定就可以寻回那一对碧血凤凰，韩康是珠光宝气阁属下玲珑阁的老板，这其实，可以说是以那一对碧血凤凰，来交换韩康的玲珑阁！”

“孙寿答应了？”杨大手一张脸更白。

“正在考虑当中，珠光宝气阁的少主人曾经答应给予你们十五日的时间，韩康也不例外，现在才过了三日，他就算接受叶飞花的条件，也得在十二日之后！”

“十二日之后？”杨大手沉吟看忽又问：“叶飞花现在在那里？”

“这相信就连孙寿也不清楚。”

“你呢？”

“我更就不清楚了。”

“但你一定有办法弄清楚的。”

沈胜衣淡笑。

“白蜘蛛在应天府，一连犯了十八件案子，也没有人知道他本来的身份，隐藏在什么地方，可是，你一到，才不过一昼夜就将他找了出来！”

沈胜衣只是淡笑。

这件事先后已有不少人在他面前提起，倘实在已经听腻。

杨大手接道：“洛阳这个地方找人或者比较困难，但三五七日之间，你沈大侠大概总可以找到叶飞花，找出我的女儿的了。”

“这又怎样？”

“这就最好在七日之内，将我的女儿找出来！”

“之后呢？”

“交给我！”

“哦？”

“是我的女儿，你当然得交回我！”

“她关系那一对碧血凤凰的下落！”

“这是其次，无论如何，首先你得将她找回来，交给我！”

沈胜衣奇怪的望着杨大手。

张虎侯一旁忍不住又冷笑道：“我看你这个人实在善忘得很！”

杨大手霍地回头，瞪了张虎侯一眼。“我并没有忘记他是沈胜衣！”

“这你就……”

“他现在是在替你工作！”杨大手截下张虎侯的说话。“你答应过我在限期之内替我找出我的女儿！”

杨大手再转向沈胜衣，一字字的说道：“所以，我现在对你怎样说，你就得怎样替我去做！”

沈胜衣一声冷笑。“我只答应张虎侯替他找出你女儿的下落。”

“我要你将她交出来！”杨大手本来就够大的一双眼张的更加大。

沈胜衣好象完全不怕杨大手那双大眼，又是一声冷笑。“可不是我藏起你的女儿。”

“但你既然知道她的下落，既然可以将她找出来，为什么不对我说清楚，不将她找回来？交给我？”

沈胜衣还未来得及说话，杨大手又大声道：“这岂非就等于你藏起了她！”

“你硬要这样说我也没有办法。”

“这你是承认了？”杨大手不容沈胜衣分辨，语声由高转厉，厉声喝问：“我再问你一次，你到底肯不肯在期限之内将我的女儿找出来？交给我？”

“这如果我说肯，就变了是你在替我卖命的了。”沈胜衣望着杨大手，目光很平淡，语声亦平淡起来。“我并不喜欢替人卖命，尤其是替一个只凭两只手轻易就可以将人打得落荒而逃的强人卖命！”

杨大手的一张面更难看。

沈胜衣接着又道：“叶飞花既然是你的手下败将，就算两下碰上，也根本不成问题，洛阳这个地方你又不是陌生，何不自己化些脑筋？何必麻烦别人？”

杨大手仿佛完全没有听在耳，只是问：“你不肯替我将我的女儿找出来就算了，叶飞花现在在什么地方，这大概你总可以让我知道的吧？”

“怒难奉告！”

这句话出口，沈胜衣就知道可能会发生问题，他只希望杨大手的疑心不会这样大，想的不会那么多。

只可惜杨大手这个人的疑心天生就大得很，想的比普通人往往多一倍。

眼看看他由青转白的一张面一刹那又发育，铁青！

“哦？怒难奉告？”他的语声亦变得铁一样冷，铁一样硬！“不是无可奉告！”

沈胜衣现在就算想解释也来不及了。

杨大手还在说话，一双大手已伸了出来，语声一落，双手就抓了出去！

手动风生，看来他在这一双大手之上的确下了不少功夫。

张虎侯一旁看在眼里，竟笑了起来。“我敢赌你一万两银子，赌你这一双大手一定奈何不了沈胜衣！”

杨大手闷哼。

张虎侯这说话之间，他的一双大手已一连换了两个招式，抓了沈胜衣三次。

三次都几乎抓住了沈胜衣，就差那一寸几分偏偏落空！

他闷哼着双手又再伸出，身形同时加快。

沈胜衣的身形更快。

杨大手双手一再落空，面上实在挂不住，大喝一声，化爪为掌，左十七右十八，连环三十五拳，底下同时踢出了二十四脚。

他以空手入白刃的功夫扬名江湖，拳脚方面当然亦见功力，这一轮攻势，居然将沈胜衣追出了好几步。

像他这种老江湖当然看得出迫退沈胜衣这几步并不是表示自己技高一筹，只不过沈胜衣在退让。

沈胜衣也根本就没有还手。

杨大手倒希望沈胜衣还手，这一来，最低限度就可以双手相接，这他

就可以有机会再化拳为爪，一爪抓住沈胜衣。

沈胜衣却也不知是不愿意与杨大手动手还是看穿了杨大手的企图，就只是闪避。

他的轻功看来还在杨大手之上。

杨大手不由得顿生英雄无用武之地之感，三十五拳，二十四脚一周，突然收住了势子，仰天大笑道：“沈胜衣也不外如是！”

沈胜衣只当没有听见，完全没有理会，反而张虎侯一旁应了一声。“就如是我们杨大爷已经不知如何了。”

杨大手应声霍地回头瞪着张虎侯。

看来这位杨大爷意思本来是要用说话挑动沈胜衣，但这下反而给张虎侯用说话激怒了。

只见他瞪着张虎侯，咽喉间突然发出一声闷吼，一错步，双拳抢出，化掌为爪，双双抓向张虎侯双肩。

以张虎侯目前的状况，当然没有办法应付杨大手这一双曾经扬名天下的大手，而看杨大手现在的表情，似乎真的有意思将毙着的一肚子闷气出在张虎侯的身上。

好在旁边还有一个沈胜衣。

沈胜衣当然不会由得杨大手在张虎侯身上出气，那边杨大手才错步出手，他这边已抢步欺前，双手“分花拂柳”，拂向杨大手的一双手腕。

杨大手双手实时一翻，原是抓向张虎侯的双爪反变了抓向沈胜衣。

这看来他方才的一番举动只不过在诱沈胜衣出手。

沈胜衣果然上当。

四只手刹那相接、杨大手大喝一声，双手化爪为掌，将沈胜衣双手握在掌中。

杨大手这一双手名符其实，的确大得很，沈胜衣双手一入掌中几乎消失不见。

杨大手跟着喝问：“叶飞花现在在什么地方？”

沈胜衣面上木无表情，也没有说话。

杨大手双手背上的青筋一样一阵牵动，厉声道：“再不说我碎了你这双手！”

沈胜衣这才一声冷笑。“你只管试试！”

杨大手柠笑，柠笑中双掌同时收缩，一个脑袋随亦偏过一边，好象倾耳在听甚么。

他其实是在听碎骨的声音。

这种经验他最少已有十次，每一次一当他的双手收缩，他几乎立即就听到碎骨的声音。

碎在他这一双手之内的手，虽然没有整整十对，却已有十九只了。

他老早就想找个机会凑够十对这个数目，只可惜他虽然有这个心意，近年来已没有人敢胆犯到他手上。

现在却正是机会。

他当然不肯错过这个机会。

他也低不过想捏碎沈胜衣的一只手，所以他也只是一只手特别用力，右手。

他右手握着的是沈胜衣的左手。

一般人的左手总比右手软弱，所以他着意沈胜衣的左手亦不是全无道理。

经验告诉他，最多使上五六分气力，握在他手中的手就得碎裂，这一次他却用上八分气力！

他到底没有将沈胜衣当做一般人看待。

这一次却偏偏还是例外！

他右手才一使力，马上就发觉握的并不像一只手，简直像一团铁，不由得一征！

这一征手上的气力立时就失了分寸！

沈胜衣双手适时发力，拍拍的两声，就从杨大手的双手之中抽了出来！

杨大手又是一征，一忙急忙闪侧半身，退出牛步！

这就算沈胜衣乘机反击，倘亦可以从容应付。

沈胜衣果然反击、却不是用手，是用剑！

这却是杨大手意料之外，猛觉眼前寒光一闪，一支长剑已抵住咽喉！

好快的剑！

沈胜衣的剑本来就快得很。

剑正握在沈胜衣的左手之中。

看着这只握剑的左手，杨大手几乎没有抬手给自己一巴掌。

“我方才应该全力对付你的右手！”杨大手虽然没有给自己一巴掌，却忍不住长长叹了一口气。

沈胜衣的左手如果没有下过相当苦功，也接不下祖惊虹的雷霆三十六击，横扫十三杀手，扬名江湖，他以八分气力就想捏碎这只驰名江湖的左手，如果不是成竹在胸，就是一个严重的疏忽。

这是一个严重的疏忽。

一个严重的疏忽往往就要付出相当的代价，这种代价往往就是自己的生命。

杨大手又叹了一口气，已准备用自己的生命弥补这一次的疏忽。

沈胜衣的剑却并没有刺下去，缓缓道：“你的武器是手，我的武器是剑，我以剑来对付你的手，也不算得不公平。”

“我没有说不公平。”杨大手微一抬头。“你只管下手！”

这个人居然还有一份视死如归的豪气。

沈胜衣应声反而缩手。

铮的剑入鞘，沈胜衣冷观杨大手，道：“我无意杀你，也没有杀你的理由，杀你的必要，但你最好也不要再找我麻烦！”

杨大手瞪着沈胜衣，没有说话。

沈胜衣又道：“这件事与我本来完全无关，我之所以插手完全是因为张虎侯，但并不是说我这就会偏袒他，我目的只找出事情的真相，一待水落石出，就是你们的事情。”

杨大手闷哼一声。

“叶飞花的目的是在韩康珠光宝气阁中的地位，在未得珠光宝气阁方面的答复之前，他就与你有所宿怨，谅他也不敢对你的女儿怎样，十二日之后，人交到珠光宝气阁手上，更就不成问题了，除非碧血凤凰的失踪的确与你的女儿有关，那自当别论！”沈胜衣一歇又道：“碧血凤凰是波斯进贡我朝的宝物，这件事其实应该交由官府处理，只可惜我既非官府中人，对于官府中人

亦没有多大好感，至于珠光宝气阁与你们也并不见得是甚么好东西，所以对于这件事我虽然不能完全袖手旁观，但也只能设法给你们一个公道。”

杨大手又一声闷哼。

“珠光宝气阁劫夺贡物，是珠光宝气阁的不好，但自有官府中人找他们还一个公道，珠光宝气阁劫夺得来的碧血凤凰，失落在你们之中，是你们的不对，你们当然也得还珠光宝气阁一个公道！”沈胜衣语声陡地一高。“十二日又不是一个很长的时间，别人都在等，都肯等，偏就是你一个例外？”

“你知道杨小剑是我的女儿？”杨大手忽的问这一句。

“嗯？”

杨大手道：“你又可知道她是怎样的一种性格？”

“我连她本人都没有见过一面。”

“她性情刚烈，受不得丝毫屈辱。”

“叶飞花不成还会胡来？要知道你的女儿现在一死，就不单只是你，珠光宝气阁也不会放过他，我看他倒是一个聪明人，像这种有害无益的事情，即使他本来有意做现在也不肯做的了。”

“无论如何，我总放心不下！”杨大手不觉双拳紧握，直撞的格格作响。

“像这种日子，就连一日也难过，何况十二日之多！”

果真连一日也难过。

才不过一夜，沈胜衣早上才起来，就从张虎候的家人口中知道珠光宝气阁的总管大堂等他。

在大堂等着的还有两个人，面对孙寿的是张虎侯张虎侯孙寿之间还有一个人——一踏入大堂，沈胜衣的目光不觉就落在那个人的面上身上。

那个人身上的衣饰，高贵而精致，面上的神态，冷寞而骄人，很年轻，最多也不过二十四五。

那个人的目光亦正落在沈胜衣的身上，面上，入发的两眉条的一扬，捏着茶杯那只右手的五指同时一下松开。

这一下轻微的举动竟然流露无比的活力。

那只右手显然并不是一只平凡的右手。

手指相当修长，肌肤犹其光洁，手看来还是平日不经粗活的手，人当然就是平日养尊处优的人。

这莫非就是那个叶飞花？

沈胜衣心中暗忖。

好在他并没有说出口。

孙寿实时道：“来的这位就是沈胜衣沈大侠！”

这句话当然是说给上座那个少年公子听。

孙寿这句话入耳，沈胜衣就知道自己推测完全错误。

这不错只是一句很普通的说话，孙寿说话的语气，态度却带着不寻常的畏敬。

上座少年公子这又怎还会是叶飞花？

至于孙寿所畏敬的人……

沈胜衣心念方动，孙寿已朝着他打了一个招呼。“沈大侠，早！”

“早，那位是……”

“我们大公子！”

“哦！”沈胜衣目光还是在那少年公子面上。“尚未请教……”

少年公子两眉又是一扬，适时接上说话。“姓易，易怜香！”

珠光宝气阁的主人原来姓易。

沈胜衣张虎侯两个的脑袋不其而齐都忙碌起来。

关外，姓易的武林高手有那几个？

一个好象都没有！

两人的眼睛一阵迷惘。

易怜香看在眼内，似已知道两人在动甚么脑筋，随即又说道：“家父名不经传，何必费神？”

沈胜衣淡淡一笑。“那易公子这么找到来？”

易怜香一挥手。“你来说！”

孙寿一旁应声说道：“昨日杏花阁分手之后，沈大侠可曾再到怡红院？”

“不曾！”沈胜衣一征。“怡红院方面莫非发生了甚么？”

“韩康失踪，如意死在床上！”

“甚么时候的事？”

“昨夜送饭菜的人才入如意房中，就已发觉这件事，这个虽然亦是我们的人，但到他给我报告，我赶到去的时候，官府方面亦同时接到消息，全面封锁，严禁出入！”

“官府的人来得倒也快。”

“的确快！”

“如意的死因你也是不知的了？”

“据讲是身中暗器而死！”

“我不惯使用暗器杀人。”

“有沈大侠方才的一句“不曾”，已毫无疑问！”

“韩康暗器方面又如何？”

“他的一对日月轮就是兵器、暗器！如意所中的暗器却多达七八枚，形状全都不同，全都留在身上！”

“室中可有其它的迹像留下？”

“一扇窗户碎裂，地上嵌有好几枚类似的暗器！”

“凶手这是另有其人了，韩康也许就是追踪凶手而去！”

“那不免一番追逐，一番惊动，但据我们留在怡红院的人所说，并没有这等事发生，而一夜追寻，却得知有一个容貌身裁相似的人随同三个陌生人在怡红院附近上了四顶轿子，匆匆而去。”

“哦？”

“只可惜看在眼内的人不过附近的一个叫花子，而洛阳城中，车轿往来之多，一日何止千百，我们实在难以追查下去！”孙寿语声一顿，一沉，又道：“这件事大有疑问，所以我们大公子决定来此一趟。”

“这件事似乎与此无关。”

“我们也知可能无关，现在既已证实，为防万一节外生枝，只有采取行动！”

“甚么行动？”

“与叶飞花接洽。”

“不等十二日之后？”沈胜衣诧异问道。

“夜长梦多，日久生变！”

“那么何时？”

“此时！”

“何地？”

“此地！”

沈胜衣一征，一旁张虎侯更是目定口呆。这的确出人意料。

孙寿看在眼里，微谓“叶飞花甚么地方不拣，偏选碧玉斋这里，实在耐人寻味。”

说着孙寿冷眼一膘张虎侯。“这也就怪不得我们对你生疑！”

张虎侯只有苦笑。

孙寿接又道：“这件事虽然极度秘密，韩康虽然亦入嫌疑人物，我未尝与他透露，为谨慎起见，我们公子的意思，还是现在就进行的好！”

是公子的意思，就韩康也反对不来的了，其它的人似乎亦没有反对的道理。

这除非作贼心虚，否则都无不想早日有一个水落石出，洗脱自己嫌疑的。

张虎侯居然也没有任何意见，只是问：“如何进行？”

孙寿正想回答，那位易怜香易大公子突然偏头一声轻叱：“谁在外面？”

孙寿的一个身子应声倒翻，台的斜飞丈八，穿越厅堂，落在门外，廊上。

这一份反应的敏锐，行动的迅速，就连沈胜衣也有些佩服，易大公子的嘴边更是挑起一丝嘉许的笑意。

有这样的一个总管，易大公子能不满意？

门外的那个人却似乎就不怎样开心，腰身才一躬，眼前说出现了一个自己并不喜欢见到的人，这的确不是味道。

孙寿喝问：“是谁？”

“是我！”那个人硬硬收住了欲起的身形，若无其事的背负双手。

就算看不到这一双手，孙寿亦认得出这个人。

“哦，是你杨大手，来得正好，我们公子正要找你！”

杨大手淡笑。“我也正要找张虎侯一问消息。”

“不必再问他，今日我们就要将这件事解决！”

“我已听在耳中。”杨大手直认不讳。

“你在门外站了多久？”

“不久。”

“何不入内？”

“正要入内！”杨大手举起脚步。

孙寿一声冷笑，亦自回步厅堂。

厅堂中的六道目光，俱厉在杨大手的面上了。

易怜香第一个开口。“杨大手。”

“嗯。”杨大手目光落在易怜香面上。

“好，来得好，坐！”

“谢坐！”杨大手五七步走过，一旁坐下，目光亦垂下。

孙寿随即道，“如意已死，韩康失踪，要到的人现在可以说都已到齐。”

“还有我的女儿。”杨大手连随接上了一句。

“你的女儿在叶恭花手上，我们现在就请叶飞花到来。”

“叶恭花现在在甚么地方？”

“不知道。”

杨大手一征。“这如何去请！”

孙寿不答，转顾张虎侯。“张老爷子，麻烦着人去厅堂外烧起三个火盘！”

张虎侯一面疑惑，但还是吩咐一声：“来人！”

一个人屏风旁边闪身而出，正是张虎侯的那个管家。

“孙大爷的说话你听到了？”

“是。”管家一躬身。

“看人立即照办！”

“是！”管家连忙退了出去。

张虎侯转向孙寿，奇怪道：“这就可以见到叶飞花？”

“火盘烧起，即是表示我们已接纳叶恭孔的条件，叶恭花这就带入到来。”

“莫非他就藏身在我这碧玉斋？”张虎侯大为震惊。

“不一定。”孙寿目光一闪。“但可以肯定，这里一定有人替他传递消息。”

“谁？”张虎侯惊呼。

“谁也没有关系！”

“我到外面小心监视，找出这个人！”杨大手欠身欲起。

“不必！”孙寿挥手止住。

“这一来，就可以找出叶飞花藏身所在，我固然得以寻回女儿，你们亦不必接受叶飞花提出的任何条件！”杨大手半个身子已站了起来。

孙寿冷笑。“叶飞花已然想得出这个办法，当然亦有所防范，万一出了甚么纰漏，谁来担当这个责任！”

“那我的女儿……”

孙寿道：“叶恭花要是存心伤害你的女儿，也不必等到今日，亦无需拿你的女儿跟我们谈条件！”

“万一……”

“万一你的女儿死在他手上，我还你一个叶飞花的头颅！”

杨大手哑口无言。

“谅他叶恭花亦不敢！”易大公子实时一声冷笑，一握右手！

璞的在他手中的那只杯子立时粉碎！

叶飞花并非不敢。

他只是不想放弃韩康在珠光宝气阁的地位，倘已厌倦了目前的生活。

日子过得舒适一点总是好的。

韩康在珠光宝气阁的日子的确过得写意的很。

现在他只要交出杨小剑就可以得到韩康在珠光宝气阁的地位，得到韩康一样的享受，这何乐而不为？

况且他要对付的并不是杨小剑，是杨大手，而有了珠光宝气阁这个靠山，日后他要对付杨大手，简直就是轻而易举的一回事。

有了这么多的好处，他又怎肯伤害杨小剑呢？

在未与珠光宝气阁扯上关系之前，他就算杀了杨小剑，也根本不成问题。

当时不杀，现在当然更就不会杀的了。

这几天以来，他并没有对杨小剑怎样，只不过将她用好几十条牛筋绳子拦腰捆绑在密室当中的一条石柱之上，甚至没有束缚她双手的自由。

密室在一幢屋子的下面，本来是叶飞花用来练习暗器的地方，屋子却是闹市之中的一幢民房，这虽然毫无秘密，但胜在不会敢人疑窦，令人在意。

叶飞花这个人的确有点小聪明。

他也没有亏待杨小剑，一日少不了两餐，还都是佳肴美酒。

杨小剑居然忍受下来。

这倒不是她转了性子，只不过叶飞花有过这番说话。

如果你死掉，不管是绝食而死还是断舌而死，我都将你脱光，挂在洛阳城的城门上去！

这在死在生都是一种难堪的耻辱。

死了的倒还罢了，活着的杨大手这个父亲只怕也得活活气死。

杨小剑还不敢冒这个险，所以，她只有忍气吞声，就连眼泪也压抑住它，要流也让它倒。

不过没有人的时候这眼泪还是会往外流下来的。

幸好叶飞花很少留在这里，她流泪也都在叶飞花去后。

叶飞花一去最少有几个时辰不会出现，所以，她也很放心。

这一次却偏偏例外！

叶飞花才碰开，她的眼泪才流下，门突然又打开，叶恭花突然又出现。

杨小剑又急又怒，一张脸不由涨的通红。

只可惜派出来的眼泪就“如泼出去的水，收也收不回的，幸好叶飞花没有缚上她的两只手，一下子省起，她慌忙举手挥袖。

叶飞花倒也没有理会这些，只是问：“你真不接我的暗器？”

杨小剑应声霍地放下双手，瞪着叶飞花，厉声道：“少给我噜咽！”

叶飞花也实在噜咽，这句话就今日来说，他最少已问了三次。

“不接我的暗器就会打在你的身上！”

“不再是棉花糖果核就好了！”杨小剑冷笑。

“这么说铁弹子之类你接不接？”

“不接，大不了挨痛！”杨小剑怨声道：“你以为我不知道你在打甚么主意！由得我双手不加束缚，就是要我接你的暗器，好让你清楚我杨家的接暗器手法，好让你日后从容对付我的爹爹！”

叶飞花大感诧异的瞪着杨小剑。“你这个女娃子可也不简单。”

杨小剑冷笑。“我已经上了你两次的当，接了你两次的棉花糖果核，还不知道你葫芦里卖的是甚么药，那就真的是笑蛋了，再要我接你的暗器，休想！”

叶飞花冷笑。“决定了？”

“决定了！”杨小剑怨声咆哮：“有种的杀我！有种的找我爹去！”

“你以为我不敢？”“我看你就不敢了，一下手，看我爹不将你的暗器，

全部都接去，回手打你一个一塌糊涂！”

“你爹有这种本领？”

“当年那将你打的落荒而逃的是谁？”杨小剑大笑。

叶飞花好象给激怒了，一面的怒容，猛可喝一声：“看暗器！”

破空声应声暴响，十几颗铁弹子嗤嗤的飞打杨小剑！

杨小剑大笑不绝，当真不去接。

朴朴的暗器打实，笑声亦给打断了。

杨小剑铁青着脸，瞪着叶飞花。

大笑声条的又起。

这一次是叶飞花在大笑。

“我用铁弹子打你的穴道你也不接，活该！”叶飞花大笑走前。

杨小剑只有干瞪眼，叶飞花走得那么近，如果她的手还可以提起，最低限度可以给叶飞花一个耳括子，只可惜她就连头现在也不能再摇动。

叶飞花跟随又说：“张虎侯的一个家人方才给我传来消息，碧玉斋的大堂外烧起三个火盘，这即是说珠光宝气阁已经急不及待，已经同意接受我的条件，现在我就带你去，说不定，那里还可以见着你的爹爹！”

“嘎！”杨小剑正想开口，叶飞花突然一抬手，连她的哑穴也封住了。

叶飞花随即又点了杨小剑身上的好几处穴道，这才抽出一把寒光闪闪的匕首，割断捆着杨小剑的牛筋绳子。

这个人实在小心得可以。

他随即接住杨小剑的身子，禁不住又叹了一口气。“绑你几天，反倒让你重多几斤，好在门外我已给你准备了一辆骡车！”

骡车上面除了杨小剑还有好几酿酒，再加上车子，几乎有两百斤重，将这辆车子拖到碧玉斋的院子，那条骡子，几乎就只剩半条骡命了。

叶飞花拍了下骡背，软了口气。“我也不想你这么辛苦，但官府查得那么紧，少这几酿酒，车子真还没有如此容易到得这里，唔，我出的气力可也不比你少，首先我就得卸下这几酿酒。”

骡子当然听不懂人话，张虎侯那个管家封是听得懂的，连随着人上前，将那几酿酒卸下来。

叶飞花这才走过去探手将杨小剑从车子里头提土来。

管家实时上前说道：“爷们都在大堂内等候！”

“嗯。”叶飞花提着杨小剑走了过去。

管家连随一挥手。

侍候一旁的一众家人不待开口吩咐，各自收拾好骡车散去。

院子内立时一片静寂。

大堂内同样一片静寂。

叶飞花一踏入大堂，却最少有两个人惊讶的低姨一声。

这两个当然就是沈胜衣，孙寿，两人实在想不到昨日在怡红院那座小楼之内拿着笛子胡吹的书生竟然就是叶飞花。

叶飞花居然也记得这件事，实时道：“孙总管，沈大侠，幸会幸会！”

沈胜衣淡笑。“既然是幸会，今日可就不要吹笛子给我们听了。”

“岂敢岂敢，小弟本来不是吹得那么难听的，但无论如何，在沈胜衣面前简直就等如班门弄斧，风闻沈胜衣精通音律，有机会再请教请教。”叶恭花月光旁移，立时就发觉杨大手的那双大眼正在凶狠狠的瞪着自己。

杨大手也立时就一声暴喝。“叶飞花！”

“哦，原来是杨兄，久违久违！”

杨大手喝道：“少给我废话，你到底将我的女儿怎样！”

没有怎样，不过点了她几处穴道！”

“好小子！”杨大手满脸胡子一下飞起，霍地站起身来。

“稍安毋躁！”孙寿一挥手，转向叶飞花。“叶恭花，先见我们公子！”

“公子？”叶恭花一征，这才留意到那坐在一旁的易怜香，他也是一个聪明人，连随松手将杨小剑地上放下，抱手冲着易怜香长揖到地。“叶飞花见过公子！”

“好！”易怜香好象不大喜欢说话，孙寿那边一眼。

孙寿马上问：“你就住怡红院。”

“只是偶去。”

孙寿道：“怡红院昨日所发生的事情你可知道？”

“未知那一件事情？”

如意被杀一事！”

“最清楚不过！”

“哦？谁下的手？”

“不瞒孙总管，就是我！”

孙寿一征。“为甚么？”

“当时韩康正在追问如意我的下落！”

“你是杀人灭口！”

“正是！”

“你与如意认识？”

“相好多年。”

“怪不得你知道这么多事情，怪不得你知道我住在什么地方，将信在我房中留下。”

孙寿恍然大悟。“韩康那厮对如意百般迁就，说话自难免多了一些。”

我也是多了一些，所以，我非杀如意不可！”

“用暗器？”

我以暗器见长。”

“好，够狠！”孙寿冷笑。“那你又将韩康怎样了？”

叶飞花道：“如意不是珠光宝气阁的人，韩康就是！”

“你没有将他怎样？”

“不敢。”

“那么，人什么地方去了？”孙寿厉声地喝问。

“我一杀了如意马上离开，他本待追出，但结果没有追出，之后我藏身那座小楼，未几即见三个人三面扑向如意香闺，而不久就见韩康随那三人离开！”

“那三人你可认识？”

“素未谋面！”

“有何特征？”

“两人带剑，一人腰缠链子枪！”

“腰缠链子枪那人年纪多大？”

“三四十之间。”

“蓄须？”

“蓄发！”

“锦衣？”

“锦衣！”

“宫天宝！”孙寿面色一寒““韩康当时如何？”

“谈笑风主！”

“可似被制？”

“不似。”

“事前可曾动武？”

“未觉。”

“此话当真？”

“绝无虚言！”

“好一个韩康！”孙寿勃然变色！

整个大堂刹那一静。

这一静刹那又被一声轻叮撕裂，易怜香不徐不疾的柔声道：“叶飞花，今日起你就是玲珑阁的老板！”

叶飞花大喜，再长揖到地，说道：“多谢公子。”

“好自为之！”易怜香又嫖一眼孙寿。

孙寿再问道：“你可曾见过那一对碧血凤凰？”

“不曾。”

“好，你解开杨小剑的穴道，让我先问问她！”

叶飞花应声手指急落……

杨小剑一声长呼，地上一跳起，双手一搓，左拳右掌，怒打叶飞花。

叶飞花闪身让开，杨小剑正持出手，那边孙寿已一声暴喝：“给我住手！”

“你是什么东西！”杨小剑一声怒叱，不顾孙寿，拳掌急取叶飞花！

孙寿冷笑一声，一直握在右手的那只杯子突然飞出！

破空声响，那只杯子的去势竟不下离弦箭矢！

以杨小剑家传的接暗器手法，本来亦不难接下这只杯子，只可惜她怒在上头，全副精神都已放在叶飞花身上。

跟着再一个箭步就可以欺近叶飞花，杨小剑更不去理会那许多！

箭步未起，孙寿那只杯子已击在杨小剑左腰的穴道之上！

杨小剑这一个箭步，立时间再也射不出去了！

孙寿打穴的眼力手法，看来并不稍逊叶飞花。

杨小剑立时回头瞪着孙寿，她下半身虽然不能再动，并未影响到上半身。

她的眼中竟似有火燃烧起来。

孙寿冷笑。

杨小剑目光再转，转向父亲杨大手，突然一声惨笑！

“小剑不可！”杨大手惊呼失声。

惊呼未绝，一股鲜血，半截断舌已自杨小剑口中喷出上喷向叶飞花！

叶飞花惊呼急闪，但还是慢了一步，上半身衣衫立时溅开一蓬血花！

杨小剑的脸上封已无血色，一个身子一幌再幌，蓬的倒地！

杨大手面上所有的血色亦同时一下子消失，整张脸铁青！死白！

别人不知道杨小剑的性格，他这个父亲却是知道的，一再受辱，杨小剑一定有此一着，只可惜他虽然知道，还是来不及阻止！

他面色一变再变，缓缓推椅而起！徐徐踏步而出，一双眼，瞪着叶飞花，充满了怨毒，一双手收放连连，指节格格地爆出了阵阵的异响。

这目光固然令人毛骨耸然，这响声同样令人魄动心惊！

叶飞花面色亦变，一翻手，指缝中已见暗器闪光！

孙寿那边目光连闪，再声暴喝：“给我住手！”

杨大手霍地回头。“我动手又如何？”

“问我这张无情刀！”孙寿呛琅拔刀出鞘，夺的一刀钉在桌面之上！

杨大手面色再变，惨笑。“你可是要寻回那一对碧血凤凰！”

“明知故问！”

“你可知道，那一对碧血凤凰落在何人的手中？”

“不知！”

“问我！”

“问你？”孙寿一征，喝问道：“在谁的手中？”

“在我手中！”杨大年仰天大笑。“目前你对我所作的种种假设不中不远，别人提不起那一对金童玉女，我双手提得起，别人不知道万两银子该重多少，我双手可以约莫估计到，韩康托我运送那一对金童玉女的时候我已经起疑，估计重量不对自然更觉奇怪，要找出那一对金童玉女的秘密并不是一件易事！”

碧血凤凰的下落到这下终于水落石出。

众人不由的当场呆住。

杨大手的门外偷听，自动请命，时欲离开，急于寻回杨小剑的种种疑问，立时都有了解答！

只因为杨小剑的失踪，碧血凤凰的下落才成疑案，杨小剑一现身，各方面一对证，杨大手就无所遁形，这一来，杨大手怎么能够不着急？

杨小剑若是让他寻回，两父女当然就是远走高飞！

现在当然是飞不了走不了的了。

而凤凰现在虽然还在手中，却已赔上她女儿的一条性命。

沈胜衣看着倒在地上的杨小剑，不禁叹息摇头。

孙寿却在点头。“好！干得好！那一对碧血凤凰现在在什么地方？”

“要我说出来，先得答应我一个条件！”

“你还敢跟我们提条件！”

“这有何不敢，不答应，那就杀了我，你们也休想得回那一对碧血凤凰！”

孙寿一皱眉，终于问：“什么条件？”

杨大手怒目瞪着叶飞花，厉声道：“我要与他一快生死，你们不得干预。”

孙寿不答，视线转向易怜香。

易怜香沉吟不语。

杨大手实时又道：“一对一公平决斗，即使他现在已入你们珠光宝气阁，亦无损你们珠光宝气阁的声名，这除非……”说话有余未尽，杨大手突然住口。

易怜香一轩眉。“这除非怎样？”

杨大手道：“珠光宝气阁的人都是藏头缩尾的撒种！”

“说得好！”易怜香一拍桌子，猛一声轻叱：“叶飞花，你怎样说话！”

叶飞花只有挺起胸膛。“没问题，我早就有意思找他一洗当年的耻辱！”

“好，我也想借这机会一看你的身手。”易怜香目光闪落在杨大手面上。

“凤凰在什么地方？”

“我房中挂着一副唐伯虎的古昼，古昼之后有一个壁洞，那一对碧血凤凰就放在壁洞之内！”

“这放得不算秘密，你就算不说我们大概也可以搜得出来。”

杨大手冷笑。“我若是不说，凤凰落在何人之手，现在还是一个谜！”

“这也是。”易怜香微微领首。“那为什么你又说出来？”

杨大手反问：“你有没有子女？”

“我还未成家。”

杨大手笑笑。“那到你有了子女就会知道了！”

易怜香无语，沈胜衣那边不禁一声叹息。“你既然已有子女，又既然只得一个女儿，怎么你亦不知道？”

杨大手一征，惨笑。

他若是不动那一对碧血凤凰的念头，杨小剑又何致于落到这个地步？

这分明他也是现在才知道。

现在才知道未免太迟了！

杨大手惨笑挥手，撕开胸襟，露出胸膛，猛一声暴喝：“叶飞花，来！”

这一声来，撕心裂肺，惊天动地！

杨大手怒喝声中扑出！

叶飞花绷紧的心弦亦自给那一声来喝断，狂吼一声，两手暗器暴雨般击出！

杨大手双手立时上下飞舞！

暴雨般的暗器刹那全都落在杨大手双手之中！

好一个杨大手！好一双大手！

叶飞花狂呼未绝，暗器雨箭一样不停手中飞出！

杨大手欺前的身形不由得停下，那暗器虽然还奈何不了他的一双大手，他也再没有空闲抢前半步！

叶飞花的暗器，这几年实在下了很大的苦心。

当年他是两手七暗器，现在他已是名符其实的一手七暗器！

暗器电闪，喝声雷霆！

单就这声势已经惊心动魄！

喝声暗器突然一下子停下！

叶飞花杨大手两人汗流挟背，剑一样的四道目光半空交锋，似已击出了火花！

这一静同样令人魄动心惊！

谁都预料得到这一静之后的出手是必更动地惊天！

目光一闪再闪，雷霆电闪刹那又起！

杨大手狂呼挥大手，叶飞花暴喝酒飞花！

那边好好的坐着的那个张虎侯突然亦撕开喉咙，竭尽全力，一声大喝：“杨大手小心背后！”

杨大手听声心一分，手一慢，胸前立时中了叶飞花十枚暗器！

叶飞花的暗器夺命飞魂，中上一枚已够不得了，何况十枚之多！

杨大手当场成了一个血人，十股血水箭一样从他胸前狂喷而出，他狂吼一声，蓬的重重摔在地上！

张虎侯看着杨大手倒地，大笑。“你后面根本不必担心，我一喝不过要你分神，因为你的诡计，我的女儿饮恨飞梦轩，死在顾横波手上，不还你一记，未免对你不起！”

叶飞花那边本来征住，听张虎侯那么一说。不其亦大笑起来！

这两个人笑得都未免太早！

笑声未绝，突然，被一撕心裂肺的喝声喝断！

杨大手喝声中地上暴起，左右手齐飞，两团亮光闪电般分击叶飞花张虎侯！

暗器！

叶飞花刚才施放的暗器！

杨大手接暗器的手法固然高明，发暗器的手法亦不在叶飞花之下！

这一着更是出人意表！

张虎侯笑意还在嘴边，人已被暗器钉在椅上，连人带椅子，一下子倒翻！

叶飞花同时被暗器打的飞摔地上！

他懂得发暗器，却没有杨大手那份接暗器的本领！

杨大手的手力也未免惊人！

这同样是他仅存的气力，叶飞花张虎侯浴血倒地，他亦再倒了下去！

大堂中刹那又静了下来，死静！

易怜香第一次瞪大了眼睛，孙寿握刀的手已渗出冷汗，沈胜衣的面色已在发白。

七个活人一下子只剩三个，实在堪叹。

这一声叹息封在门外响起！

三人应声回头，这一回头，正好看见四个人鱼贯出现在堂外走廊！

金天禄，那飞虹，宫天宝，韩康！

是金天禄在叹息，叹息看当先举步跨入厅堂，喃喃自语道：“一件事未得证实，还是别得意的好，只要还有一口气，都不能算做死人，只要是活人，就可以杀人！”

孙寿易怜香恍如未听，目光都落在韩康面上。

韩康高视润步，竟似未见。

沈胜衣却没有理会韩康，相反留心看金天禄。

金天禄马上发觉，马上打了一个招呼。“可是沈胜衣大侠？”

这个人居然认识沈胜衣。

沈胜衣一征。“阁下是……”

“金天禄。”

“恕我孤陋寡闻。”

“我一向宫中侍候圣上左右，沈大侠当然不识。”

“哦？”沈胜衣漫应。

“不过，沈大侠的威名，我却早已如雷贯耳。”

“哦？”

金天禄道：“应天府智取白蜘蛛，洛阳城夜斗昼眉鸟，沈大侠已替官家

出过不少气力，这一次……”

“我不再过问。”

金天禄反而一喜。“我们也不敢再麻烦沈大侠。”

沈胜衣淡笑。“我看你说这许多，大概亦不过在意问清楚我个人的立场。”

金天禄面上微红，连声道：“那里那里，想沈大侠何等英雄人物，又岂会与珠光宝气阁那等宵小为伍？”

沈胜衣一剔眉，还未接上说话，那边孙寿已自冷笑道：“这就奇怪了，我倒要请教一下，金大人后面随来的又是什么人？”

金天禄侧身一摊手掌，说道：“那飞虹那大人，宫天宝宫大人，和大内廿四铁卫中的高手。”

“还有一个呢？”

“你是说韩康？”金天禄微微一笑。“韩康虽然官职未定，但毫无疑问，已算是朝廷命官！”

孙寿的目光，落在韩康的面上。“哦，韩大人！”

韩康一声冷笑。“不敢当，老板做不成，只好当大人了，这说起来，我还得多谢易公子的举荐，孙总管的成全！”

孙寿闷哼，易怜香的面色，也好象开始变了。

韩康还有说话。“我韩某人还不是一个忘恩负义之徒，还记得两位的好处，所以一有机会，立即就来拜候两位！”

“你来得倒也合时！”孙寿眼中闪过一丝疑惑。

韩康道：“老实说，我并不知道两位与叶飞花相约在此时此地，这说起来，还是得多谢叶飞花！”

“怎么说？”

“叶飞花若是不说与如意知道，我也就不能自如意口中得知。”

“叶飞花并未杀死如意？”

“这就得套用我们金大人的那两句名言，还有一口气，都不能算做死人！”韩康神色一阵黯然。“只需一口气，如意已可以告诉我这个地方！”

金天禄接下去道：“只需严密监视这个地方，我们就不难赶上这个时候！”

“那你们又怎能找上韩康？”

“连这个也不能，还成体统？”金天禄淡笑。“你这也未免小觑了官府的能力！”

孙寿闷哼一声。“好，现在找到来了，你们又打算怎样？”

金天禄道：“不怎样，只是想得回那一对碧血凤凰！”

“凤凰不在这里！”

“当然不在这里。”金天禄不徐不疾的遣：“杨大手房中，挂着一副唐伯虎的古昼，古昼之后，有一壁洞，那一对碧血凤凰，就放在那里！”

孙寿这才变了面色。

易怜香的面色亦变得深沉起来，霍地长身而起！

金天禄看在眼里，面上更见得色，又笑道：“易公子着急也没用，我们在外面一听到这个消息，马上就送出，飞鸽传书，八百里快马，双管齐下，易公子就算现在起程，到得陈留，集珍坊早已在官兵重重包围之下！”

易怜香的面颊立时升起两片红云，这位易大公子看来已大动肝火。

金天禄还说一声：“再讲，易公子今日能否生离此地，也成问题！”

易怜香怒极反笑，突喝一声：“闯！”一个身子电闪般扑出，扑向韩康！

韩康日月轮呛琅急掣在手，宫天宝的一条链子枪同时闪动，一飞丈八，远取易怜香！

枪眼看就到，一道闪光霍地从旁而来，便将链子枪劈开！

无情刀！

孙寿一刀劈开链子枪，连随冲来！

“嗤”的一声，尖锐已极的破空声实时响起！

孙寿耳听风声，面色一寒，右手一紧，回身连劈七刀！

铮铮铮的七下金铁交击声连响，两条人影一合陡分！

“好剑。”孙寿轻叱一声，半身一退五尺，头也不回，反手又是两刀！

这两刀竟是劈向宫天宝的链子枪！

宫天宝一收又放，本来又是奔向易怜香，那知枪势才出，又给孙寿两刀劈回，再看孙寿竟是反手出刀，宫天宝不由又惊又怒！

那飞虹同样震惊，接口一声：“好刀！”嗤的飞虹剑又再飞射孙寿，一剑千锋！

孙寿的一张无情刀，刹那亦化成了一片光幕。

平空刹时飞闭起无数点火星！

这一刀一剑显然都已各尽全力！

宫天宝也很卖力，马上又枪刺易怜香！

这一再躲搁，易怜香已欺近韩康，韩康大喝一声，日月轮急展，左走偏锋，右取胸门，一出手就是必杀的杀着！

易怜香冷笑，空手接白刃，但还未接实，半身突然一矮，韩康身旁闪开！

宫天宝的链子枪几乎同时刺到，易怜香这一闪开，枪尖便变了射向韩康的日月轮！

两人的身手，都非常敏捷，双轮一枪同时一含一吐，三股兵刃马上变了方向，齐取易怜香！

易怜香的身手犹其敏捷，韩康日月轮一吞，他乘机抢入，日月轮一吐，他双掌亦翻，斜拍在日月轮面上！

这目光之锐利，实在非常，那掌上力道之雄劲，更是无与伦比，韩康日月轮当堂外翻，他惊呼未绝，易怜香的变掌已一沉，化掌为爪，抓住他双臂，一分！

哗啦的一声，韩康上半身立时皮开肉裂，眼耳口鼻同时血水狂涌，整个人乍看来就要分开两个！

以易怜香双手的力道无疑不难将韩康分成两个，他也有这个打算，韩康所以还未被分成两个，只不过是宫天宝的链子枪也来得及！

宫天宝那一枪直取易怜香胸膛、目标大，易怜香也在全力搏杀韩康，本来应该有所作为，只可惜，易怜香眼明手快，只一偏身就让开了！

枪从易怜香腋下飞过，易怜香双手一分就落下，这就将枪夹在腋下！

也就却为这一分心，这一分力，韩康才没有真的变成两！

宫天宝却已不由自主地面上忧色，奋力收枪！

易怜香适时双手一扬，将韩康重伤的身子掷向孙寿那飞虹的刀剑之中，人同时一个箭步标前！

宫天宝正好将枪收回，但枪势才回到一半，易怜香的人已到，一探手，就抄住了连枪链子！

宫天宝人眼大惊失色，惊呼还未出口，运人带枪已给抡得飞了起来，飞向金天禄！

金天禄也自大惊失色，大喝一声，慌忙伸手去接！

这位金大人的官腔雄然打的十足，武功实在还未到家，这一接，两个人立时变了滚地葫芦！

韩康的身子同时半空一滚，孙寿那飞虹的一刀一剑之中断成三截，晒下半空血雨！

孙寿那飞虹急忙抽身暴退！

两人的身手非常矫活，半空血雨并无半点溅到身上！

血落人落！

人成二一截，血红酒大堂那飞虹的一颗心亦跟着沉落，这刹那他已看清楚当前形势上凭他的一支飞虹剑要应付孙寿已经不易，再加一个易怜香，就连他自己也怀疑能否再有命踏出这大堂！

虽然毫无胜望，他还是握剑在手，紧握在手，只等对方出手。

孙寿并没有再出手，易怜香也好像没有再出手的意思。

这一番激斗，搏杀韩康，他心头的怒火似已消去大半。还有一小半。

易怜香面带怒容的一拍手，指金天禄道：“姓金的，你给我听着，陈留不成，那怕入京，追到皇帝老子的宝库，我也得将那一对碧血凤凰拿到手！”

金天禄面都青了。他实在怕了这个怜香公子。

“我们走！”易怜香转顾孙寿一眼，大踏步跨出厅堂。

孙寿却回顾沈胜衣。

“有机会再找你喝两杯！”这句话未完，他的人已消失在堂外，廊外。

沈胜衣目送孙寿，摇头微唱。“好一间珠光宝气阁，好一张无情刀！”

“好一个怜香公子”“那飞虹一旁不觉接上一句。“这两个人我都不是对手！”这个人倒也坦白。

沈胜衣领首。“那位怜香公子生起气来实在惊人，像这样准确，狠辣的出手，也的确少见！”

“沈大侠也放在心上？”

沈胜衣淡笑道：“这两个人若是同时对我出手，你以为我会怎样？”

“怎样？”

“脚底抹油，溜之大吉！”

那飞虹一征，忽的摇头。“这就算当真，沈大侠也未必会遇上这种招呼。”

“世事难料。”

“我才难说，不过陈留不成，他们最好也莫要迫入禁宫！”那飞虹目光一寒。“禁宫之内，可由不得他们！”

“是么？”

“廿四铁卫若是同时出手，嘿嘿！”

沈胜衣并不怀疑那飞虹的说话，方才他已见过那飞虹宫天宝两人的出手。

他也没有再多说什么，缓缓站起身子，缓缓举起脚步。

“沈大侠那里去？”

“首先离开这里，离开洛阳。”沈胜衣淡笑。“之后或者会去一趟江南。”

“江南比这儿还好？”

沈胜衣淡漠地道：“最低限度现在总比这儿温暖。”

这本来是公孙接留给他的说话，不知不觉间，在他的口中说了出来。

说到温暖这两个字，人已在堂外。

堂外并不温暖，院子遍地积雪，碎玉漫天飞舞。

沈胜衣披着风雪，飘入风中，雪中。

——完——

